



華泰銀行
HWATAI BANK

Annual Report

2013

一〇二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103年2月

查詢年報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http://mops.twse.com.tw>

華泰商業銀行網站：<http://www.hwataibank.com.tw>

The bank most caring of
its customers' health

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

發言人

企劃考核部資深協理 龔瑩儀
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
TEL：(02)2752-5252(分機)7718
電子信箱：htb3962@hwataibank.com.tw

代理發言人

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 許文傑
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
TEL：(02)2752-5252(分機)7500
電子信箱：hsu@hwataibank.com.tw

本行網址

<http://www.hwataibank.com.tw>

本行電子信箱

h0019@hwataibank.com.tw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B1
TEL：(02)2586-5859
網址：<http://agent.yuanta.com.tw>

信用評等機構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49樓(台北101大樓)
TEL：(02)8722-5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tw/>

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

郭柏如會計師、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國際貿易大樓)
TEL：(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

Contents

I 致股東報告書	05	VI 財務概況	47
II 銀行簡介	0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47
III 公司治理報告	0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1
一、組織系統	09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5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四、財務報表	5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11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銀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16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VII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166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銀行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之資訊	28	一、財務狀況	166
七、股權變動、移轉及質押資訊	29	二、財務績效	16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1	三、現金流量	166
九、銀行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	3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6
IV 募資情形	3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相關事項	167
一、資本及股份、金融債券、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32	六、風險管理事項	167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7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73
V 營運概況	38	八、其他重要事項	173
一、業務內容	38	VIII 特別記載事項	173
二、從業員工	4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3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45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174
四、資訊設備	46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174
五、勞資關係	4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4
六、重要契約	46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重大影響之事項	174
七、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46	總行及分支機構	175

健康財富相隨 延續感動服務

華泰商業銀行「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

延續自2005年開始的一系列關懷健康活動，包括贊助報章健康專欄，舉行分行巡迴肝病防治篩檢活動、各種健康議題的大小型講座等，加上2007年起「感動服務」專案的洗禮，華泰銀多年為兌現對社區居民的社會責任承諾，持續不間斷地投注心力與資源，2014年更將啟動「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使命，以做為成立80餘年的華泰銀行，對一同成長的忠誠客戶獨一無二的承諾。

一般人對銀行本業的認知主要在創造客戶財富極大化，但華泰銀行要走和別人不同的路，除了豐富客戶有形的財富外，更提點客戶，健康的人生才能進一步將財富推升至更穩固的層次。因此，透過427篇的每週健康專欄報導、56場上萬人次分行巡迴肝病篩檢活動、23場大小型社區健康講座等活動，一層一層堆砌出照護客戶健康的防護網，視客如親，期望與華泰銀行往來的客戶能活得富足，同時也活得更健康。

正因為將客戶視同親人，華泰銀行的員工每每在各項活動舉行時，都能滿懷笑容，主動積極服務參與的客戶，同時也學會公益寓於工作，讓自己的愛心能在潛移默化中發揮，相信自己小小的善舉，能帶給別人幸福的未來，同時也活化自己健康的心靈，這是華泰銀行全體員工共同致力的一項目標。

「相信就會看見，看見就會實現」，期許「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在全體華泰銀行員工大聲自信說出的同時，也代表所有受到華泰銀行服務的客戶，已明顯感受到華泰銀行從「心」扎根的用心服務，並且能持續這份深切悠長的感動。

Intensive caring service



HTB



誠摯的心，關懷社會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

財團法人華泰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持續關注全民的健康人生與優化人文生活品質已近20年，這也代表著基金會默默善盡社會公民應有的責任，相信所有參與過的社區民眾都能感受到這份恆久不變的用心，並且給予極大的認同與讚揚。

在關注全民健康人生方面，基金會與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基金會、全民健康基金會、華泰銀行、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已共同舉辦多項健康議題並深入社區的大小型免費宣導講座共計23場，合計近5千名民眾參與，除了讓民眾獲得防治肝病、腎病、心血管疾病、骨質疏鬆、更年期、大腸直腸癌、肺癌、糖尿病防治、如何健康減重等醫療預防保健資訊，同時也提醒大家，預防甚於治療，期望透過關懷自己的健康，為幸福美滿的家庭提供更進一步的保障。

而在優化人文生活品質方面，本基金會過往曾投入資源在資助社區學校出國表演傳統戲曲、與其他基金會或藝文單位舉辦書畫展、贊助莘莘學子獎助學金等等活動，以貼近服務大眾，為邁向「真、善、美」人生提供民眾所需的文化素養、知識經濟及健康人生的觀念。

基金會相信在社區民眾的積極參與及認同下，仍將一本初衷為群眾的身體及心靈健康投入心力與貢獻，也期待社會大眾能給予更多的掌聲，讓小小的基金會能持續秉持一顆誠摯的心發揮大大的力量，讓所有已參與或即將參與的群眾，明顯感受到本基金會的熱情與真誠，期待您與本基金會一同開展笑顏，充滿信心地朝健康幸福的「真、善、美」人生方向前進。

Neighborhood health event



熱情 Passion
 同理心 Empathy
 正直 Integrity
 合作 Cooperation

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

A message to

I 致股東報告書

102年以來美國量化寬鬆貨幣政策持續及日本安倍內閣成長戰略計劃奏效，在全球資金充裕情形下，市場信心相較101年有所提升，整體國際經濟情勢看似朝正面發展，然而，在美國政府債務上限未決、量化寬鬆政策可能退場、中國結束相關補貼政策及歐元區高失業率等結構性問題及干擾因素紛生下，全球主要景氣預測機構，如IMF連6次調降102年全球經濟成長目標，使得復甦步調未如預期，本國除受到上述外在因素影響，導致民間投資成長幅度逐季遞減，第三季出口成長更形停滯，加上民間消費受國內社經環境干擾，經濟回復力道大為不足。主計處103年2月18日公布預估我國102年經濟成長率僅2.11%。

在全球景氣復甦未如預期及央行持續執行不動產授信針對性審慎措施下，本行102年積極調整業務結構及強化健全經營體質為營運主軸，期以穩紮穩打方式推展相關業務，並穩健提升獲利，相關策略如：調整存、放款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擴大存放利差；積極推展OBV客群及出口押匯等外匯業務，以增加新市場、新客群並增裕收益；發展如TMU、匯率選擇權、新理財商品等新利基業務；積極催理不良資產及增提備抵呆帳，以降低逾放比及提升第一類授信資產及不良資產覆蓋率；另外，本行將持續調整部份營業單位為全功能分行模式運作，以提升分行營運績效等。綜觀本行102年營運概況，在理財手收較101年成長25%，高利差外幣放款佔比由4%提升至8%，及導入人民幣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使得本行在獲利表現上，稅後盈餘達4.2億元、每股盈餘0.63元，達到改制商銀後新高。在業務表現上，總存款餘額約新台幣1,049億元、總放款餘額(不含催收款)約新台幣757億元，其中活期存款佔比較101年成長5.73%，達到38.78%創歷史新高，逾放比0.56%、覆蓋率229.22%為歷來最佳表現，目前已達到中小型銀行平均水準。中華信用評等公司於102年12月17日發佈對華泰銀行最新信用評等結果：長期債務信用評等等級為「twBBB+」，短期債務信用評等等級為「twA-2」，評等展望為「穩定」，係屬於投資等級及債信能力強之金融機構。

展望103年，全球景氣將在歐美日等先進經濟體溫和成長及新興市場成長趨緩並進下，提高復甦步調，根據環球透視(Global Insight) 2月最新資料，預測103年全球經濟成長3.3%，為近4年來之新高，其中先進經濟體成長2.1%，新興經濟體5.1%，唯美國量化寬鬆政策調整後，全球金融市場能否平穩發展，仍為看似樂觀的全球實體景氣走向增添若干不確定性。其中，美國在失業率及通膨率未達聯準會設定目標區，量化寬鬆政策退場時間仍將未定，加上固定資本形成與出口開始顯著提供成長動能，有效拉抬美國經濟成長；歐元區則在主權債務違約風險出現些微下滑跡象，加上民間消費、固定資本及工業生產等供需面衰退減緩情況下，可望擺脫自101年以來連續兩年經濟負成長狀況，在103年回復正成長；日本則將續行首相安倍上台後推動的經濟改革政策，其中103年除續行原超級量化寬鬆政策及增加各種就業機會財政政策外，另將推動能提高民間投資的各項強化產業基礎等措施，可望成為支撐內需成長的關鍵；中國則在國務院總理李克強的經濟政策「不實施刺激措施、去槓桿化及結構性改革」

董事長

林甘義

shareholders

持續作用下，103年雖受益歐美經濟體復甦為外貿出口帶來正面消息，但內需仍將厲行經濟結構改革，造成經濟成長持續走緩。受益先進國家穩健復甦，加上國內消費氛圍改善，主計處於103年2月18日上修輸出及民間消費，預測103年經濟成長2.82%，較102年11月預測2.59%提高。

在國際景氣回穩及政府開放金融業務下，本國金融環境將愈發改善，本行亦將秉持收益與風險並重前提下，持續擴大經營新客群、深耕忠誠舊戶、降低資金成本、調整放款結構及強化授信品質等營運主軸方向前進，以穩健提升獲利，茲將本行103年營業計劃簡述如下：

- 1.放款業務秉持提升利、質、量原則，對外持續「深耕舊戶 開拓新戶」，藉由關係行銷強化客戶關係，提供全方位客製化、差異化增值服務，並在可控風險及利潤前提下，均衡發展放款、外匯、保證等多元化授信業務。
- 2.存款業務持續發揮「感動服務、再造工程」的動能及影響力，除以店週客戶為主要經營客群外，並藉電子化產品擴大經營範圍，另針對客戶屬性 & 需求提供多元產品及服務，拓展積極開發新客群，增加新客戶及新存款之比重，並繼續增加活期性存款，改善存款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調整核心存款及大額存款比重，以提升存款穩定性。
- 3.財富管理業務的經營基於滿足客戶理財需求及服務客戶之目的，持續架構理財團隊全方位功能，深耕既有客戶理財資產為客戶累積財富；同時也給予客戶更多元、更創新的完整人生財富方案，以滿足客戶的需求，逐步充實厚植理財經營基磐，擴展本行理財業務。
- 4.信託業務以發展本行核心競爭業務-不動產開發信託業務為主，另積極拓展交易安全信託、預收款(禮券)信託等其他信託業務，開發新種信託商品及提升資訊管理功能，以提供客戶更完善服務。
- 5.外匯業務延續穩健成長原則，聚焦貿易融資進出口業務，開拓OBU新客群，持續開辦人民幣業務服務，並增進作業效能，以提升客戶便利性。
- 6.積極推展手續費收入業務，穩健TMU等財務操作收益，降低對傳統放款業務收益依賴。
- 7.強化行銷模式，以放款及外匯等授信業務做為前導敲門磚，並強化交叉銷售財富管理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非授信手續費收入，以增加客戶產品購買數及貢獻度。
- 8.強化風險控管機制及債權管理，降低逾放比率及提高備抵呆帳覆蓋率，積極達成主管機關規範。
- 9.配合業務發展調整組織架構，培育關鍵業務人才，強化e化資訊平台及流程改造，以提升作業效率。
- 10.持續落實「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的經營理念，創造股東最大價值，並積極投入公益活動以回饋社會。

回顧102年在全球景氣成長未如預期復甦力道及主管機關持續管控不動產授信業務下，本行積極調整業務結構並穩健獲利模式，未來仍將持續朝整合公司資源、強化資產負債配置、落實嚴謹風控機制及擴大規模經濟等營運方向努力前進，加上強化本行「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公益形象，期許華泰銀行同仁能持續落實「感動服務」精神，並且秉持「以客為本 照顧鄰里」的經營核心價值，繼續積極創造股東最大利益，讓華泰銀行能成為優質銀行服務的典範，為此，尚祈股東諸彥繼續惠予指導與鼓勵。

總經理

李竹亭



Company Profile

II 銀行簡介

華泰商業銀行前為「台北第二信用合作社」，自民國22年創業至今，始終秉持「以客為本 照顧鄰里」的經營理念，穩健拓展業務基磐，至今已具有80年的歷史，其間因應金融自由化，於民國69年概括承受台北八信，並於民國88年1月1日改制為商業銀行，現全省共有30家分行。本行承作業務包括存款、短中長期授信、信託、外匯與國際金融業務、財富管理，並逐步開發整合個人與企業理財等業務。而本行為發展相關金融事業，於民國96年投資成立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階段性的金融佈局。

本行於民國94年調整組織設立法人金融處、個人金融處、行政管理處及總部，其間因業務規劃並陸續將三間分行據點南移至中壢、台中及高雄，努力開拓經營中南部地區業務，藉以強化組織功能及業務分工，奠定本行在法金、個金與財投等全方位業務發展的基礎，並秉持穩健經營理念，透過分行在地化的深耕服務，與客戶建立更緊密的互動關係，傾聽客戶的需求，以提供客戶更專業的金融服務。同時為讓專業服務精神更深入總行各單位及各分行每位同仁心中，本行於民國96年10月導入感動服務，落實「以客為本 照顧鄰里」的企業核心價值與公司文化，繼以追求更卓越的成長與永續的經營，並期許開創社區銀行在台灣經營成功的典範。

Commitment

Benchmark of the community bank
Conscientiously productive, In pursuit of excellence

重要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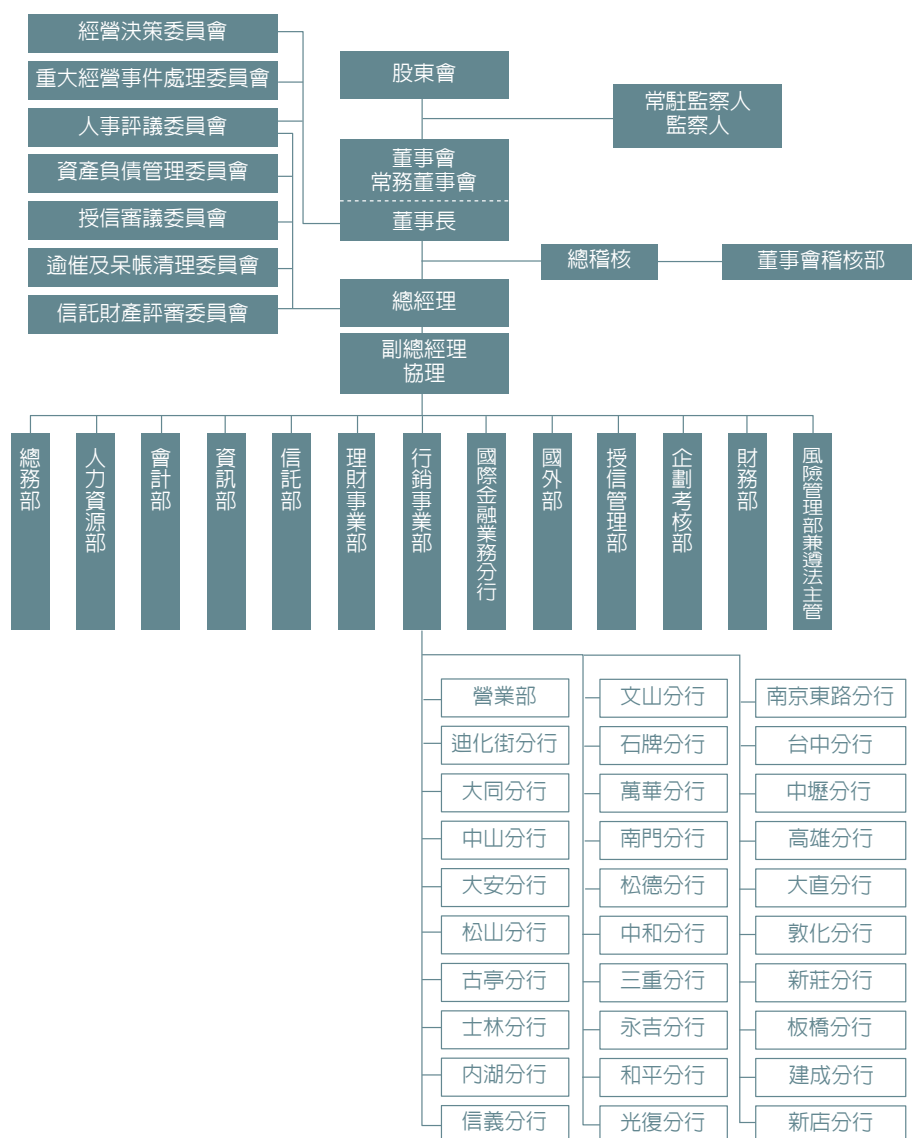
- 22.01.31：創社；召開本社(保證責任台北勸業信用利用組合)第一次通常總會兼創立大會，選舉理監事並推陳清波先生為組合長，王錦東先生為駐社監事。
- 55.05.05：更名；經社務會通過變更名稱為保證責任台北市第二信用合作社。
- 87.02.19：改制；召開「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董事會、監察人會，推選林敏雄先生出任董事長、劉興仁先生出任常駐監察人。
- 88.01.01：本行完成改制，取得主管機關核發「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執照及營業執照，同時註銷原「保證責任台北市第二信用合作社」之設立登記。
- 94.02.24：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開業。
- 94.08.25：調整組織規程，新設法人金融處、個人金融處及行政管理處，藉以提升本行競爭力。
- 95.06.29：股東會通過章程修正資本總額新台幣80億元，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業務需要，得分次發行。
- 95.10.24：現金增資新台幣10億元募集完成暨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新台幣5,960,213,400元正。
- 96.03.15：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轉投資設立「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同年7月25日正式開幕。
- 96.08.22：資本公積轉增資後資本總額新台幣6,198,621,940元正。
- 96.12.28：董事長異動。原任董事長林敏雄，為符合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釋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準則：「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與其職責相當之人不得擔任非金融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或職責相當之人」之規範，辭任董事長職務。同日，依章程規定召集臨時常務董事會議通過選任副董事長林博義為新任董事長，並陳報主管機關同意備查。
- 97.09.01：增資後資本總額新台幣6,446,566,820元正。
- 98.06.01：組織調整。法人金融處裁撤社區企業部及證券部，證券部原執掌併入財務部，債權管理部及財務部調整為獨立單位。個人金融處裁撤個金區域中心及消費金融部，消費金融部併入個金策略部改稱「個人行銷部」；授信控管部改稱「個人審查部」。行政管理處裁撤秘書部，原職掌併入總務部。南京東路分行改為全功能分行隸屬法人金融處。
- 99.03.18：組織調整。中壢、台中、高雄分行以全功能分行模式運作(整併法金、個金業務及櫃檯作業)隸屬法人金融處。
- 99.06.01：本行全國首創金融商品『先得利優惠13、15個月固定利率定期儲蓄存款』。
- 99.08.31：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10億元。
- 99.10.01：法金板橋區域中心成立。
- 99.10.07：本行獲選為臺北市績優健康職場(非金控唯一得獎銀行)暨取得臺北市衛生局優良哺乳室標準認證。
- 100.08.24：盈餘轉增資後資本總額新台幣6,543,265,320元正。
- 101.02.10：組織調整。為精簡組織暨提升競爭力，裁撤法人金融處、個人金融處及行政管理處處級單位架構，設置副總經理/協理層級。
- 101.08.23：盈餘轉增資後資本總額新台幣6,641,414,300元正。
- 101.09.03：東湖分行以全功能分行模式運作隸屬法人行銷部。
- 101.11.15：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新台幣10億元。
- 102.01.01：敦化、板橋、新莊、新店、建成分行以全功能分行模式運作隸屬法人行銷部；光復分行以全功能分行模式運作隸屬個人行銷部。
- 102.02.06：南門及文山分行調整為簡易型分行型態；建成及三重分行調整為一般分行型態。
- 103.01.01：整併士林區及營業部區，30家營業單位全數調整為分行型態。

Organization Chart

III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依本行組織規程，總行按組織分工設部、營業單位按業務轄管內容設分行，辦理各有關事項：

單位	主要職掌
董事會稽核部	綜理全行各項業務、帳務、財務及各項庫存保管品之稽查、覆核及電腦稽核等事項。
行銷事業部	綜理存、放款業務策略分析、產品開發、行銷企劃、預算分配及績效核定、作業流程規劃修訂、信用卡業務之營運、營業通路管理及各項存匯集中作業、客戶服務等相關事項。
授信管理部	綜理全行信用風險策略規劃、徵信、審核、鑑價、覆審、貸款集中撥貸及不良資產管理等相關事項。
國外部	綜理進/出口、國外匯兌、外匯存/放款及外幣保證等各項外匯業務之規劃、作業及管理等等事項。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綜理有關國際金融業務等相關事項。
理財事業部	綜理本行理財業務經營策略之規劃、個人財務金融商品之開發引進、提供資產配置類型之風險報酬與評量及分行理財業務面規劃、制定、輔導訓練、考核及理財業務人員訓練與管理等事項。
信託部	綜理信託業務有關商品研究、開發及規劃管理等事項。
人力資源部	綜理人力資源之規劃與管理、薪資福利作業、人員訓練、考核之規劃與執行等等事項。
資訊部	綜理全行資訊軟硬體之規劃、維護並提供技術支援及全行資訊系統之處理與管制等等事項。
總務部	綜理採購、出納、營繕、財產管理、庶務處理、文書編審、議事、股務等等事項。
會計部	綜理歲計、會計、預算、統計及財報等等事項。
風險管理部	綜理風險管理政策及原則之擬定、制度之建立與執行、各項業務風險評估、管理、諮詢及監督控管，章則契約與其他法律事務之會辦簽核、法規遵循、研議、諮詢等等事項。
企劃考核部	綜理全行經營政策及短中長期業務規劃、預算分配、績效考核、信評、購併、公關形象、專案執行追蹤及跨單位協調等等事項。
財務部	綜理全行資金之營運調撥與流動性管理、資產負債管理分析與規劃、票債券投資業務、有價證券投資業務、衍生性商品操作、轉投資事項管理以及本行存款利率訂定等等事項。
營業部、分行	綜理存款、放款、匯兌、代理收付及其它金融相關業務等相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基本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博義	100.06.24	3年	94.06.24	1,367,551	0.21%	1,422,972	0.21%	—	—	—	—
常務董事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敏雄	100.06.24	3年	87.12.01	1,367,551	0.21%	1,422,972	0.21%	—	—	—	—
常務董事	黃植榮	100.06.24	3年	88.02.09	3,769,885	0.58%	3,922,667	0.58%	249,938	0.04%	—	—
常務董事	黃清標	100.06.24	3年	87.12.01	2,598,533	0.40%	2,703,842	0.40%	1,015,313	0.15%	—	—
獨立常務 董事	林復東	102.04.30	1年2 個月	102.04.30	—	—	—	—	—	—	—	—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建生	100.06.24	3年	90.12.28	20,871,409	3.24%	21,717,269	3.24%	—	—	—	—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詠慧	100.06.24	3年	94.11.24	20,871,409	3.24%	21,717,269	3.24%	—	—	—	—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翊璇	100.06.24	3年	100.06.24	20,871,409	3.24%	21,717,269	3.24%	—	—	—	—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淑子	100.06.24	3年	100.06.24	20,871,409	3.24%	21,717,269	3.24%	—	—	—	—
董事	張錦堂	100.06.24	3年	87.12.01	1,644,160	0.26%	1,710,792	0.26%	945,935	0.14%	—	—
董事	徐前村	100.06.24	3年	87.12.01	2,906,769	0.45%	2,365,265	0.35%	531,820	0.08%	—	—
董事	高義仁	100.06.24	3年	87.12.01	4,877,239	0.76%	4,923,398	0.73%	452,639	0.07%	—	—
董事	陳正雄	100.06.24	3年	87.12.01	2,358,504	0.37%	2,454,086	0.37%	982,773	0.15%	—	—
獨立董事	樊沁萍	100.06.24	3年	97.06.27	—	—	—	—	—	—	—	—
獨立董事	劉壽祥	100.06.24	3年	100.06.24	—	—	—	—	—	—	—	—
常駐 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 公益基金會代表人張景星	100.06.24	3年	94.06.24	321	0.00%	332	0.00%	—	—	—	—
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 公益基金會代表人柯信雄	100.06.24	3年	97.06.27	321	0.00%	332	0.00%	—	—	—	—
監察人	鍾筱娟	100.06.24	3年	100.06.24	32,343,734	5.02%	33,654,536	5.02%	—	—	—	—
監察人	謝來發	100.06.24	3年	97.06.27	609,239	0.09%	633,928	0.09%	17,485	0.00%	—	—
監察人	林子文	100.06.24	3年	100.03.15	33,594	0.01%	34,954	0.01%	33,827	0.01%	—	—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業、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高級管理人員班結業 本行董事長、副董事長、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中國信託銀行首席執行副總經理、中國信託保險經紀公司董事長、中信鯨育樂公司董事長	無			
台北市立高商高級部畢業 本行董事長、常務董事、台北二信理事主席、合作金庫常務理事、元利建設企業、全聯實業、東裕投資、翔鼎投資、國亨、台灣善美的、楊聯社(股)公司董事長	全聯實業、東裕投資、翔鼎投資、楊聯社(股)公司、太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元利建設企業、龍群實業、台灣善美的公司董事			
開南商工畢業 本行常務董事、總經理、台北二信理事、總經理、台北市合作事業協會理事長、五大紙器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開南商工畢業 本行常務董事、董事、台北二信理事、協育建設、元壽工業(股)公司董事、廣勤(股)公司監察人	無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畢業、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法金總處產金處副總經理、兼公營機構產業中心經理、法金總處區域中心經理	無			
逢甲大學機械系畢業 本行董事、五益營造、元興建設(股)公司董事長、元利建設企業(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	元利建設企業、五益營造、元興建設、元樺建設、國亨(股)公司董事長、大吉匯貿易、利建實業、亮威、東裕投資、翔鼎投資、全聯實業、山建工業、信泰建設公司、全怡保全(股)公司董事			
美國波士頓學院經濟學碩士 本行董事、家買投資(股)公司、台証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長、台北國際商銀(股)公司、米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大葉大學國際企業管理 EMBA 碩士 全聯實業(股)公司、楊聯社(股)公司、財團法人全聯慶祥基金會董事	台灣善美的、弘達流通(股)公司、楊聯社(股)公司董事、全聯實業(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僑光商專畢業 全聯實業(股)公司協理、副總經理	全聯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立台北工專化工科畢業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億豐農化廠(股)公司董事	億豐農化廠(股)公司董事			
開南商工畢業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五大紙器工業(股)公司董事長、立邦紙器(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真理大學畢業 本行董事、台北二信理事、鼎泰工業(有)公司董事長	鼎泰工業(有)公司董事長			
開南商工畢業 本行董事、佰麒(有)公司負責人	佰麒、博盈、佳座貿易(有)公司董事，博盈、佳座貿易(有)公司總經理			
美國匹茲堡大學經濟學博士 本行獨立董事、東吳大學經濟系教授、副教授、中央研究院經濟所副研究員	東吳大學經濟系教授			
台大經濟學研究所博士 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副教授、全漢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顧問、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大華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議委員、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議委員	宏翔投資、美亞投資、浩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全漢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銘傳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副教授			
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業 本行監察人、副總經理、協理、經理	無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畢業 本行監察人、執行副總經理兼法人金融處處長、個人金融處處長、國外部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最高主管	無			
美國修隆聯邦大學企研所畢業 本行董事、元利建設企業(股)公司副總經理、大馨建設(股)公司董事長、全聯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大馨建設(股)公司董事長、五益營造、利建實業、三盛商業、東裕投資、元興建設、元樺建設、國亨、元利建設企業、翔鼎投資(股)公司董事、亮威、大吉匯貿易、全聯實業、楊聯社(股)公司監察人			
開南商工畢業、空中大學商學系肄業 本行監察人、副總經理、協理、經理	榮揚科技(股)公司、盈佳建設(股)公司、銓品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綠藻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本行監察人、資深經理、全聯實業(股)公司協理	全聯實業(股)公司協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103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00%)、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林敏雄(21.37%)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8.32%)、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00%)、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66%)、 林敏雄(24.42%)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	無

3.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103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00%)、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太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林敏雄(12.87%)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00%)、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00%)、 林敏雄(21.37%)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8.00%)、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00%)、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00%)、 林敏雄(28.50%)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8.32%)、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00%)、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66%)、 林敏雄(24.42%)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03年2月28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銀行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銀行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銀行業務所須 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博義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敏雄			是	V	V		V		V	V	V	V			
黃植榮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黃清標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林復東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建生			是	V	V		V		V	V	V	V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詠慧			是	V	V	V	V	V	V	V	V	V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翊璇			是	V	V	V	V	V	V	V	V	V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淑子			是	V	V	V	V	V	V	V	V	V			
張錦堂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徐前村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高義仁			是	V	V		V	V	V	V	V	V	V		
陳正雄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樊沁萍	是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劉壽祥	是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1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 文教公益基金會 代表人張景星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 文教公益基金會 代表人柯信雄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鍾筱娟			是	V	V		V		V	V	V	V	V		
謝來發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林子文	是		是	V	V	V	V	V	V	V	V	V	V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7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3年2月28日

職 稱	姓 名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總經理	李竹雨	101.09.20	—	—	—	—	—	—	日盛金控法人金融事業群執行長 (台灣大學)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董事長
副總經理 兼總稽核	彭自助	95.09.29	10,251	0.00%	15,440	0.00%	—	—	本行董事會稽核部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兼風險管理部	詹椿桂	96.04.09	31,719	0.00%	0	0.00%	—	—	本行總稽核 (台灣大學)	
副總經理 兼人力資源部	許文傑	101.02.10	56,763	0.01%	—	—	—	—	本行行政管理處處長 (文化大學)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兼代營業部最高主管	盧政忠	103.02.01	—	—	—	—	—	—	本行法人行銷部副總經理 (致理商專)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簡峰清	103.01.01	—	—	—	—	—	—	華泰銀保經 (股) 公司總經理 (文化大學)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執行董事
副總經理 兼授信管理部	周光凱	103.01.01	124,825	0.02%	—	—	—	—	本行債權管理部資深協理 (文化大學)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董事
企劃考核部 資深協理	龔瑩儀	102.09.25	—	—	—	—	—	—	台新銀消金行銷事業處協理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財務部 資深協理	林怡昭	102.01.01	—	—	—	—	—	—	元大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課程)	
國外部資深協理 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林偉珉	97.05.07	—	—	—	—	—	—	板信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碩士)	
董事會稽核部 資深協理	周添盛	101.02.10	207,220	0.03%	38,054	0.01%	—	—	本行個人審查部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	
行銷事業部 資深協理	鄭村志	103.01.01	714,712	0.11%	38,054	0.01%	—	—	本行大同分行協理 (淡江大學)	
總務部 協理	黃奕棋	98.06.01	15,754	0.00%	—	—	—	—	本行秘書部協理 (空中大學)	
資訊部 協理	李堆輝	94.11.01	—	—	—	—	—	—	本行資訊部資深經理 (交通大學)	
資訊部 副主管協理	彭武亮	98.06.01	—	—	—	—	—	—	本行法人行銷部協理 (成功大學)	
會計部 資深經理	徐鳳嬌	100.03.25	—	—	—	—	—	—	永豐銀行資深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碩士)	
信託部 兼理財事業部資深經理	徐仁志	101.07.01	64,282	0.01%	—	—	—	—	本行財務部資深經理 (美國波士頓大學碩士)	
迪化街分行 協理	吳正益	98.06.01	72,057	0.01%	38,054	0.01%	—	—	本行內湖分行經理 (台北城市科技大學附設專科學校)	
建成分行 經理	吳天生	102.01.01	32,595	0.00%	28,222	0.00%	—	—	本行南京東路分行企業組經理 (士林高商)	
大同分行 經理	曾義宏	102.01.01	175,585	0.03%	—	—	—	—	本行敦化分行經理 (景文科技大學)	
中山分行 資深經理	鍾明俊	103.01.01	26,905	0.00%	—	—	—	—	京城商業銀行經理 (台灣科技大學碩士)	
大安分行 經理	李信年	103.01.01	57,369	0.01%	39,966	0.01%	—	—	本行古亭分行經理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 空中進修學院)	

註：「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欄均無。

職 稱	姓 名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松山分行 經理	林加國	98.06.01	56,833	0.01%	21,140	0.00%	—	—	本行個金北三區區域中心資深經理 (空中大學附設空中專科進修學校)	
古亭分行 經理	童雲錠	103.01.01	207,220	0.03%	38,054	0.01%	—	—	本行士林分行經理 (德明技術學院)	
士林分行 協理	謝正順	103.01.02	—	—	594	0.00%	—	—	永豐銀行經理 (輔仁大學)	
內湖分行 經理	林志忠	98.06.01	84,154	0.01%	—	—	—	—	本行松山分行經理 (景文科技大學)	
信義分行 資深經理	陳德宏	103.01.01	—	—	—	—	—	—	萬泰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碩士)	
永吉分行 資深協理	葉松栢	103.01.01	193,856	0.03%	10,989	0.00%	—	—	本行營業部資深協理 (中央大學)	
和平分行 經理	陳進忠	103.01.01	11,293	0.00%	—	—	—	—	本行中和分行經理 (中興大學)	
光復分行 經理	黃信誠	102.01.01	67,207	0.01%	31,034	0.00%	—	—	本行中山分行經理 (致理商專)	
石牌分行 經理	李文銘	101.02.10	881	0.00%	106,055	0.02%	—	—	本行板橋分行經理 (致理技術學院)	
萬華分行 代理經理	賴榮顯	103.02.10	2,025	0.00%	17,368	0.00%	—	—	本行大同分行分行副主管 (致理技術學院)	
松德分行 經理	劉秀雲	100.03.07	—	—	—	—	—	—	本行文山分行經理 (中國工商)	
新莊分行 經理	林榮昌	103.01.01	—	—	—	—	—	—	本行士林區企業組經理 (玄奘大學碩士)	
中和分行 資深協理	陳健仁	103.01.01	17,620	0.00%	—	—	—	—	本行新莊分行資深協理 (逢甲大學)	
板橋分行 資深協理	白東生	102.01.01	—	—	—	—	—	—	中信銀協理 (輔仁大學)	
南京東路分行 經理	曾俊憲	101.07.01	27,252	0.00%	—	—	—	—	本行營業部區企業組經理 (台北大學碩士)	
敦化分行 資深協理	劉永光	103.01.01	—	—	—	—	—	—	本行士林區資深協理 (台北商專)	
新店分行 資深經理	劉俊宏	102.01.01	—	—	—	—	—	—	本行士林區企業組經理 (東吳大學)	
中壢分行 協理	廖克乾	101.02.10	—	—	—	—	—	—	本行營業部區域中心協理 (淡江大學)	
高雄分行 資深協理	林乾宗	101.02.10	—	—	—	—	—	—	中華商銀經理 (中興大學碩士)	
大直分行 資深協理	謝泓嘉	102.05.20	—	—	—	—	—	—	本行台中分行資深協理 (淡江大學)	
三重分行 協理	陳聰彬	102.06.08	136,342	0.02%	—	—	—	—	本行新莊區企業組協理 (十信工商)	
台中分行 資深經理	林清華	101.09.03	—	—	—	—	—	—	本行營業部區企業組經理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文山簡易分行 協理	張錫琪	103.01.01	86,047	0.01%	17,079	0.00%	—	—	本行中山分行協理 (輔仁大學)	
南門簡易型分行經理	趙志強	102.01.01	9,551	0.00%	—	—	—	—	本行松德分行副理 (德明技術學院)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張景星												
監察人	柯信雄												
監察人	鍾筱娟	-	-	-	-	1,765	-	3,002	-	1.12%	-		無
監察人	謝來發												
監察人	林子文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張景星、柯信雄 鍾筱娟、謝來發、林子文	張景星、柯信雄 鍾筱娟、謝來發、林子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5人	5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李竹雨																		
總稽核	彭自助																		
副總經理	詹椿桂																		
副總經理	周師文 (102.4.15離職)	16,874	-	-	-	8,429	-	377	-	-	-	6.04%	-	-	-	-	-	-	無
副總經理	許文傑																		
副總經理	盧政忠																		
副總經理	簡峰清																		
副總經理	周光凱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周師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竹雨、彭自助、詹椿桂、許文傑、盧政忠、簡峰清、周光凱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100,000,000元以上	-	
總計	8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年2月28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竹雨	—	1,244	1,244	0.29%
	副總經理/總稽核	彭自助				
	副總經理兼風險管理部	詹椿柱				
	副總經理102.4.15卸任	周師文				
	副總經理兼人力資源部	許文傑				
	副總經理兼代營業部最高主管	盧政忠				
	副總經理	簡峰清				
	副總經理兼授信管理部	周光凱				
	企劃考核部資深協理102.9.24卸任	王建仁				
	企劃考核部資深協理	龔瑩儀				
	財務部資深協理	林怡昭				
	國外部資深協理兼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林偉珉				
	董事會稽核部資深協理	周添盛				
	行銷事業部資深協理	鄭村志				
	總務部協理	黃奕棋				
	資訊部協理	李堆輝				
	資訊部副主管協理	彭武亮				
	會計部資深經理	徐鳳嬌				
	信託部兼理財事業部資深經理	徐仁志				
	營業部資深協理103.1.31卸任	陳必達				
	迪化街分行協理	吳正益				
	建成分行經理	吳天生				
	大同分行經理	曾義宏				
	中山分行資深經理	鍾明俊				
	大安分行經理	李信年				
	松山分行資深經理	林加國				
	古亭分行經理	童雲綻				
	士林分行協理	謝正順				
	內湖分行經理	林志忠				
	信義分行經理103.1.1卸任	陳祖華				
	信義分行資深經理	陳德宏				
	永吉分行資深經理103.1.1卸任	黃素娥				
	永吉分行資深協理	葉松栢				
	和平分行經理103.1.1卸任	劉敬祥				
	和平分行經理	陳進忠				
	光復分行經理	黃信誠				
	石牌分行經理	李文銘				
	萬華分行經理103.1.1卸任	尤仁鴻				
	萬華分行經理103.2.10卸任	張強				
	萬華分行代理經理	賴榮顯				
	松德分行經理	劉秀雲				
	新莊分行經理	林榮昌				
	中和分行資深協理	陳健仁				
	板橋分行資深協理	白東生				
	南京東路分行經理	曾俊憲				
	敦化分行資深協理102.10.21卸任	吳良欽				
	敦化分行資深協理	劉永光				
	新店分行資深經理	劉俊宏				
	中壢分行協理	廖克乾				
	高雄分行資深協理	林乾宗				
	大直分行資深協理	謝泓嘉				
	三重分行經理102.6.7卸任	陳玉玲				
	三重分行協理	陳聰彬				
	台中分行資深經理	林清華				
	文山簡易型分行經理103.1.1卸任	陳國端				
	文山簡易型分行協理	張錫琪				
	南門簡易型分行經理	趙志強				
東湖分行副主管資深協理102.3.15卸任	張丕權					

(四)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職稱	董事	22,501	23,569
	監察人	4,767	5,352
	總經理、副總經理	25,680	22,048
總計		52,948	50,969
占稅後純益比例		12.46%	16.52%

(五)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行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之報酬，依本行公司章程，係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行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必須支付。
- 2.本行最近二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組合包含薪資、獎金及盈餘分配之員工分紅，給付酬金之政策與標準，係以於本行內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以及對本行營運目標達成的貢獻度，並依本行薪資制度之架構及參考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釐定之。
- 3.酬金之訂定程序均依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辦理，且除了參考本行整體的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對本行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另對每年決算後之盈餘分配，則依公司章程規定提經股東會同意通過，未來風險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翔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博義	6		100%	
常務董事	翔鼎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敏雄	5		83%	
常務董事	黃植榮	6		100%	
常務董事	黃清標	6		100%	
獨立常務董事	林復東	4		100%	102.4.30選任 應出席4次
董事	全聯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蔡建生	4		67%	
董事	全聯實業(股)公司代表人吳詠慧	6		100%	
董事	全聯實業(股)公司代表人陳翊璇	5		83%	
董事	全聯實業(股)公司代表人賴淑子	6		100%	
董事	張錦堂	5		83%	
董事	徐前村	6		100%	
董事	高義仁	6		100%	
董事	陳正雄	4		67%	
獨立董事	樊沁萍	6		100%	
獨立董事	劉壽祥	6		100%	
常駐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代表人張景星	6		100%	
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代表人柯信雄	6		100%	
監察人	鍾筱娟	4		67%	
監察人	謝來發	6		100%	
監察人	林子文	5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案由：補選本公司第五屆獨立董事一人案，提請 審議。(利害關係高崇展董事本次會議請假)
 -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2.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常駐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代表人張景星	6		100%	
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代表人柯信雄	6		100%	
監察人	鍾筱娟	4		67%	
監察人	謝來發	6		100%	
監察人	林子文	5		8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銀行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員工採用當面溝通，股東以信函或電話方式。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以會議、電話及電子郵件方式溝通，溝通管道順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行為公開發行公司銀行業，已依法令規定設置獨立董事，目前尚不必設置獨立監察人及審計委員會。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已揭露於本行網站網址<http://www.hwataibank.com.tw>。

(四)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均依法令妥善處理函復。	(一)無差異。
(二)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本行對持股1%以上股東寄發宣導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股之相關規定。本行網站並設有股東專區宣導銀行法25條及25-1條相關規定。本行之主要股東及其同一關係人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依銀行法規定申報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二)無差異。
(三)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本行對關係企業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已訂有相關規定來達到風險控管目標。	(三)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依法令規定設置獨立董事3人。	(一)無差異。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行選擇簽證會計師，以符合專業、負責及獨立性為要件。於聘任或更換簽證會計師時，均經事先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後提報董事會議決。	(二)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有關本行主要股東及利害關係人之資料，已鍵入電腦額度控管及管理，並依銀行法第32條及33條之規定辦理。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本行網站設有法定公開揭露事項資訊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無差異。
(二)銀行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二)本行業務及財務暨重大訊息，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行網站或新聞媒體公告週知股東及社會大眾。本行指定資深協理一人擔任本行發言人，並設有職務代理人制度。	(二)無差異。
五、銀行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行設有經營決策委員會、重大經營事件處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授信審議委員會、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逾催及呆帳清理委員會等功能性專門委員會，依規定之職權行使並依業務需要隨時檢討評估修訂委員會規章。	本行為公開發行公司銀行業，尚無強制設置規定；本行將適時評估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之可行性。
六、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行為公開發行公司銀行業，爰採用監察人制度，並自97年起完成設置3席獨立董事，現階段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提名或薪酬委員會。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行董事及監察人依規定接受行政中立公司治理訓練課程在案，並持續擇期安排訓練課程。		
(二)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各董事、監察人除因事不克出席者事先請假外，均踴躍出席會議，並已詳實記載於各次董事會議事錄。		
(三)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各董事依據法令、董事會議事規則，自行離席迴避討論及表決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各該迴避情形均詳實記載於各次董事會議事錄。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近年來金融在自由化與國際化之趨勢發展下，新種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銀行業暴露之風險日增，因此藉由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視及嚴格之控管，並將風險控制於銀行可以接受或管制範圍以內以確保不致因任何單一事件之發生，導致本行之財務或經營危機。本行對各種業務所涉及之各項風險，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及資訊風險等，均納入管理範疇。本行遵照主管機關及國際清算銀行之規範，評估本行之營運風險，核定各項業務可承擔之風險限額，督促管理單位採行必要措施，以確保銀行經營之安全並進而增進經營績效。本行除繼續強化授信、審查及後續監控之機制，並分散授信產品、產業及客戶，以有效控管授信風險。加強產品額度風險控管、市場監控、預警系統之功能，以避免市場風險，此外亦將加強行員專業訓練，以消弭法令及資訊技術風險。對於風險管理政策，明文訂定營業策略或方針、業務計劃、內控與稽核制度，建立風險部位限額，評估執行績效並適時檢討修正，以確保本行永續經營。		
2.本行風險管理事項依規於年報揭露，請上網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行網站點選年報參閱。		
(五)消費者保護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行設有客戶服務科，專責處理客戶申訴事宜及緊急事故之協助處理。		
2.本行於各項商品之文宣上皆以警示語告知客戶相關商品之風險，提醒客戶維護自身權益；並於執行委外案件時，與廠商簽訂有關客戶資料保密協定藉以保護客戶之權益。		
3.本行悉依消費者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維護消費者之權益，並檢視執行成效。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五)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銀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一)本行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惟本行秉持「以客為本 照顧鄰里」經營理念，將企業社會責任納入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積極從本行在地社區經營，並透過74年成立之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參與社會公益以回饋社會。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本項不適用。
(二)銀行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二)本行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惟為善盡社會責任，本行成立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積極從事健康知識之推廣與活動贊助。另鼓勵分行積極參與所屬社區鄰里之活動。	
(三)銀行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三)本行已將企業倫理納入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且定期宣導，此外為求貫徹執行，相關的行為規範除在獎懲辦法中訂有明確之獎懲標準外，並在績效考核辦法中，列為評核員工職場核心職能之重要項目。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銀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銀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銀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1.紙張減量及再運用：</p> <p>(1) 紙張儘量使用再生紙，並實施雙面影印、列印。</p> <p>(2) 會議報告資料採用投影機簡報，減少不必要的用紙。</p> <p>(3) 內部無機密性公文採無紙化公告於內部網站。</p> <p>(4) 內部各單位業務、財務資料，以內部網路電子郵件傳遞。</p> <p>2.宣導環保意識觀念，鼓勵客戶及員工使用環保器皿、文具用品。</p> <p>3.設置資源回收分類桶，垃圾減量、廢棄物回收與利用。</p> <p>(二) 本行尚未建立環境管理制度。惟對辦公室及營業場所設有節能減碳、垃圾分類及減量等宣導措施。</p> <p>(三) 本行尚未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惟目前由總務部協助環境清潔維護及節能減碳措施宣導等事項。</p> <p>(四) 1.廣告招牌燈光，依季節日光調整定時開關時間。</p> <p>2.持續定期宣導節能減碳措施(如：遇連續假日時，拔除不必要的電源插頭、鼓勵多走樓梯少搭電梯、辦公空間增加綠色植栽)。</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銀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銀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銀行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銀行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銀行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與維護，各項人事管理辦法均依據現行勞動法規制定(修訂)及公告張貼外，並落實依法行政。此外也提供員工直接有效的申訴或溝通管道，以保障員工合法之勞動權益。</p> <p>(二) 本公司致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近幾年來，陸續推動多項有益身心健全發展之措施及活動，希望從教育面、健康面、生活面、家庭面等多方面，協助員工落實健康自主管理及生活健康化，以創造優質的職場環境。另本行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以維員工健康。</p> <p>(三) 本行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並提供直接有效的申訴或溝通管道，另透過業績檢討會議或內部網站公告等方式宣達重大營運變動方向。</p> <p>(四) 對於消費者權益之照顧，本行除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外，並設置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問題，另在不損及消費者權益之前提下，謹慎規劃各項產品與服務。</p> <p>(五) 無。</p> <p>(六) 本行鼓勵分行積極參與社區公益活動，如：</p> <p>1.營業部分行參與社區里民共同舉辦「愛心活動」，募集愛心物資，關懷社區弱勢居民。</p> <p>2.新莊分行參與丹鳳國小「交通守護志工」行列，守護社區學童的人身安全。</p> <p>3.士林分行及台中分行結合社區共同舉辦「捐血活動」，鼓勵更多民眾慷慨捐熱血，紓解血荒。</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銀行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銀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行除於年報揭露企業社會責任資訊外，並於網站、媒體或印製海報及宣傳單，揭露各項與企業社會責任攸關之活動訊息。</p> <p>(二) 無。</p>	
<p>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行積極參與社會公益，如舉辦各式免費健康講座、免費肝病檢驗、免費骨質密度測量、愛心捐血活動、贊助社區學校出國表演傳統戲曲、資助莘莘學子獎助學金、與藝文單位共同舉辦書畫展.等活動，期為大眾健康、文化素質和知識經濟盡一份心力。</p>		
<p>七、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銀行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銀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銀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一) 本行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訂員工於服務期間應遵守如「不得擅用職權圖利本人或他人，規避本行規定或作業程序而執行業務」、「不得利用職務上之關係收受客戶(含廠商) 餽贈、邀宴及其他利益」等各項誠信守則。另本行辦理業務時，恪遵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利害關係人利益衝突迴避規範。</p> <p>(二) 為落實推動誠信經營，本行舉辦教育訓練及不定期宣導員工誠信原則，並訂有獎懲辦法，明訂員工恪遵或違反各項誠信原則時之獎懲措施。另本行於員工績效考核辦法中，亦將誠信正直，列為評核員工職場核心職能之重要項目。</p> <p>(三) 本行建立完善內部控制制度與各項管理規章，內部稽核人員亦會定期/不定期查核較易具高度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如辦理授信、採購業務)。</p>	<p>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本項不適用。</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銀行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銀行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銀行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本行辦理業務時，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例：若供應商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有不誠信行為，則本行將立即終止或解除契約。另本行辦理授信案時，除向聯徵中心查詢客戶信用狀況外，針對授信案所附財簽內容，亦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徵信準則」查詢簽證會計師懲戒記錄，如有不良情事，儘量婉拒承作或敦請更換會計師簽證。相關商業契約亦已明訂誠信行為相關約款。</p> <p>(二) 本行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惟稽核人員會定期/不定期辦理查核。</p> <p>(三) 本行於內部規章訂有經理人等應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p> <p>(四) 本行訂有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士(會計師)抽查各單位執行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其中針對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情形如下： 1. 本行稽核單位遵循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對營業、財務、資產保管及資訊單位每年至少應辦理一次一般查核及一次專案查核，對其他管理單位每年至少應辦理一次專案查核。 2. 每半年對子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及法令遵循辦理一次專案查核。 3. 內部稽核報告書交付監察人、獨立董事查閱，並於查核結束日起二個月內函送主管機關。</p>	
<p>三、銀行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行已由人力資源部提供專用信箱及專線等直接有效的申訴或檢舉管道，另本行訂有獎懲辦法，明訂員工恪遵或違反各項誠信原則時之獎懲措施，並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以示警戒。</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p> <p>(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無。</p> <p>(二) 本行於年報揭露履行誠信經營資訊。</p>	
<p>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銀行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銀行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八) 本行公司治理守則悉依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內容等規範確實執行，未另定相關守則規章。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如前述(四)內容。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華泰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華泰商業銀行聲明本公司於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會，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林甘義



(簽章)

總經理：

李叮咛



(簽章)

總稽核：

劉自勤



(簽章)

總機構遵守法令主管：

詹楷廷



(簽章)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

華泰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10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無	無	無



資誠

會計師檢查報告

資會綜字第 13006792 號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頒布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28 條之規定：「銀行業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銀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業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遵守法令主管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上開事項民國 102 年度之查核，並依同法第 31 條之規定，檢附查核範圍、查核程序及查核結果如附件。

本檢查報告僅供 貴公司及金融主管機關作為監理之參考，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柏如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0 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無。
2.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無。
3. 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無。
4.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無。
5.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十二)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如下：

1. 股東會重要議事項

- (1) 通過101年度股東紅利擬分配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0.1元及股票股利每股0.1元。
- (2) 通過承認本公司101年度盈餘分配案。
- (3) 通過本公司分配董監事酬勞6,000,000元及員工紅利6,000,000元均係以現金方式發放。
- (4) 通過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6,641,414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仟股無償配發10股。

2. 董事會重要議事項

- (1) 本行民國102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
- (2) 本行10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 (3) 本行101年度盈餘分配。
- (4) 本行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 (5) 本行102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除權及配股基準日。
- (6) 本行募集101年度第一期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7) 本行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
- (8) 通過本行10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9) 修訂本行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
- (10) 訂定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管理作業辦法。
- (11) 本行台幣電腦主機汰換購置及機房搬遷專案。
- (12) 修訂本行辦理外匯交易與資金調度業務授權管理辦法部份條文。
- (13) 修訂本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作業準則。
- (14) 訂定本行台幣帳單列印裝封委外作業要點。
- (15) 訂定本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辦法。
- (16) 擬公開標售處分本行二處閒置資產，位於台北市寧夏路54號全棟及台北市復興北路38、40號6樓案。
- (17) 訂定本行消費者保護方針。
- (18) 修訂本行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
- (19) 本行擬開辦新台幣匯率選擇權交易業務。

(十三)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十四)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柏如	黃金澤	102.1.1~102.12.31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仟元		1,500	800	2,300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	-	-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	-	-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	-	-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	-	-
6 10,000仟元(含)以上		-	-	-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柏如	1,500	-	-	-	800	800	102年1月1日~102年12月31日	
	黃金澤								

註：包括1.內部控制協議程序專案查核。2.年報及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覆核等。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銀行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之資訊：無。

七、股權變動、移轉及質押資訊

(一) 本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2年度		當年度截至2月28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博義	14,088	—	—	—	
常務董事	翔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敏雄	14,088	—	—	—	
常務董事	黃植榮	38,838	—	—	—	
常務董事	黃清標	26,770	—	—	—	
獨立常務董事	林復東	0	—	—	—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建生	215,022	—	—	—	主要股東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詠慧	215,022	—	—	—	主要股東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翊璇	215,022	—	—	—	主要股東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淑子	215,022	—	—	—	主要股東
董事	張錦堂	16,938	—	—	—	
董事	徐前村	-253,810	—	—	—	
董事	高義仁	48,746	—	—	—	
董事	陳正雄	24,297	—	—	—	
獨立董事	樊沁萍	0	—	—	—	
獨立董事	劉壽祥	0	—	—	—	
常駐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代表人張景星	3	—	—	—	
監察人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代表人柯信雄	3	—	—	—	
監察人	鍾筱娟	333,213	—	—	—	主要股東
監察人	謝來發	6,276	—	—	—	
監察人	林子文	346	—	—	—	
總經理	李竹雨	0	—	—	—	
副總經理	彭自助	101	—	—	—	
副總經理	詹椿柱	314	—	—	—	
副總經理	許文傑	562	—	—	—	
副總經理	盧政忠	0	—	—	—	
副總經理	簡峰清	0	—	—	—	
副總經理	周光凱	1,235	—	—	—	
資深協理	龔瑩儀	0	—	—	—	
資深協理	林怡昭	0	—	—	—	
資深協理	林偉琨	0	—	—	—	
資深協理	周添盛	2,051	—	—	—	
資深協理	鄭村志	7,076	—	—	—	
協理	黃奕棋	155	—	—	—	
協理	李堆輝	0	—	—	—	

職稱	姓名	102年度		當年度截至2月28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彭武亮	0	—	—	—	
資深經理	徐鳳嬌	0	—	—	—	
資深經理	徐仁志	636	—	—	—	
協理	吳正益	713	—	—	—	
經理	吳天生	322	—	—	—	
經理	曾義宏	1,738	—	—	—	
資深經理	鍾明俊	266	—	—	—	
經理	李信年	568	—	—	—	
經理	林加國	562	—	—	—	
經理	童雲錠	2,051	—	—	—	
經理	謝正順	0	—	—	—	
經理	林志忠	833	—	—	—	
資深經理	陳德宏	0	—	—	—	
資深協理	葉松栢	1,919	—	—	—	
經理	陳進忠	111	—	—	—	
經理	黃信誠	665	—	—	—	
經理	李文銘	8	—	—	—	
代理經理	賴榮顯	20	—	—	—	
經理	劉秀雲	0	—	—	—	
經理	林榮昌	0	—	—	—	
資深協理	陳健仁	174	—	—	—	
資深協理	白東生	0	—	—	—	
經理	曾俊憲	269	—	—	—	
資深協理	劉永光	0	—	—	—	
資深經理	劉俊宏	0	—	—	—	
協理	廖克乾	0	—	—	—	
資深協理	林乾宗	0	—	—	—	
資深協理	謝泓嘉	0	—	—	—	
協理	陳聰彬	1,349	—	—	—	
資深經理	林清華	0	—	—	—	
協理	張錫琪	851	—	—	—	
經理	趙志強	94	—	—	—	
1%以上股東	林敏雄	373,529	—	—	—	主要股東
1%以上股東	蔡建生	270,356	—	—	—	主要股東
1%以上股東	蔡建和	357,633	—	—	—	主要股東
1%以上股東	藍阿文	2,543,081	—	—	—	主要股東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銀行、董事、監察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林佩樺	繼承	102.05.16	藍阿文	母女	2,228,582	不適用
徐前村	贈與	102.08.29	徐光明	子女	280,000	不適用
徐鄭清美	贈與	102.08.29	徐光明	子女	280,000	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745,385	7.71%	—	—	—	—			
林敏雄	37,726,500	5.62%	31,764,476	4.74%	—	—	藍阿文 東裕投資(股)公司 全聯實業(股)公司	配偶 董事長 董事長	
鍾筱娟	33,654,536	5.02%	—	—	—	—	東裕投資(股)公司 全聯實業(股)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蔡建和	33,498,657	4.99%	—	—	—	—	蔡建生	兄弟	
藍阿文	31,764,476	4.74%	37,726,500	5.62%	—	—	林敏雄 東裕投資(股)公司 全聯實業(股)公司	配偶 監察人 董事	
蔡建生	27,305,989	4.07%	—	—	—	—	蔡建和 東裕投資(股)公司 全聯實業(股)公司	兄弟 董事 董事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717,269	3.24%	—	—	—	—			
陳盈州	5,296,500	0.79%	—	—	—	—			
徐旭慧	5,090,411	0.76%	—	—	—	—			
高義仁	4,923,398	0.73%	452,639	0.07%	—	—			

九、銀行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財金資訊(股)公司	965,250	0.21	0	0	965,250	0.21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7,500,000	0.57	0	0	7,500,000	0.57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5,428	0.26	0	0	15,428	0.26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00	2.94	0	0	5,000,000	2.94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271,615	0.08	0	0	271,615	0.08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7,377,000	100.00	0	0	7,377,000	100.00

IV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金融債券、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4年8月	不適用	476,943,596	4,769,435,960	476,943,596	4,769,435,960	資本公積轉增資269,968,080元	94.8.18金管證一字第0940133009號
95年8月	不適用	800,000,000	8,000,000,000	496,021,340	4,960,213,400	資本公積轉增資95,388,720元 盈餘轉增資95,388,720元	95.8.1金管證一字第0950132530號
95年10月	10	800,000,000	8,000,000,000	596,021,340	5,960,213,400	現金增資1,000,000,000元	95.8.1金管證一字第0950132531號
96年7月	不適用	800,000,000	8,000,000,000	619,862,194	6,198,621,940	資本公積轉增資238,408,540元	96.7.25金管證一字第0960037565號
97年9月	不適用	800,000,000	8,000,000,000	644,656,682	6,446,566,820	資本公積轉增資123,972,440元 盈餘轉增資123,972,440元	97.7.29金管證一字第0970036778號
100年8月	不適用	800,000,000	8,000,000,000	654,326,532	6,543,265,320	盈餘轉增資96,698,500元	100.7.26金管證發字第1000033577號
101年8月	不適用	800,000,000	8,000,000,000	664,141,430	6,641,414,300	盈餘轉增資98,148,980元	101.7.26金管證發字第1010032228號
102年8月	不適用	800,000,000	8,000,000,000	670,782,844	6,707,828,440	盈餘轉增資66,414,140元	102.06.11金管證發字第1020021890號

單位：股

種類	股份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70,782,844	129,217,156	800,000,000	未上市(櫃)

(二) 股東結構

103年2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0	108	46,312	2	46,424
持有股數	424,959	0	82,014,073	588,331,085	12,727	670,782,844
持股比例	0.063%	0.000%	12.227%	87.708%	0.002%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103年2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25,840	12,800,054	1.91%
1,000至 5,000	12,109	25,143,074	3.75%
5,001至 10,000	2,874	20,682,532	3.08%
10,001至 15,000	571	6,870,775	1.02%
15,001至 20,000	1,185	20,700,477	3.09%
20,001至 30,000	893	22,085,282	3.29%
30,001至 40,000	1,655	57,242,751	8.53%
40,001至 50,000	140	6,203,823	0.92%
50,001至 100,000	597	42,730,544	6.37%
100,001至 200,000	283	41,165,255	6.14%
200,001至 400,000	139	38,050,760	5.67%
400,001至 600,000	54	26,469,853	3.95%
600,001至 800,000	28	18,979,896	2.83%
800,001至1,000,000	14	12,943,055	1.93%
1,000,001以上	42	318,714,713	47.51%
合計	46,424	670,782,844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2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東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745,385	7.71%
林敏雄		37,726,500	5.62%
鍾筱娟		33,654,536	5.02%
蔡建和		33,498,657	4.99%
藍阿文		31,764,476	4.74%
蔡建生		27,305,989	4.07%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717,269	3.24%
陳盈州		5,296,500	0.79%
徐旭慧		5,090,411	0.76%
高義仁		4,923,398	0.73%
總計		252,723,121	37.6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2年	101年	當年度截至 103年2月28日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62	11.22	11.85
	分配後		註2	11.12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70,782,844股	664,141,430股	670,782,844股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63	0.51	0.15
		調整後	註2	0.50	註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0	0.1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20	0.10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註1)	本益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本銀行非為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註2：俟盈餘分配案經103年股東會通過後確定。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本行股利分派係依據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在衡量當年度獲利狀況同時兼顧股東權益下，以穩定為原則；分派時，其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分派比率，以本行之資本與財務結構及業務發展需要為考量。依本行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提存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份或全部盈餘外，如有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分配盈餘時，員工紅利不得低於該餘數百分之一，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逾該餘數百分之五。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為每股以現金方式發放股利0.20元，盈餘轉增資配股0.20元，合計每股配發0.40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3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6,707,828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2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2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仟元)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不適用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證(一)字第002534號函規定辦理。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
 -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無配發股票紅利。
 - 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配發員工現金10,000仟元、董監事酬勞10,000仟元。
 -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無配發股票紅利。
 - 考慮擬議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設算每股盈餘：自97年起，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列為當年度費用，故已不適用。
-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之實際配發情形：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照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101年度分配員工紅利現金6,00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6,000仟元，實際分配金額與原董事會擬議之分配金額並無差異。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十)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華泰商業銀行96年度 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華泰商業銀行99年度 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6.4.27金管銀(三)字第09600153190號	99.7.23金管銀合字第09900283840號
發行日期	96年9月28日	99年8月31日
面額	每張新台幣壹佰萬元	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10億元	伍億參仟零玖拾萬元
利率	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3.60%	浮動利率，依中華郵政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 +2.00%
期限	七年期 到期日：103年9月28日	五·五年期 到期日：105年2月29日
受償順位	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10億元	伍億參仟零玖拾萬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5,960,214仟元	6,446,567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090,460仟元	6,832,505仟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充裕本行中長期資金 並提昇本行資本適足性	充裕本行中長期資金 並提昇本行資本適足性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14.10%	35.13%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96/01/22 twBBB+	中華信評99/8/27 twBBB

金融債券種類	華泰商業銀行99年度 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乙券	華泰商業銀行101年度 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甲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9.7.23金管銀合字第09900283840號	101.9.25金管銀合字第10100305760號
發行日期	99年8月31日	101年11月15日
面額	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	每張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肆億陸仟玖佰壹拾萬元	參仟壹佰萬元
利率	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3.30%	浮動利率，依中華郵政一年定期儲機動利率 +1.25%
期限	五・五年期 到期日：105年2月29日	七年期 到期日：108年11月15日
受償順位	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 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 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肆億陸仟玖佰壹拾萬元	參仟壹佰萬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6,446,567仟元	6,641,414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6,832,505仟元	7,327,385仟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充裕本行中長期資金並 提昇本行資本適足性	充裕本行中長期資金並 提昇本行資本適足性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2.13%	46.4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99/8/27 twBBB	中華信評101/11/8 twBBB

金融債券種類	華泰商業銀行101年度 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甲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1.9.25金管銀合字第10100305760號
發行日期	101年11月15日
面額	每張新台幣壹佰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玖億陸仟玖佰萬元
利率	固定利率，票面利率為2.70%
期限	七年期 到期日：108年11月15日
受償順位	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無
承銷機構	無
簽證律師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簽證金融機構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玖億陸仟玖佰萬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6,641,414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327,385仟元
履約情形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充裕本行中長期資金並 提昇本行資本適足性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 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6.4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101/11/8 twBBB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及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無。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各項說明如下：

(一)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尚未完成或最近3年度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著者：無。

(二)計畫項目、預訂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行金融債券迄今均以次順位債券方式發行，各次發行金融債券計劃均用於放款業務及充實資本結構。截至102年底已落實穩健之資本適足率，並達成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資本結構之目的。

V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各業務別經營成果

1.存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102.12.31		101.12.31		增(減)數	增(減)率(%)
	餘額	比重	餘額	比重		
活期性存款	40,684,870	38.78%	38,478,874	33.92%	2,205,996	5.73
支票存款	1,675,051	1.60%	1,909,648	1.68%	(234,597)	(12.28)
活期存款	13,426,235	12.80%	12,071,805	10.64%	1,354,430	11.22
活期儲蓄存款	25,583,584	24.38%	24,497,421	21.60%	1,086,163	4.43
定期性存款	64,236,089	61.22%	74,951,215	66.08%	(10,715,126)	(14.30)
定期存款	18,593,031	17.72%	23,873,293	21.05%	(5,280,262)	(22.12)
定期儲蓄存款	45,643,058	43.50%	51,077,922	45.03%	(5,434,864)	(10.64)
郵匯局轉存款	3,790	-	3,790	-	-	-
存款總額	104,924,749	100.00%	113,433,879	100.00%	(8,509,130)	(7.50)

註：存款總額包含郵匯局轉存款。

2.放款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102.12.31		101.12.31		增(減)數	增(減)率(%)
	餘額	比重	餘額	比重		
貼現、透支及擔保透支	2,074	-	711	-	1,363	191.70
短期放款	12,884,517	17.01%	9,902,762	11.19%	2,981,755	30.11
短期擔保放款	20,787,513	27.44%	25,107,483	28.38%	(4,319,970)	(17.21)
中期放款	7,685,509	10.15%	8,590,503	9.71%	(904,994)	(10.53)
中期擔保放款	14,199,773	18.75%	18,174,305	20.54%	(3,974,532)	(21.87)
長期放款	382,028	0.50%	518,197	0.59%	(136,169)	(26.28)
長期擔保放款	19,716,523	26.03%	26,158,675	29.57%	(6,442,152)	(24.63)
出口押匯	87,024	0.12%	20,835	0.02%	66,189	317.68
放款總額	75,744,961	100.00%	88,473,471	100.00%	(12,728,510)	(14.39)

註：放款總額不含催收款項。

3.理財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102年度金額	101年度金額	增(減)數	增(減)率(%)
基金手續費收入	83,184	68,413	14,771	21.59%
保險手續費收入	162,228	126,611	35,617	28.13%
合計	245,412	195,024	50,388	25.84%

4.信託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年度	102.12.31 餘額	101.12.31 餘額	增(減)數	增(減)率(%)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		6,010,819	5,635,582	375,237	6.66%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有價證券業務		799,649	904,533	(104,884)	(11.60%)
不動產信託業務		6,291,964	6,823,127	(531,163)	(7.78%)
特定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業務		910,758	875,363	35,395	4.04%
金錢債權信託業務		73,544	107,196	(33,652)	(31.39%)
信託業務餘額		14,086,734	14,345,801	(259,067)	(1.81%)

5.外匯承作量

單位：美金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年度	102年度 金額	101年度 金額	增(減)數	增(減)率(%)
進口業務		416,121	414,732	1,389	0.33
出口業務		150,528	206,742	(56,214)	(27.19)
匯出匯款業務		1,105,904	1,032,966	72,938	7.06
匯入匯款業務		960,005	907,760	52,245	5.76
合計		2,632,558	2,562,200	70,358	2.75
外幣存款年底餘額		189,674	147,543	42,131	28.56
外幣放款年底餘額		196,447	140,614	55,833	39.71

6.信用卡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卡數

主要業務項目	年度	102年度 金額/卡數	101年度 金額/卡數	增(減)數	增(減)率(%)
累計發卡量		42,828	42,211	617	1.46
流通卡量		10,764	11,713	(949)	(8.10)
年度簽帳金額		824,218	838,634	(14,416)	(1.72)
循環信用年底餘額		21,822	23,907	(2,085)	(8.72)

7.投資債票券業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項目	年度	102.12.31 餘額	101.12.31 餘額	增(減)數	增(減)率(%)
政府公債		6,050,917	1,493,299	4,557,618	305.20
短期票券		—	—	—	—
金融債及公司債		798,814	100,000	698,814	698.81
資產交換可轉換公司債		583,570	420,963	162,607	38.63
央行定存單		20,600,000	23,735,000	(3,135,000)	(13.21)

8.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營業收支狀況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別	年度	
	102年度 金額	101年度 金額
利息收入	2,726,365	2,794,387
利息費用	(1,057,697)	(1,122,984)
利息淨收益	1,668,668	1,671,403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326,822	290,0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89,051	43,8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1,832	11,48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706	28,444
兌換損益	20,663	(32,183)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7,671	18,613
淨收益	2,159,413	2,031,658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97,962)	(253,936)
營業費用	(1,480,904)	(1,440,350)
稅前淨利	480,547	337,372
所得稅費用	(55,728)	(1,746)
本期淨利	424,819	335,626

(2) 最近二年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分析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39	0.27
	稅後	0.34	0.2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6.30	4.68
	稅後	5.57	4.65
純(損)益率		19.67	16.52

註：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純(損)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二) 10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放款業務

放款秉持提升利、質、量原則，對外持續「深耕舊戶 開拓新戶」，藉由關係行銷強化客戶關係，提供全方位客製化、差異化增值服務，並在可控風險及利潤前提下，均衡發展放款、外匯、保證等多元化授信業務，對內著重人員養成與培養專業技能，以提昇業務規模及獲利能力。

- (1)依據經濟產業發展及景氣循環，調整授信結構，多元發展法金業務，爭取各產業績優企業及分行週邊熟悉客戶，加強交易性融資業務，如進出口融資業務、客票融資等，以擴大放款客戶基盤及分散風險。
- (2)持續結合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機制，加強對中小企業融資貸款，並搭配中小企業廠房設定，提高資金配置效益。
- (3)藉由出口押匯手續費優惠、快速徵審、快速收件及交易自動傳真的服務做敲門磚，吸引中小企業往來並帶動其他相關業務，以提升本行收益。
- (4)整合法人戶相關往來資源，延伸個人與企業財富管理及存款業務，發展Corporate Finance業務，複製結構型產品成功案例與模式，以提升競爭優勢及帶動手續費獲利成長。
- (5)運用授信客戶資訊系統/管理，強化資料庫分析，利於RM掌握客戶動態，提供差異化產品包裝，汰弱留強以確保品質。
- (6)加強授信戶金流往來，以授信帶動存款往來，增加活期性存款，降低資金成本。

2.存款業務

持續發揮「感動服務、再造工程」的動能及影響力，除以店週客戶為主要經營客群外，並藉電子化產品擴大經營範圍，另針對客戶屬性及需求提供多元產品及服務，拓展積極開發新客群，增加新客戶及新存款之比重，並

繼續增加活期性存款，改善存款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調整核心存款及大額存款比重，以提升存款穩定性。

- (1)利用差異化存款產品(如金融福利卡、金e利等)拓展新客群，並針對客戶屬性及需求，提供多元化存款產品及透過異業結盟、金流服務等行銷策略以創造客戶需求，擴大活期存款基盤，提升活期性存款之比率。
- (2)加強授信戶金流往來，以授信帶動存款往來，降低資金成本。
- (3)結合信託業務增加活期性信託存款。

3.理財業務

財富管理業務的經營基於滿足客戶理財需求及服務客戶之目的，持續架構理財團隊全方位功能，深耕既有客戶理財資產為客戶累積財富；同時也給予客戶更多元、更創新的完整人生財富方案，以滿足客戶的需求，逐步充實厚植理財經營基盤，擴展本行理財業務。

(1)業務推動

- A.在多元商品策略上，持續推動多元配置(貨幣、風險及資產配置)及一次購足的理財概念。核心資產以保守穩健商品為主，搭配積極型商品平衡投資報酬與風險。
- B.運用結構式商品強化貨幣配置概念，並持續引進海外債券及ETF，滿足客戶多元需求。資產配置以債券及平衡型基金、儲蓄及保障型保險為主。

(2)激勵活動

透過多元及交叉的專案活動規劃(分行/理專/行員)，提升理財業務行銷動能。

(3)客戶經營

- A.依據客戶資產規模及理財需求，採取差異化經營策略。面對往來總資產達100萬以上的客戶，配置專屬理專進行個人化投資理財服務。
- B.專業投資人的判別與建立，因應商品銷售需求。

(4)教育訓練

- A.持續辦理全方位理財訓練，加強理財相關人員動態市場訊息掌握與反應能力。
- B.每月分行晨訓，除基金及保險公司外派講師之外，搭配理專人員擔任講師，解說主力商品及銷售話術，利於商品聚焦，並拉近同仁銷售緊密度。
- C.每週視訊會議，提供每週市場狀況，商品推薦與轉換，增加銷售信心。
- D.每月理財集中訓練，主要以分組討論與主題分享的方式進行，分析、現場討論、role play及分享，增強銷售信心，明確銷售市場與商品。

4.信託業務

信託部除擔任理財事業部作業中後台，及配合分行土建融放款辦理不動產開發信託作業外，更積極拓展其他信託業務，包括交易安全信託、不動產交易價金信託、預收款(禮券)信託、不動產管理信託、容積移轉管理信託、金錢債權及擔保物權信託、單獨管理信託、信託附屬業務(含委託書徵求、有價證券簽證及公司債受託人)等，以增加手收。

103年信託業務推展以主要商品類別為導向，為達成預算目標，擬定執行策略如下：

- (1)強化代書、仲介及建設公司等通路經營，以增進雙方合作關係、掌握案源，擴大業務基盤。
- (2)透過拜訪分行，提供專業協助，增加案件成功率。
- (3)透過成功案例分享、開發技巧及了解信託作業流程與控管點等主軸教育訓練內容，以提升業務動能及作業品質。
- (4)建立目標客戶優先推廣名單，以利分行推廣。
- (5)實施轉介獎勵措施，提升推展動能。

5.外匯業務

- (1)延續秉持穩健中求發展原則，厚植傳統進出口與外幣存放款業務，協同分行拜訪客戶，深耕既有優質往來客戶並協助分行開發新客戶，結合業管單位與營業單位服務，加強維護客戶關係，增加客戶往來意願。
- (2)配合全行業務發展需要，研擬外匯業務行銷獎勵方案，策略引導營業單位積極推廣外匯業務，並持續辦理外匯業務訓練，堅實本行外匯業務基盤。
- (3)配合全行授信政策，調整外幣授信資產配置，鎖定合理利差，穩健發展外匯業務。

6.財務投資

財務投資策略主要以下六點為主軸。加強財務操作，分散投資標的，確保資產貢獻度，擴大非利息收入來源，以充裕獲利表現。

(1) 股市投資

鑒於美國、歐元區、中國大陸及日本等全球四大經濟體各自有成長動能下，全球經濟成長將呈現溫和成長態勢，雖仍有美國QE3退場變數，但預期美國經濟恢復成長動力後，Fed將上調利率，全球資金由債轉股的趨勢不變下，仍可支撐股市不至於大幅度的修正，並有續創新高的機會，因此本行投資組合選股，在備供出售持股部位將以穩定配息、屬價值型、股價年度基期低、具產業龍頭地位及獲利穩定成長為佈局重點，交易目的操作部位原則在評估市場機會與風險後，搭配成長概念比重高於價值的操作，由於台股投資環境仍不佳，操作選擇個股題材，採取波段或技術性操作為主。

(2) 基金投資

受益全球景氣可望持續復甦，但成長動能或將受限，QE逐步退場，長期利率往上，因此股基佈局優於債基。佈局重點，新興股市中最看好中國方面基金，歐洲聚焦企業獲利狀況具成長潛力的優質成長股，資產組合會配置以美國高收益債為主軸的債券型基金，期望透過債券部位提升資產安全性及獲利性，追求穩當報酬。

(3) CBAS業務

因本國經濟數據不佳，預期央行將維持利率不變及透過公開市場操作維持貨幣市場適度流動性等適度寬鬆貨幣政策，所以103年可轉債資產交換固定收益端承作利率也將維持低檔。為獲取適當的收益並規避風險，在承作標的選取上，將承作較高收益之無擔保標的-體質優良有賺錢的中小上市櫃公司為主，另擇優承作次級市場舊券盡量把承作額度拉高，增加收益。

(4) 債券交易

預期103年在經濟面臨上行風險不大之下，央行貨幣政策預料將持續維持寬鬆，維持低銀行隔夜拆款利率，且預料台債殖利率反彈在102年已反應不少的情況下，再大幅彈升機會不大。唯考量投資市場利率走升是不可避免趨勢，且預估台灣債市近1-2年並無系統風險存在，及央行103年第三季前不會升息，未來橫向盤整，為兼顧流動性及獲利能力，操作採逐步增持5年期以下公債/公司債。

(5) 外匯交易

預估明年美國正式步入升息循環後，國際熱錢將從台灣大舉撤出回到美國，屆時新台幣將有一波貶值潮，但新台幣長期在央行的監控下呈現動態的平衡，預期也不致出現如今年新興市場貨幣狂貶的情況，預測103年新台幣匯率將有機會上看31.00。操作上以逢低分批買入美元為主，若新台幣有急貶至32.00以上則應反向調整賣出美元。

(6) TMU業務

在商品導入方面，金融商品將分階段引進，目前已可承作即期、遠期、換匯、NDF、匯率選擇權、雙元貨幣等業務，後續擬引進以保本型之匯率組合式商品及利率避險產品為主。目標客戶則以分行往來的法人企業為主，推廣法人外匯避險操作相關商品，擴大客戶基礎，提高產品服務範疇。另將強化RM及理專TMU業務架構為主，輔以TMU商品說明會及陪同客戶約訪。建立專業的行銷和PM團隊，以加速商品開發和達到服務100個TMU主要客戶為目的。

7. 營運管理

提供全方位後勤服務，落實穩健成長的經營理念。

(1) 人力資源

A. 結合本行業務發展策略及分行轉型需要，進行人力資源再造工程：

(a) 建立各項職務職能模型：作為甄選、薪酬、績效、培訓、職能管理之標準。

(b) 進行職能評鑑與人力盤點：以系統化評估分析人力素質水準與職能缺口狀況，並據此規劃人才發展方案。

(c) 建立關鍵職務人才之個人發展計劃(IDP)：依據關鍵職務人才發展與需求，協助同仁學習與成長，進而達到育才留才與人力產值的提升。

(d) 強化人資系統支援：提升作業效率及人力資源發展與管理。

B. 秉持員工為企業重要資產之理念及為吸引優秀人才，提升競爭能力，繼續進行幸福企業之構建：

(a) 員工溝通：營造流暢溝通管道，包括定期實施內部滿意度及組織氣候調查、年度單位同仁訪談及舉辦勞資會議等。

(b) 員工協助：為協助同仁抒發工作壓力、健康自我管理，解決影響同仁工作因素，委託外部專業機構，辦理員工協助方案(EAP)、並定期與不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及健康講座等。

(c) 員工激勵：持續檢視薪酬架構合理性，強化薪酬與績效之關聯度，並定期檢視與進行升遷考核，以拔擢及培育優秀人才。

(2) 資訊系統

- A. 配合法令及主管機關要求，持續推動全行資訊安全工作，整合各階段資安系統建置，以能達到縱深防禦機制之效果，期使本行資訊資料的保護措施更完善。
- B. 為使本行資訊營運正常，而達到作業風險控制之目的，將進行台幣主機升級專案及IDC搬遷作業、外匯系統整體規劃(營運、備援)建置等，並持續進行主機核心系統優化作業，以及MIS相關管理資訊移轉開放式平台提供服務策略，期使核心主機之效能提升及系統營運穩定為目標。
- C. 持續推動管理單位善用資料倉儲(D.W)及資料市集(D.M)，規劃利用D.W平台來建置提供符合各管理部門之各項管理報表資料，以利其未來快速提供決策及各項營運分析之用。
- D. 為配合各項業務推展之需求，研擬新增或提升各項相關電腦作業系統，如：財務金融長天期組合式商品系統、徵授信鑑價系統(e-loan)新增覆審及撥貸功能建置、定期不定額基金系統、小額信貸信用評等系統、行動銀行系統..等，以支援各業管單位之運作推展。

(3) 風險管理

- A. 強化遵守法令主管制度之機制，發揮內部控制第二道防線之運作，確保各項營運內容符合法律及章則規定。
- B. 次第建置及運作符合主管機關規範之新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風險管理機制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風險揭露規定。
- C. 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中檯風險控管作業，嚴格監控市價評估之淨負數值及風險使用部位，以保障交易安全。
- D. 因應金融環境變化，加強辦理各項營運壓力測試作業，適時檢討及補正改善，嚴密掌控全球經濟走動情勢，採取穩妥之風險控管策略。
- E. 配合消費者保護法、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實施，積極調整相關作業章則，加強全體行員遵法教育。
- F. 逐步建制以風險為導向之銀行經營管理政策，持續推動健全成長永續經營之長遠目標。

(三) 市場分析

102年受益美國、日本等先進經濟體量化寬鬆貨幣政策及歐元區主權債務違約風險下滑，雖中國大陸新興經濟成長趨緩，但全球景氣仍逐漸呈現復甦跡象，唯受到美國政府債務上限未決、量化寬鬆政策可能退場、中國結束相關補貼政策及歐元區高失業率等結構性問題及干擾因素紛生下，使得復甦步調未如預期。展望103年國際經濟情勢，就各國領先指標走勢觀察，先進經濟體大抵呈現上揚趨勢。另在製造業採購經濟人指數(PMI)，美國與中國兩大經濟體在103年2月份皆維持在50%以上，尤其是美國PMI從1月份53.7點的大幅上升至56.7點，創下將近四年以來的最高水平，唯中國大陸則有趨緩現象，由此可知，新興市場成長力道漸緩，轉由歐美國家自谷底翻揚，成為103年全球經濟成長動能。其中，美國雖經濟穩定成長，但103年失業率預估為6.9%、通貨膨脹率為2.5%，未達聯準會設定的貨幣量化退場目標值-失業率6.5%以下或通貨膨脹達到2.5%以上，故短期內利率無調升空間。歐元區則在主權債務暫無違約風險下，加上德法等國家經濟成長帶動下，各項經濟指標衰退已減緩，可望擺脫過去2年經濟成長衰退狀況，在103年恢復正成長，唯幅度大抵在1%以下。日本則在安倍經濟學政策續行下，推動「日本再興成長戰略」強化產業基礎等計劃，使得民間投資得以成為支撐內需成長的關鍵，再上外貿增長，經濟可望穩定成長。中國大陸則受益全球景氣回升，固定投資及出口仍為帶動經濟成長動能，唯其內需經濟在調整結構影響下，預期經濟成長仍將走緩。103年2月環球透視預測103年全球經濟成長為3.3%，為近4年來之新高，其中先進經濟體成長2.1%，新興經濟體5.1%。

觀察本國除受到前述國際經濟情勢等外在因素影響，導致102年民國投資成長幅度逐季遞減，第三季出口成長更形停滯，加上民間消費受國內社經環境干擾，經濟回復力道大為不足。主計處103年2月18日公布預估我國102年經濟成長率僅2.11%。預估103年在受益先進國家穩健復甦，加上國內消費氛圍改善，主計處於103年2月18日上修輸出及民間消費，預測103年經濟成長2.82%，較102年11月預測2.59%提高。另在國際景氣回穩及政府持續開放金融業務下，本國金融環境將愈發改善，利率及匯率走勢在各國寬鬆貨幣政策退場時間未定、物價未明顯上揚及出口貿易成長考量下，短期內可望維持穩定格局。

分析本行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如下：

1. 有利因素

- (1) 政府逐步強化兩岸金融業務合作，開放如大陸銀行來台設立分支機構及對人民幣業務鬆綁等，有助於金融業

經營環境之改善。

- (2)因應開放人民幣業務，先後開放DBU及OBU得承作客群及業務，本行藉此得以發展更多元的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理財相關產品。
- (3)先進經濟體量化寬鬆貨幣政策暫無退場明確時間，有利匯率及債券相關商品推展及財務操作。
- (4)放寬偏鄉金融欠缺地區設立國內金融機構規範，有利本行服務偏鄉客群、擴增經營區域及自我成長所需。
- (5)本行歷史悠久與長久往來客群建立起深厚的社區情誼，有助於深耕並擴展核心忠誠客戶。
- (6)放款業務配合政府健全房市政策，已分散不動產融資相關信用風險來源，日後將在本行董監事深厚的不動產專業背景下，持續發展健全本行不動產利基業務。

2.不利因素

- (1)市場預期央行短期內升息機率有限，利差回升力道減緩，經常性獲利成長受限。
- (2)主管機關強化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卡特約商店查核、消費性無擔保貸款定型化契約訂定內容等監理，部份管控作業將增加銀行經營成本。
- (3)相較於競爭對手如金控等多元化之產品與服務，本行產品及服務種類單純。
- (4)本行實體通路侷限於大台北地區，業務市佔率偏低、市場辨識度不大。

3.因應對策

- (1)增加非放款業務收入，如衍生性金融商品、理財、信託等手續費收入業務規模。
- (2)積極發展具特色及利基商品或服務，以提升產品多樣性及市佔率。
- (3)鞏固社區銀行經營利基，逐步擴大規模經濟。
- (4)積極開發新戶，擴大客戶基盤，深耕經營社區中小企業相關業務。
- (5)積極申請具經營潛力之偏鄉營業據點，以擴增本行經營據點，增加全國曝光率。
- (6)持續進行營業單位組織調整，提高銷售人員對非銷售人員佔比，以提升營業單位整體獲利。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近2年本行主要金融商品、增設業務部門及其規模、損益情形

- (1)近2年主要金融商品及損益情形請參閱(一)各業務別經營成果。
- (2)增設業務部門：無。

2.列明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EBPP應收應付金流服務」於101年度補齊四大超商代收通路及提高單項代收限額，滿足客戶需求及增加繳費方便性，並預計於102年完成平台升級計畫第三階段開發，加入自動銷帳、增加繳費項目數量及操作介面簡化…等貼心功能，提昇產品競爭力。
- (2)為提升徵授信作業品質與效率，於101年起整併各授信案件徵授信電子化系統，並持續擴充功能。
- (3)為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新制實施，於100至101年期間陸續投入建置完成各項資訊安全工程，如：PC Join Domain、建立AD及Exchange之基礎建設、PC電腦之端點防護機制(第一階段)及弱點掃描作業、USB控管作業等，102年持續投入建置郵件機敏性資料過濾及高權限帳號控管機制等相關資訊安全工程。
- (4)為整合授信客戶資料庫，運用資訊系統開發/分析/管理功能，102年建置RM績效貢獻度管理系統，除提供RM授信戶資產狀況外，更利於掌握客戶動態，給予客戶財務規劃諮詢及全方位差異化服務。
- (5)為擴增本行獲利來源並因應業務風險控管所需，針對衍生性金融商品(TMU)等財務金融產品陸續建置相關系統。
- (6)為提升核心主機之使用效能、解決機器老舊年限風險及機房維運環境改善，103年度預計購置HP NS22B4系列之新型主機，並同時進行IDC機房搬遷規劃，讓本行服務效率更加穩定卓著。
- (7)為落實本行緊急因變備援所需，針對核心周邊使用之其他重要系統，依其對本行營運之衝擊，定期評估增建異地備援之需要，如外匯系統、網銀系統及CIF系統等，增加異地備援系統之完整性，以確保不影響本行客戶權益。
- (8)103年正式推展新種理財商品如ETF、海外債券等，後續將發展黃金存摺、IRS等衍生性金融商品。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詳閱(二)103年度營業計畫。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持續「感動服務」品質，以落實「以客為本 照顧鄰里」經營理念，成為模範社區銀行。
- (2)提升活存比重，降低資金成本，增加營業獲利。
- (3)深耕手收業務，拓展多元化獲利來源。
- (4)分散存款來源、調整授信配置，以穩健流動性及獲利水準。
- (5)加強授信品質，降低逾放比，提高覆蓋率，改善財務體質。
- (6)e化資訊平台，資訊流通迅速，提高營運績效。
- (7)並重收益與風險，建置完整之風險系統。
- (8)調整資產負債分配最適比例，強化財務結構品質。
- (9)配合業務發展需求，調整組織及制度，以提升組織營運效能。
- (10)廣納優秀人才並培訓員工專業職能及職涯規劃，以期提供客戶更專業的服務。

二、從業員工

103年 2月 28日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年2月28日
員工人數	主管	203	206	198
	行員	623	590	616
	司、技、工、服	33	36	33
	合計	859	832	847
平均年歲		39.5	39.1	39.7
平均服務年資		10.49	10.53	10.77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1%	0.1%	0.1%
	碩士	10.6%	8.4%	10.3%
	大專	77.4%	78.1%	77.3%
	高中	9.7%	11.1%	10.0%
	高中以下	2.0%	2.3%	2.0%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人身保險業務員、外幣保單、財產保險業務員、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信託業務、初階外匯、初階授信、進階授信、外匯交易、期貨商業業務員、理財規劃人員、證券商業業務人員、結構型商品、證券商高級業務員、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業務員、證券投資分析人員、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4904	4,527	4,916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一)本行對於公益活動之推廣一向不遺餘力，為使公益活動有效執行，成立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積極從事健康知識教育之推廣，舉辦各式免費中型健康講座及小型社區講座、免費肝病檢驗、免費骨質密度測量、愛心捐血活動、贊助永樂國小赴捷克表演本土傳統歌仔戲，持續資助莘莘學子獎助學金，及贊助台北市圖書館舉辦各式閱讀活動。103年起以「最關心客戶健康的銀行」形象，積極推展各項行內、外公益活動。
- (二)本行屬性社區型銀行，各分行單位素來積極參與所屬社區鄰里之活動，如：舉辦社區理財講座、舉辦「愛心捐款活動」、加入學校「交通導護志工」行列、舉辦「食物銀行」、設置資源回收站和協助資源回收分類等各類贊助社區活動。此外，本行開辦親子存款，以協助父母教導青少年及幼童儲蓄理財和正確使用金錢的觀念。
- (三)本行實施節能減碳措施，節約用電，紙張減量，達到減碳效果，展現社會責任。

四、資訊設備

- (一)本行台幣核心電腦主機目前採用HP S74004系列之不停頓硬體主機系統，而前端各周邊應用系統係採開放式建置，透過CISCO(7513)路由器與核心交易主機聯繫，具備強大擴充能力，提供客戶安全又快速之服務。
- (二)本行目前使用的金融應用系統，除一般的傳統台幣金融存放款業務系統外、二十四小時提供服務的相關系統及其他外匯DBU、OBU等業務相關系統外，更在102年完成財務金融產品行銷管理(TMU)及雙元貨幣(DCI)等相關衍生性金融商品系統建置，以多元化之金融商品服務本行客戶。
- (三)本行102年在資訊安全建設工程上，完成郵件(外對內)病毒掃描機制、高權限帳號控管系統建置、網銀網頁與程式異動偵測導入、郵件個資過濾及程式源碼檢測等重要事項，強化本行內部網路環境資安防禦能力，使客戶的交易相關資料有保障。
- (四)本行異地備援中心已在97年建置完成，並每年依據本行「緊急災變備援計劃」定期執行異地備援演練測試。另外針對核心周邊使用之其他重要系統，定期評估增建異地備援之需要，如外匯系統、網銀系統及CIF系統等，增加異地備援系統之完整性，以確保不影響本行客戶權益。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各項福利、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員工福利、社團與團體活動補助與推動(結婚、喪弔、生育、子女教育、旅遊聚餐等費用補助)。
- (2)全體員工除投保勞、健保外，並由本公司負擔全額保費投保團體保險。
- (3)獎金津貼：年節獎金、年終獎金、業績獎金、午餐費補助。
- (4)員工生日賀禮。
- (5)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2.退休制度：訂有「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規定提撥及給付退休金。

(二)勞資間之協議情形：勞資關係和諧，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

(三)截至年報刊印日，最近二年度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行一位離職員工請求給付獎金等事件之爭議，已依法院判決結果處理後順利結案。

六、重要契約

103年2月28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系統主機及測試主機維護合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2.1.1至103.12.31	1.主機、網路銀行、行動銀行設備技術諮詢服務 2.故障排除設備檢修維護	無
自動提款機維護合約	安迅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03.3.1至104.2.28	1.ATM故障排除及零件更換 2.必要時之回廠維護	無
	迪堡太平洋有限公司	103.1.1至104.12.31	3.定期預防性機件保養檢驗	無
資訊週邊設備維護合約	上源資訊材料有限公司	102.11.1至103.10.31	1.設備定期保養 2.故障排除檢修及備品提供 3.設備遷移裝機服務	無
電腦機房工程維護合約	捷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9.1至103.8.31	1.滅火系統、偵煙系統、漏水系統、發電系統及溫溼度調控系統之預防性保養 2.臨時故障叫修服務	無
外匯系統維護合約	資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2.4.16至103.4.15	外匯系統技術諮詢服務	無
信託系統維護合約	中菲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2.8.6至103.8.5	信託系統技術諮詢服務	無
消費金融系統人力委外服務合約	天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2.8.1至102.12.31	小額信貸、信用卡、房貸系統開發	無
財富管理系統人力委外服務合約	錦華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8.20至103.8.19	理財專員及金融商品管理	無

七、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102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VI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7,846,334	34,757,743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5,679	507,908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0,302	321,122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7,726	—	—	—	—
應收款項-淨額		1,572,296	508,797	—	—	—
當期所得稅資產		45,491	46,371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75,066,684	87,996,347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514,983	1,572,645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3,756	78,496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29,839	454,753	—	—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764,637	1,706,149	—	—	—
無形資產-淨額		46,239	36,847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3,800	76,590	—	—	—
其他資產		201,364	220,473	—	—	—
資產總額		119,789,130	128,284,241	—	—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57,316	1,547,877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0,602	1,219	—	—	—
應付款項		2,213,099	1,744,453	—	—	—
存款及匯款		104,929,579	113,443,431	—	—	—
應付債券		3,000,000	3,400,000	—	—	—
其他金融負債		12,672	—	—	—	—
負債準備		315,396	318,963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4,818	244,818	—	—	—
其他負債		119,160	129,483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1,992,642	120,830,244	—	—	—
	分配後	註2	120,896,658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6,707,828	6,641,414	—	—	—
資本公積		298,587	298,587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32,420	545,301	—	—	—
	分配後	註2	478,887	—	—	—
其他權益		(42,347)	(31,305)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796,488	7,453,997	—	—	—
	分配後	註2	7,387,583	—	—	—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34,757,743	30,998,835	22,791,165	19,155,56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511,896	819,160	1,007,874	861,46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110,00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21,122	533,980	828,378	874,018
貼現及放款		—	87,996,347	87,945,307	87,815,890	82,139,406
應收款項		—	551,180	586,144	677,979	382,16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1,572,645	830,889	1,130,343	774,17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	78,496	46,593	41,873	22,212
固定資產		—	1,695,427	1,734,270	1,659,443	1,716,612
無形資產		—	36,846	32,865	48,737	40,245
其他金融資產		—	454,753	485,220	503,658	628,405
其他資產		—	326,038	331,097	355,529	393,145
資產總額		—	128,302,493	124,344,360	116,970,869	106,987,41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547,877	1,789,936	2,336,670	2,254,336
存款及匯款		—	113,443,431	110,401,769	103,343,286	95,086,7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1,219	256	6,176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	—	—	—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	3,400,000	2,400,000	2,400,000	1,400,000
特別股負債		—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40,729	111,884	115,993	100,511
其他金融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	2,123,724	2,234,610	1,664,167	1,313,3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120,656,980	116,938,455	109,866,292	100,154,914
	分配後	—	120,723,394	117,016,974	109,943,651	100,232,272
股本		—	6,641,414	6,543,266	6,446,567	6,446,567
資本公積		—	298,587	298,587	298,587	298,5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745,094	613,238	374,383	126,443
	分配後	—	678,680	534,719	297,024	49,085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31,305)	(80,455)	48,324	2,82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8,277)	31,269	(63,284)	(41,91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7,645,513	7,405,905	7,104,577	6,832,505
	分配後	—	7,579,099	7,327,386	7,027,218	6,755,146

註：上開財務資料業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五年度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7,846,962	34,757,839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5,679	507,908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57,790	359,923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7,726	—	—	—	—
應收款項-淨額		1,586,019	523,597	—	—	—
當期所得稅資產		45,491	46,371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75,066,684	87,996,347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517,091	1,574,780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29,839	454,753	—	—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765,144	1,706,165	—	—	—
無形資產-淨額		46,405	36,847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3,800	76,590	—	—	—
其他資產		201,587	220,543	—	—	—
資產總額		119,760,217	128,261,663	—	—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57,316	1,547,877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0,602	1,219	—	—	—
應付款項		2,219,059	1,749,856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47	4,352	—	—	—
存款及匯款		104,892,857	113,411,097	—	—	—
應付債券		3,000,000	3,400,000	—	—	—
其他金融負債		12,672	—	—	—	—
負債準備		315,396	318,963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4,818	244,818	—	—	—
其他負債		119,162	129,484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1,963,729	120,807,666	—	—	—
	分配後	註2	120,874,080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6,707,828	6,641,414	—	—	—
資本公積		298,587	298,587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32,420	545,301	—	—	—
	分配後	註2	478,887	—	—	—
其他權益		(42,347)	(31,305)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796,488	7,453,997	—	—	—
	分配後	註2	7,387,583	—	—	—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四) 最近五年度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利息收入		2,726,365	2,794,387	—	—	—
減：利息費用		(1,057,697)	(1,122,984)	—	—	—
利息淨收益		1,668,668	1,671,403	—	—	—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0,745	360,255	—	—	—
淨收益		2,159,413	2,031,658	—	—	—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97,962)	(253,936)	—	—	—
營業費用		(1,480,904)	(1,440,350)	—	—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80,547	337,372	—	—	—
所得稅費用		(55,728)	(1,746)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24,819	335,626	—	—	—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424,819	335,626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914)	226,297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8,905	561,923	—	—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8,905	561,923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8,905	561,923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63	0.50	—	—	—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金額。

註3：上開各年度均未有利息資本化情事。

(五)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利息淨收益		—	1,662,080	1,682,619	1,594,507	1,045,728
利息以外淨收益		—	403,611	431,756	494,032	617,863
呆帳費用		—	(298,008)	(259,785)	(420,281)	(293,126)
營業費用		—	(1,457,414)	(1,421,544)	(1,333,587)	(1,249,3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310,269	433,046	334,671	121,151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	308,523	412,913	325,298	126,443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	—	—	—
本期損益		—	308,523	412,913	325,298	126,443
每股盈餘(元) (註2)		—	0.46	0.62	0.48	0.19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金額。

註3：上開各年度均未有利息資本化情事。

(六)最近五年度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利息收入		2,726,389	2,794,387	—	—	—
減：利息費用		(1,057,539)	(1,122,833)	—	—	—
利息淨收益		1,668,850	1,671,554	—	—	—
利息以外淨收益		521,285	387,419	—	—	—
淨收益		2,190,135	2,058,973	—	—	—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97,962)	(253,936)	—	—	—
營業費用		(1,507,042)	(1,462,186)	—	—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85,131	342,851	—	—	—
所得稅費用		(60,312)	(7,225)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24,819	335,626	—	—	—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424,819	335,626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914)	226,297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8,905	561,923	—	—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8,905	561,923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8,905	561,923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63	0.50	—	—	—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金額。

註3：上開各年度均未有利息資本化情事。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柏如、黃金澤	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柏如、黃金澤	無保留意見
100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郭柏如	無保留意見
99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98年度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最近五年度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2.53	78.49	—	—	—
	逾放比率(%)	0.56	0.83	—	—	—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86	0.91	—	—	—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92	2.86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	—	—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2,514	2,442	—	—	—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495	403	—	—	—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6.44	4.63	—	—	—
	資產報酬率(%)	0.34	0.27	—	—	—
	權益報酬率(%)	5.57	4.65	—	—	—
	純益率(%)	19.67	16.52	—	—	—
	每股盈餘(元)	0.63	0.50	—	—	—

分析項目 (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93.48	94.18	—	—	—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22.63	22.89	—	—	—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	-6.62	—	—	—	—
	獲利成長率 (%)	42.44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174.16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62.27	2,269.52	—	—	—
	現金流量滿足率 (%)	—	447.18	—	—	—
流動準備比率 (%)		31.97	25.36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仟元)		755,545	929,784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0.92	1.04	—	—	—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0.27	0.31	—	—	—
	淨值市占率 (%)	0.28	0.29	—	—	—
	存款市占率 (%)	0.32	0.38	—	—	—
	放款市占率 (%)	0.29	0.38	—	—	—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員工平均獲利額、第一類資本報酬率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詳現金流量(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說明。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二) 最近五年度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	78.49	80.63	86.12	87.23
	逾放比率(%)	—	0.83	0.78	1.24	1.68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0.91	0.87	0.71	1.13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2.86	2.81	2.62	2.49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02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	2,483	2,428	2,440	1,923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	371	474	380	146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4.25	6.17	4.94	1.79
	資產報酬率(%)	—	0.24	0.34	0.29	0.1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4.10	5.69	4.67	1.87
	純益率(%)	—	14.94	19.53	15.58	7.54
	每股盈餘(元)	—	0.46	0.62	0.49	0.19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94.04	94.04	93.92	93.59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	22.18	23.42	23.36	25.1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	3.18	6.30	9.33	(2.50)
	獲利成長率(%)	—	(28.35)	29.39	176.24	124.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0.50	87.62	50.46	100.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72.32	1,085.67	1,019.89	1,047.52
	現金流量滿足率(%)	—	19.11	23.36	7.05	4,123.81
流動準備比率(%)		—	25.36	21.93	18.30	14.7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仟元)		—	929,784	816,673	785,105	734,80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	1.04	0.92	0.88	0.89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0.31	0.31	0.31	0.30
	淨值市占率(%)	—	0.29	0.31	0.31	0.32
	存款市占率(%)	—	0.38	0.41	0.40	0.39
	放款市占率(%)	—	0.38	0.42	0.45	0.45

最近二期變動原因：

- 1.員工平均獲利額、第一類資本報酬率、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減少、獲利成長率減少：主要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2.資產成長率減少：主要係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成長減少所致。
- 3.現金流量比率：詳現金流量(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之說明。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三)最近五年度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2.56	78.51	—	—	—
	逾放比率(%)	0.56	0.83	—	—	—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86	0.91	—	—	—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92	2.86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	—	—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2,526	2,457	—	—	—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490	401	—	—	—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6.42	—	—	—	—
	資產報酬率(%)	0.34	0.27	—	—	—
	權益報酬率(%)	5.57	4.65	—	—	—
	純益率(%)	19.40	16.30	—	—	—
	每股盈餘(元)	0.63	0.50	—	—	—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3.48	94.18	—	—	—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22.64	22.89	—	—	—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6.63	—	—	—	—
	獲利成長率(%)	41.50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73.62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0.13	2,269.40	—	—	—
	現金流量滿足率(%)	—	447.15	—	—	—
流動準備比率(%)	31.97	25.36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仟元)	755,545	929,784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92	1.04	—	—	—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27	0.31	—	—	—
	淨值市占率(%)	0.28	0.29	—	—	—
	存款市占率(%)	0.32	0.38	—	—	—
	放款市占率(%)	0.29	0.38	—	—	—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員工平均獲利額增加：主要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詳現金流量(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說明。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四)資本適足性-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102年度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7,510,450	—	—	—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	—	—	
	第二類資本		1,963,822	—	—	—	—	
	自有資本		9,474,272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72,736,437	—	—	—	—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3,927,088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862,200	—	—	—	—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8,525,725	—	—	—	—
	資本適足率			12.07%	—	—	—	—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56	—	—	—	—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56	—	—	—	—	
槓桿比率(%)			5.90	—	—	—	—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 (1)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五)資本適足性-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102年度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7,560,417	—	—	—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	—	—	
	第二類資本		2,016,486	—	—	—	—	
	自有資本		9,576,903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72,770,196	—	—	—	—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4,032,025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973,238	—	—	—	—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8,775,459	—	—	—	—
	資本適足率			12.16	—	—	—	—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60	—	—	—	—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60	—	—	—	—	
槓桿比率(%)			5.94	—	—	—	—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 (1)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六)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102年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	6,641,414	6,543,265	6,446,567	6,446,567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	298,587	298,587	298,587	298,587
		法定盈餘公積	—	259,396	135,522	37,933	—
		特別盈餘公積	—	80,455	—	—	—
		累積盈虧	—	405,243	477,716	336,450	126,443
		少數股權	—	—	—	—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154,234)	(147,424)	(69,967)	(42,970)
		減：商譽	—	—	—	—	—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	121,668	130,716	193,113	142,288
		第一類資本合計	—	7,409,193	7,176,950	6,856,457	6,686,339
	第一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	—	—	—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	—	—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101,146	101,14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	6,078	1,658	24,753	1,587
		可轉換債券	—	—	—	—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762,210	687,339	740,224	391,620
		長期次順位債券	—	1,800,000	1,280,000	1,760,000	1,180,000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	—	—	—	—
		減：資本扣除項目	—	121,667	130,716	193,113	142,287
	第二類資本合計	—	2,547,767	1,939,427	2,331,864	1,430,920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	—	—	—	—
		非永續特別股	—	—	—	—	—
第三類資本合計		—	—	—	—	—	
自有資本	—	9,956,960	9,116,377	9,188,321	8,117,259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	81,793,045	80,499,770	74,938,625	73,852,501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	—	15,191	38,382	81,472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3,847,450	3,600,675	3,242,225	3,308,613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	1,596,088	1,927,175	2,155,800	1,231,150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87,236,583	86,042,811	80,375,032	78,473,736	
	資本適足率 (%)	—	11.41	10.60	11.43	10.3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8.49	8.34	8.53	8.52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2.92	2.26	2.90	1.82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	5.18	5.26	5.51	6.03		

註1：上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表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三) 自有資本占風險性資本低於法定比率時之改善措施

本行風險來源以授信業務產生之信用風險為主，為增加預警空間，以因應放款業務成長，本行將繼續維持適當良好之資本適足率，當資本適足率低於10%時，宜採取現金增資、發行金融債券、調整資產負債結構、或其他經主管機關許可之金融工具進行改善資本適足性。

(四)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及其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詳見財務報表附註資料。

(五) 營運規模分析


詳見財務報表附註資料。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結果，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合予報告，謹請 鑒察。


此致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張東金 

監察人：鍾筱娟 

監察人：謝來芬 

監察人：柯伯順 

監察人：林子文 

中華民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 日

四、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13003811號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1月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柏如

黃金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35997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28496號

中華民國103年3月20日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55,095	2	2,498,146	2	2,805,903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六(二)	25,291,867	21	32,259,693	25	28,193,200	2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785,679	1	507,908	1	819,160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四)	4,777,726	4	-	-	-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五)	1,586,019	1	523,597	1	538,532	-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45,491	-	46,371	-	47,724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六)	75,066,684	63	87,996,347	69	87,945,307	7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七)	1,657,790	1	359,923	-	563,794	1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六(八)、八	5,517,091	5	1,574,780	1	830,889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六(九)	429,839	-	454,753	-	485,22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六(十)	1,765,144	2	1,706,165	1	1,748,848	1
19009	無形資產-淨額		46,405	-	36,847	-	32,87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三十)	33,800	-	76,590	-	68,833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十一)	201,587	-	220,543	-	223,097	-
	資產總計		\$ 119,760,217	100	128,261,663	100	124,303,380	100
	負債及權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六(十二)	1,057,316	1	1,547,877	1	1,789,93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三)	100,602	-	1,219	-	256	-
23000	應付款項	六(十三)	2,219,059	2	1,749,856	1	1,838,875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47	-	4,352	-	200	-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七) (十四)	104,892,857	88	113,411,097	89	110,379,882	8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六(十五)	3,000,000	2	3,400,000	3	2,400,000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12,672	-	-	-	-	-
25600	負債準備	六(十六) (十七)	315,396	-	318,963	-	528,775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244,818	-	244,818	-	244,818	-
29500	其他負債		119,162	-	129,484	-	150,045	-
	負債總計		111,963,729	93	120,807,666	94	117,332,787	94
	權益							
	股本							
31101	普通股	六(十八)	6,707,828	6	6,641,414	5	6,543,266	6
315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98,587	-	298,587	1	298,587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351,953	-	259,396	-	135,522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	31,305	-	80,455	-	-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	449,162	1	205,450	-	73,673	-
325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42,347	-	31,305	-	80,455	-
	權益總計		7,796,488	7	7,453,997	6	6,970,593	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9,760,217	100	128,261,663	100	124,303,38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 2,726,389	124	\$ 2,794,387	136	(2)
51000 減：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057,539)	(48)	(1,122,833)	(55)	(6)
利息淨收益		<u>1,668,850</u>	<u>76</u>	<u>1,671,554</u>	<u>81</u>	-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六(二十三)	378,132	17	344,401	17	10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二十四)	89,051	4	43,892	2	103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六(二十五)	14,137	1	13,237	1	7
49600 兌換損益		20,663	1	(32,183)	(2)	(164)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六(二十六)	<u>19,302</u>	<u>1</u>	<u>18,072</u>	<u>1</u>	7
淨收益		<u>2,190,135</u>	<u>100</u>	<u>2,058,973</u>	<u>100</u>	6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97,962)	(9)	(253,936)	(12)	(22)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二十七)	(974,834)	(45)	(921,887)	(45)	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八)	(83,375)	(4)	(93,738)	(5)	(1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六(二十九)	(448,833)	(20)	(446,561)	(22)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485,131</u>	<u>22</u>	<u>342,851</u>	<u>16</u>	41
61003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60,312)	(2)	(7,225)	-	735
本期淨利		<u>424,819</u>	<u>20</u>	<u>335,626</u>	<u>16</u>	27
其他綜合損益						
65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42)	(1)	49,150	2	(125)
650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4,872)	-	177,147	9	(1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5,914)</u>	<u>(1)</u>	<u>226,297</u>	<u>11</u>	(1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08,905</u>	<u>19</u>	<u>\$ 561,923</u>	<u>27</u>	(27)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u>\$ 0.63</u>		<u>\$ 0.50</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金融資產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6,543,266	\$ 298,587	\$ 135,522	\$ -	\$ 73,673	\$ 80,455	\$ -	\$ 6,970,593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23,874	-	(123,874)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80,455	(80,455)	-	-	-
股票股利	98,148	-	-	-	(98,148)	-	-	-
現金股利	-	-	-	-	(78,519)	-	(78,519)	-
101年度淨利	-	-	-	-	335,626	-	-	335,626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147	49,150	-	226,29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1,414</u>	<u>\$ 298,587</u>	<u>\$ 259,396</u>	<u>\$ 80,455</u>	<u>\$ 205,450</u>	<u>(\$ 31,305)</u>	<u>\$ -</u>	<u>\$ 7,453,997</u>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6,641,414	\$ 298,587	\$ 259,396	\$ 80,455	\$ 205,450	(\$ 31,305)	\$ -	\$ 7,453,997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92,557	-	(92,55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9,150)	49,150	-	-	-
股票股利	66,414	-	-	-	(66,414)	-	-	-
現金股利	-	-	-	-	(66,414)	-	(66,414)	-
102年度淨利	-	-	-	-	424,819	-	-	424,819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72)	(11,042)	(15,914)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707,828</u>	<u>\$ 298,587</u>	<u>\$ 351,953</u>	<u>\$ 31,305</u>	<u>\$ 449,162</u>	<u>(\$ 42,347)</u>	<u>\$ -</u>	<u>\$ 7,796,488</u>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85,131	\$	342,851
調整科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40,557		298,008
折舊費用		58,860		67,313
攤銷費用		24,515		26,425
利息收入	(2,726,389)	(2,794,387)
利息費用		1,057,539		1,122,833
股利收入	(25,538)	(32,5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8,133)	(22,504)
資產處分及報廢淨損失(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971		3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減少(增加)		207,657	(97,4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2,583)		334,05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63,241)		17,817
當期所得稅資產減少		14,226		14,107
貼現及放款減少(增加)		12,691,575	(343,6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308,909)		253,02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3,942,311)	(743,89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914		30,467
其他資產減少		3,451		4,6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32,328		669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37,335	(82,686)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8,518,240)		3,031,215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2,672		-
負債準備減少	(9,472)	(34,261)
其他負債減少	(10,322)	(20,561)
收取之利息		2,725,739		2,786,856
支付之利息	(1,102,068)	(1,129,481)
收取之股利		25,538		32,582
支付之所得稅	(33,373)	(23,5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07,571)		3,038,04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133,043)	(42,416)
無形資產增加	(19,882)	(12,935)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23)	(8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948)	(56,2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490,561)	(242,059)
應付金融債券減少	(400,000)		-
發行金融債券		-		1,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66,414)	(78,5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56,975)		679,4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25,494)		3,661,2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711,997		28,050,7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786,503	\$	31,711,99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55,095	\$	2,498,146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453,682		29,213,851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7,726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786,503	\$	31,711,99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係保證責任台北市第二信用合作社，奉財政部民國87年10月8日台財融第87750080號函及台北市政府財政局民國87年10月13日北字財三字第8722973800號函核准，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並於民國88年1月1日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及財政部銀行業特許執照，改制且更名為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投資債票券、辦理匯兌、承兌、保證、簽發信用狀及其他代理業務。

本公司依法註冊並設立於中華民國，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設有信託部、國外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包含營業部在內等30個國內分行。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華泰銀保經)	保險經紀人業務	100	100	100

華泰銀保經於民國96年5月28日設立，主要業務為專營人身保險經紀人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未編入合併報表子公司:無此情形。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子公司將資金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此情形。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此份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合併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年度認列屬債務工具之損失\$8,910及權益工具之損失\$2,132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1.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2.得選擇單獨適用上述1.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發布後，可選擇立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任一版本，無規範強制生效日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會計避險」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併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發布後，可選擇立即是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任一版本，無規範強制生效日期。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合併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於本報告所呈現之報導期間內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合併初始資產負債表」)時，合併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影響，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合併公司將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合併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列入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四) 外幣換算

合併公司以「新臺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作為表達貨幣。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其外幣金額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交易。

(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IFRSs規定，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1. 金融資產

(1) 慣例交易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皆採交易日會計。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認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B.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及續後評價時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3)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承作債票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在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放款及應收款

- A.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合併公司直接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非原始產生者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放款及應收款。
- B.放款及應收款之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惟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5)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A.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B.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7)其他金融資產

- A.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B.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於原始認列時，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時認列處分損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有效利率法攤銷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2.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A.包含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B.如金融負債之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或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經營模式為短期獲利者，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
- C.此類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財務保證合約，皆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金融工具之除列

當合併公司收取金融資產合約之現金流量時，對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則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免除、取消或逾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合併公司將債券或股票供做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擔保品時，並不除列該金融資產，因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仍保留在合併公司。

(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即「損失事件」）且該損失事項對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個別資產未繳本息超過三個月以上者或雖未達三個月但已發生財務困難或信用貶落之情形者。
 - (2) 組合資產中雖然無法辨認個別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但經衡量發現原始認列後，該組放款及應收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卻已減少者。
3. 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上述評估過程另行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暨「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規定，對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逾期天數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九)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十) 不動產及設備

1.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2. 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資產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3. 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建築物)	3 ~ 54 年
機械及設備	2 ~ 10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 ~ 5 年
什項設備	2 ~ 25 年
租賃權益	3 ~ 10 年

4. 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
5. 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價款之差額，並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購得之電腦軟體，係將購入並使用此軟體產生之成本資本化。該成本依估計耐用年限攤銷。軟體之估計耐用年限為3~4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負債準備及或有負債

1.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2.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合併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合併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3. 財務保證合約
 - (1) 合併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始認列。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 (2) 合併公司後續按下列孰高者衡量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 A.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決定之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 (3) 因財務保證合約所認列之負債增減數，認列於當期損益。
 - (4) 上述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另行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退職後福利：合併公司退休辦法包括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參酌長年期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提供現職員工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於支付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七) 收入及費用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費用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費用區分為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及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 利息收入及費用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

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自轉列之日起即對內停止訂提應收利息，於收現時始認列收入。

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十八) 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

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而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合併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根據相關IFRSs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說明如下：

1. 放款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覆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決定退休金淨成本之假設包含折現率。合併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合併公司須考量政府公債之利率，該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其他退職福利義務之重大假設係根據現行市場狀況。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零用及週轉金	\$ 4,650	\$ 4,650	\$ 4,650
庫存現金	1,150,090	1,151,651	1,051,250
庫存外幣	125,164	91,635	106,168
待交換票據	318,124	990,326	1,043,384
存放銀行同業	957,067	259,884	600,451
	<u>\$ 2,555,095</u>	<u>\$ 2,498,146</u>	<u>\$ 2,805,903</u>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1,116,482	\$ 2,561,819	\$ 2,867,609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2,838,185	3,045,842	2,948,354
存放央行外匯清算戶	7,488	10,198	10,597
存放央行金資中心專戶	101,015	78,434	66,640
央行定存單	20,600,000	23,735,000	22,100,000
拆放銀行同業	628,697	2,828,400	200,000
	<u>\$ 25,291,867</u>	<u>\$ 32,259,693</u>	<u>\$ 28,193,200</u>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非衍生工具			
股票	\$ 61,757	\$ 5,723	\$ 140,315
受益憑證	44,000	76,000	59,000
可轉換公司債	580,900	419,200	636,200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一			
非衍生工具	5,250	5,097	(16,459)
衍生工具	93,772	1,888	104
	<u>\$ 785,679</u>	<u>\$ 507,908</u>	<u>\$ 819,16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100,602	\$ 1,219	\$ 256

1. 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分別為\$89,051及\$43,892。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四)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債票券	\$ 4,777,726	\$ -	\$ -
利率區間	0.56%~0.62%	-	-
約定賣回價格	\$ 4,779,945	\$ -	\$ -

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標的者。

(五) 應收款項-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利息	\$ 201,230	\$ 200,580	\$ 193,049
應收信用卡款	86,464	94,498	97,607
應收承兌票款	172,597	55,904	115,581
應收即期外匯款	1,120,798	174,618	157,434
其他	48,913	41,583	14,393
	1,630,002	567,183	578,064
減：備抵呆帳	(43,983)	(43,586)	(39,532)
淨 額	\$ 1,586,019	\$ 523,597	\$ 538,532

(六)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出口押匯	\$ 87,024	\$ 20,835	\$ 31,659
短期放款	12,884,517	9,902,762	10,975,664
透支及擔保透支	2,074	711	544
短期擔保放款	20,787,513	25,107,483	22,578,281
中期放款	7,685,509	8,590,503	7,035,872
中期擔保放款	14,199,773	18,174,305	19,475,221
長期放款	382,028	518,197	645,076
長期擔保放款	19,716,523	26,158,675	27,632,315
催收款項	358,995	556,758	640,914
	76,103,956	89,030,229	89,015,546
減：備抵呆帳	(976,713)	(976,951)	(1,032,017)
折溢價調整	(60,559)	(56,931)	(38,222)
淨額	\$ 75,066,684	\$ 87,996,347	\$ 87,945,307

1.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2. 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放款	應收款項及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保證責任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976,951	\$ 43,672	\$ 7,428	\$ 1,028,051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38,597	1,469	1,000	241,066
本期沖銷	(243,908)	(1,154)	-	(245,062)
呆帳收回	5,073	108	-	5,181
期末餘額	\$ 976,713	\$ 44,095	\$ 8,428	\$ 1,029,236

	101年度			
	放款	應收款項及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保證責任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1,032,017	\$ 39,587	\$ 6,728	\$ 1,078,332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92,408	4,649	700	297,757
本期沖銷	(351,890)	(709)	-	(352,599)
呆帳收回	4,416	145	-	4,561
期末餘額	\$ 976,951	\$ 43,672	\$ 7,428	\$ 1,028,051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	\$ 356,603	\$ 370,698	\$ 494,836
政府債券	944,178	20,530	149,413
公司債券	399,35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2,347)	(31,305)	(80,455)
	\$ 1,657,790	\$ 359,923	\$ 563,794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八)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政府債券	\$ 5,117,689	\$ 1,474,780	\$ 780,889
公司債券	399,402	100,000	50,000
	\$ 5,517,091	\$ 1,574,780	\$ 830,889

1.上述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53,082及\$17,339。

2.合併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政府債券提供假扣押之擔保及營業保證金之金額分別為\$192,800、\$118,800及\$191,200。

(九) 其他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 139,839	\$ 164,839	\$ 164,839
無活絡市場之興櫃特別股	290,000	290,000	29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30,38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12	-	55
	429,951	454,839	485,275
減：備抵呆帳	(112)	(86)	(55)
	\$ 429,839	\$ 454,753	\$ 485,220

(註)合併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1.上述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0及\$345。

2.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十)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02及101年度不動產及設備-淨額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	未完工程	合計
淨額								
102年1月1日餘額	<u>\$1,301,877</u>	<u>\$ 304,334</u>	<u>\$ 40,900</u>	<u>\$ 395</u>	<u>\$ 13,601</u>	<u>\$ 31,381</u>	<u>\$ 13,677</u>	<u>\$1,706,165</u>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1,301,877	\$ 539,887	\$ 311,465	\$ 9,929	\$ 168,147	\$ 88,885	\$ 13,677	\$2,433,867
本期增加	-	604	14,377	106	9,871	12,938	95,147	133,043
本期移轉	-	-	-	-	-	94,143	(108,334)	(14,191)
本期除列	-	-	-	-	-	(17,958)	-	(17,95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1,301,877</u>	<u>\$ 540,491</u>	<u>\$ 325,842</u>	<u>\$ 10,035</u>	<u>\$ 178,018</u>	<u>\$ 178,008</u>	<u>\$ 490</u>	<u>\$2,534,761</u>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235,553	\$ 270,565	\$ 9,534	\$ 154,546	\$ 57,504	\$ -	\$ 727,702
本期增加	-	15,445	20,308	167	4,373	18,567	-	58,860
本期除列	-	-	-	-	-	(16,945)	-	(16,94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50,998</u>	<u>\$ 290,873</u>	<u>\$ 9,701</u>	<u>\$ 158,919</u>	<u>\$ 59,126</u>	<u>\$ -</u>	<u>\$ 769,617</u>
淨額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1,301,877</u>	<u>\$ 289,493</u>	<u>\$ 34,969</u>	<u>\$ 334</u>	<u>\$ 19,099</u>	<u>\$ 118,882</u>	<u>\$ 490</u>	<u>\$1,765,144</u>
淨額								
101年1月1日餘額	<u>\$1,301,877</u>	<u>\$ 319,327</u>	<u>\$ 49,116</u>	<u>\$ 552</u>	<u>\$17,703</u>	<u>\$ 42,449</u>	<u>\$ 17,824</u>	<u>\$1,748,848</u>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1,301,877	\$ 533,931	\$ 358,094	\$ 9,929	\$ 167,270	\$ 83,290	\$ 17,824	\$2,472,215
本期增加	-	5,956	15,999	-	1,530	5,613	13,318	42,416
本期移轉	-	-	(62,628)	-	(653)	-	(17,465)	(80,746)
本期除列	-	-	-	-	-	(18)	-	(1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1,301,877</u>	<u>\$ 539,887</u>	<u>\$ 311,465</u>	<u>\$ 9,929</u>	<u>\$ 168,147</u>	<u>\$ 88,885</u>	<u>\$ 13,677</u>	<u>\$2,433,867</u>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214,604	\$ 308,978	\$ 9,377	\$ 149,567	\$ 40,841	\$ -	\$ 723,367
本期增加	-	20,949	23,912	157	5,632	16,663	-	67,313
本期除列	-	-	(62,325)	-	(653)	-	-	(62,97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35,553</u>	<u>\$ 270,565</u>	<u>\$ 9,534</u>	<u>\$ 154,546</u>	<u>\$ 57,504</u>	<u>\$ -</u>	<u>\$ 727,702</u>
淨額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1,301,877</u>	<u>\$ 304,334</u>	<u>\$ 40,900</u>	<u>\$ 395</u>	<u>\$ 13,601</u>	<u>\$ 31,381</u>	<u>\$ 13,677</u>	<u>\$1,706,165</u>

(十一) 其他資產-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193,312	\$ 185,089	\$ 184,625
預付款項	8,227	35,281	37,066
其他	48	173	1,406
	<u>\$ 201,587</u>	<u>\$ 220,543</u>	<u>\$ 223,097</u>

(十二)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同業存款	\$ 611,243	\$ 1,420,026	\$ 1,665,034
銀行同業拆放	442,283	124,061	121,112
中華郵政轉存款	3,790	3,790	3,790
合計	<u>\$ 1,057,316</u>	<u>\$ 1,547,877</u>	<u>\$ 1,789,936</u>

(十三) 應付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318,124	\$ 990,326	\$ 1,043,384
應付利息	151,328	219,460	225,793
應付聯行代收票	82,733	10,681	32,570
應付承兌匯票	172,597	55,904	115,581
應付即期外匯款	1,120,650	174,429	157,450
應付獎金	158,717	121,035	106,811
應付代收款	34,166	23,253	26,445
其他應付款	180,744	154,768	130,841
	<u>\$ 2,219,059</u>	<u>\$ 1,749,856</u>	<u>\$ 1,838,875</u>

(十四) 存款及匯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支票存款	\$ 1,675,051	\$ 1,909,648	\$ 1,618,947
活期存款	13,398,413	12,048,371	11,602,093
定期存款	18,584,131	23,864,393	21,829,257
儲蓄存款	71,226,642	75,575,343	75,321,966
匯出匯款	5,726	3,989	5,056
應解匯款	2,894	9,353	2,563
	<u>\$ 104,892,857</u>	<u>\$ 113,411,097</u>	<u>\$ 110,379,882</u>

(十五) 應付金融債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	<u>\$ 3,000,000</u>	<u>\$ 3,400,000</u>	<u>\$ 2,400,000</u>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應付金融債券其內容分別如下：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票面利率	發行總額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償還辦法
96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6.9.28~ 103.9.28	3.6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97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7.3.7~ 102.9.7	3.50%	400,000	-	400,000	400,0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99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99.8.31~ 105.2.29	浮動	530,900	530,900	530,900	530,9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99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99.8.31~ 105.2.29	3.30%	469,100	469,100	469,100	469,1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101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101.11.15~ 108.11.15	浮動	31,000	31,000	31,000	-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101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101.11.15~ 108.11.15	2.70%	969,000	969,000	969,000	-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u>\$ 3,000,000</u>	<u>\$ 3,400,000</u>	<u>\$ 2,400,000</u>	

(十六) 負債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	除役、復原及修復 成本之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合計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7,428	\$ 13,235	\$ 298,300	\$ 318,96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00	204	4,872	6,07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9,643)	-	(9,64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8,428</u>	<u>\$ 3,796</u>	<u>\$ 303,172</u>	<u>\$ 315,396</u>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6,728	\$ 12,339	\$ 509,708	\$ 528,775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700	896	-	1,59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	(211,408)	(211,40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7,428</u>	<u>\$ 13,235</u>	<u>\$ 298,300</u>	<u>\$ 318,963</u>

(十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 合併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及經理人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及經理人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及經理人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7,818	\$ 621,198	\$ 782,2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4,646)	(322,898)	(272,49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303,172</u>	<u>\$ 298,300</u>	<u>\$ 509,708</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1,198	\$ 782,205
當期服務成本	12,103	16,265
利息成本	9,225	13,628
福利支付數	(7,995)	(10,898)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3,287	(180,00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637,818</u>	<u>\$ 621,198</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22,898	\$ 272,497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4,094	3,107
雇主之提撥金	15,649	58,192
支付之福利	(7,995)	(10,89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34,646</u>	<u>\$ 322,898</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103	\$	16,265
利息成本		9,225		13,62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679)	(5,962)
當期退休金成本	\$	15,649	\$	23,931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4,872)	\$	177,147
累積金額	\$	172,275	\$	177,147

(7)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合併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4,094及\$3,107。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	101年	100年
折現率	2.00%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5.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2.00%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		10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7,818	\$	621,1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4,646)	(322,898)
計畫短絀	\$	303,172	\$	298,30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5,168)	(16,29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1,585)	(2,855)

(10) 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234。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合併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合併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合併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935及\$32,583。

(十八) 股本

1.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0，分為8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707,828，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

	102年	101年
12月31日期末股數	670,782,844	664,141,430

3.本公司於民國102年4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計6,641,414股，並已於民國102年8月6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九)資本公積

- 1.資本公積主要係包括處分固定資產溢價收入、固定資產重估增值及本公司依信用合作社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之標準及辦法第五條規定，於申請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時股東權益超過實收股金部分轉列，依規定可轉列資本。自民國90年度公司法修訂後，僅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屬資本公積。
- 2.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30%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提存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或全部盈餘外，如有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分配盈餘時員工紅利不得低於該餘數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逾該餘數5%。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15%。
- 2.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 3.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4.本公司於民國102年4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於民國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2,557	\$ -	\$ 123,874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150)	-	80,455	-
股票股利	66,414	0.10	98,148	0.15
現金股利	66,414	0.10	78,519	0.12

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14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 5.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0日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如下。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7,44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042	-
股票股利	134,156	0.20
現金股利	134,157	0.20

- 6.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及\$6,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及\$6,000。本公司101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1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1月1日餘額	(\$	31,305)
本期評價調整	(1,690)
本期已實現數	(9,352)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42,3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年1月1日餘額	(\$	80,455)
本期評價調整		20,990
本期已實現數		28,160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31,305)

(二十二) 利息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411,926	\$ 2,549,885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220,645	218,261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1,599	18,098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2,592	2,774
其他利息收入	9,627	5,369
小計	2,726,389	2,794,387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 933,920)	(\$ 1,013,064)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13,615)	(20,120)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利息費用	(3,965)	(2,066)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105,827)	(86,685)
其他利息費用	(212)	(898)
小計	(1,057,539)	(1,122,833)
合計	\$ 1,668,850	\$ 1,671,554

(二十三) 手續費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 113,059	\$ 105,674
放款手續費收入	19,249	21,781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3,334	14,103
代理手續費收入	220,834	187,478
匯費收入	8,035	7,782
保證手續費收入	6,924	6,679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12,436	11,004
跨行手續費收入	10,357	10,910
其他手續費收入	11,220	11,690
小計	415,448	377,101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1,645)	(12,321)
信託業務手續費費用	(4,751)	(3,798)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4,557)	(4,807)
其他手續費費用	(16,363)	(11,774)
小計	(37,316)	(32,700)
合計	\$ 378,132	\$ 344,401

(二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		
債券	(\$ 321)	\$ -
股票	14,145	(17,040)
受益憑證	3,761	1,711
遠期外匯	34,614	19,085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14,570	17,632
選擇權	14,149	-
小計	<u>80,918</u>	<u>21,38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損)益		
債券	\$ -	\$ -
股票	771	19,309
受益憑證	(1,525)	2,985
遠期外匯	(7,499)	949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907	(739)
選擇權	15,479	-
小計	<u>8,133</u>	<u>22,504</u>
合計	<u>\$ 89,051</u>	<u>\$ 43,892</u>

合併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中包含處分利益分別為\$78,869及\$21,158以及股利收入分別為\$1,556及\$230及利息收入分別為\$493及\$0。

(二十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股息紅利收入	\$ 13,889	\$ 21,331
處分利益		
債券	32	-
股票	8,164	6,592
其他	10,595	-
小計	<u>18,791</u>	<u>6,592</u>
處分損失		
債券	-	(217)
股票	(18,543)	(14,469)
小計	<u>(18,543)</u>	<u>(14,686)</u>
合計	<u>\$ 14,137</u>	<u>\$ 13,237</u>

(二十六)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0,093	\$ 11,021
其他淨損益	9,209	7,051
合計	<u>\$ 19,302</u>	<u>\$ 18,072</u>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802,471	\$ 749,299
勞健保費用	58,513	53,202
退休金費用	40,584	56,5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3,266	62,872
合計	<u>\$ 974,834</u>	<u>\$ 921,887</u>

(二十八)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58,860	\$ 67,313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4,515	26,425
合計	<u>\$ 83,375</u>	<u>\$ 93,738</u>

(二十九)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支出	\$ 111,929	\$ 89,734
稅捐	92,613	97,122
專業服務費	60,170	58,683
郵電費	23,373	21,814
保險費	37,393	37,683
捐贈	17,650	34,682
其他	105,705	106,843
合計	<u>\$ 448,833</u>	<u>\$ 446,561</u>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791	\$ 8,55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69)	6,428
小計	<u>17,522</u>	<u>14,98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790	(7,757)
小計	<u>42,790</u>	<u>(7,757)</u>
所得稅費用	<u>\$ 60,312</u>	<u>\$ 7,225</u>

2. 稅前淨利與帳列所得稅費用調節說明：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2,472	\$ 58,245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影響數	(22,117)	(8,30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69)	6,428
其他所得調整影響數	(13,004)	(52,33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3,230	3,192
所得稅費用	<u>\$ 60,312</u>	<u>\$ 7,225</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72,150	(\$ 35,061)	\$ -	\$ -	\$ 37,089
其他	4,440	(7,729)	-	-	(3,289)
合計	<u>\$ 76,590</u>	<u>(\$ 42,790)</u>	<u>\$ -</u>	<u>\$ -</u>	<u>\$ 33,8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244,818	-	-	-	244,818
合計	<u>\$ 244,818</u>	<u>\$ -</u>	<u>\$ -</u>	<u>\$ -</u>	<u>\$ 244,818</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72,734	(\$ 584)	\$ -	\$ -	\$ 72,150
其他	(3,901)	8,341	-	-	4,440
合計	<u>\$ 68,833</u>	<u>\$ 7,757</u>	<u>\$ -</u>	<u>\$ -</u>	<u>\$ 76,5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244,818	-	-	-	244,818
合計	<u>\$ 244,818</u>	<u>\$ -</u>	<u>\$ -</u>	<u>\$ -</u>	<u>\$ 244,818</u>

4.尚未使用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

	102年12月31日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97年度(核定數)	\$ 309,897	\$ 274,186	\$ 56,015	107
98年度(申報數)	162,155	162,155	162,155	108
	<u>\$ 472,052</u>	<u>\$ 436,341</u>	<u>\$ 218,170</u>	

	101年12月31日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95年度(核定數)	\$ 726,617	\$ 354,126	\$ -	105
96年度(核定數)	22,636	22,636	-	106
97年度(核定數)	309,897	309,897	262,252	107
98年度(申報數)	162,155	162,155	162,155	108
	<u>\$ 1,221,305</u>	<u>\$ 848,814</u>	<u>\$ 424,407</u>	

	101年1月1日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95年度(核定數)	\$ 726,617	\$ 574,580	\$ 39,946	105
96年度(核定數)	22,636	22,636	22,636	106
97年度(核定數)	309,897	309,897	309,897	107
98年度(申報數)	162,155	162,155	162,155	108
	<u>\$ 1,221,305</u>	<u>\$ 1,069,268</u>	<u>\$ 534,634</u>	

5.兩稅合一之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6,989	\$ 7,722	\$ 5,288

(1)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3.78%。

(2)本公司實際分配民國101年度現金股利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5.26%，股票股利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5.56%。

6.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u>\$ 449,162</u>	<u>\$ 205,450</u>	<u>\$ 73,673</u>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98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子公司華泰銀保經業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三十一) 每股盈餘(稅後)

	102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24,819	670,783	\$ 0.63
	101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5,626	670,783	\$ 0.50

註：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依102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	本公司之監察人
元利建設企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全聯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且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東裕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翔鼎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且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佰麒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五大紙器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佳座貿易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暨董事長與總經理及其配偶與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對關係人之授信與存款

期間	項目	貸(借)與對象	102年12月31日	估該科目 餘額(%)	利息收入 (費用)金額	估該科目 總額(%)	利率區間(%)
民國102年1月	存款	全體關係人	\$ 675,503	0.64	(\$ 3,354)	0.32	0.00~4.27
1日至12月31日	放款	全體關係人	12,751	0.02	411	0.02	1.70~3.72
期間	項目	貸(借)與對象	101年12月31日	估該科目 餘額(%)	利息收入 (費用)金額	估該科目 總額(%)	利率區間(%)
民國101年1月	存款	全體關係人	\$ 1,015,861	0.90	(\$ 2,342)	0.21	0.00~4.27
1日至12月31日	放款	全體關係人	59,920	0.07	1,382	0.05	1.70~4.58

(1)除經理人於定額存款內比照行員儲蓄存款利率外，其餘利率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2)本行根據銀行法第32條及33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3)對個別關係人之放款及存款交易事項，因其交易皆未達本行該科目期末餘額之10%，故不單獨列示而以彙總列示。

2.租賃情形

承租：

期間	對象	租賃期間	租金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全聯實業(股)公司	102.6.1-112.5.31	按月支付	<u>\$ 27,163</u>

3.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3,502	\$ 45,994
退職後福利	856	850
	<u>\$ 44,358</u>	<u>\$ 46,844</u>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 192,800</u>	<u>\$ 118,800</u>	<u>\$ 191,200</u>	假扣押之擔保及營業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合併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分別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31,112,611	\$ 36,013,477	\$ 33,768,119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1,119,861	1,194,010	1,188,029
與客戶訂定附賣回有價證券之承諾金額	4,779,945	-	-
各類保證款項	649,017	706,243	671,480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狀餘額	395,021	581,288	345,450
受託代收款項	8,710,599	8,739,467	8,711,924
信託資產	14,086,734	14,345,801	13,219,224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0,000	15,000	15,437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71,179	81,145	72,32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分行客戶前以櫃員准予無摺提款及轉帳且印鑑不符等事由，訴請本公司應連帶賠償損失，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須給付\$19,528。本公司不服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本公司於103年3月3日以\$13,000與客戶達成和解，終結本案相關訴訟程序。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合併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帳款、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其他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5,517,091	\$ 5,513,479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1,574,780	\$ 1,600,013

	101年1月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830,889	\$ 830,889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扣除備抵呆帳)、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2)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合併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惟該部份放款僅佔本項目比例微小，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4)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銀行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三年，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5) 應付金融債券：係合併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價值。
- (6) 其他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衡量時，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若非活絡，合併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Bloomberg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有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合併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合併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合併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流動性風險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根據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本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 模型)予以評價。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等級資訊

1. 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等所有條件之市場。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2) 第二等級

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合併公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3) 第三等級

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2,655	\$ 62,655	\$ -	\$ -
債券投資	583,570	-	583,570	-
其他	45,682	45,68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23,042	323,042	-	-
債券投資	1,334,748	1,334,748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772	-	93,772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0,602	-	100,602	-
合計	\$ 2,544,071	\$ 1,766,127	\$ 777,944	\$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850	\$ 5,850	\$ -	\$ -
債券投資	420,963	-	420,963	-
其他	79,207	79,20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39,269	339,269	-	-
債券投資	20,654	20,654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8	-	1,888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19	-	1,219	-
合計	\$ 869,050	\$ 444,980	\$ 424,070	\$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01年1月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21,133	\$ 121,133	\$ -	\$ -
債券投資	638,701	-	638,701	-
其他	59,222	59,22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415,455	415,455	-	-
債券投資	148,339	148,339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	104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6	-	256	-
合計	\$ 1,383,210	\$ 744,149	\$ 639,061	\$ -

3.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變動。

4.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本期未變動。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述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訂定風險管理範圍、風險限額，及風險測定技術等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並定期審視風險管理政策及反映市場及產品之變化。

合併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主要風險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法律風險。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合併公司針對各項業務之風險採逐級監控之架構管理，由總行各業務部門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考量業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等需要，研訂相關作業規範與措施，依程序報經總經理或董事會（常董會）審議通過後實

施。營業單位之業務經辦、覆核同仁與部門主管等人員均訂有明確之工作職掌，並相互牽制落實辦理。合併公司另透過自行查核、內部稽核及外部查核等方式，強化作業控管。

3.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約定契約中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透支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承兌票款、信用狀及放款承諾保證等業務。

(2)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為管理信用風險，提昇授信及投資品質，確保資產安全，訂有授信及投資政策，作為辦理授信業務之遵循，除考量授信5P原則（People、Purpose、Payment、Protection、Perspective）外，並兼顧安全性、收益性、流動性、公益性、成長性、互惠性及政策性。

授信業務主管單位負責擬訂及詮釋與授信政策有關之各項準則、辦法及要點等規章，並視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市場及合併公司經營策略等因素隨時檢討修正，以因應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之競爭趨勢。合併公司為健全風險管理，訂有「授信風險限額」，並訂定行業別限制比率，以避免個別產業信用風險過度集中。又訂定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及集團企業之授信總餘額及無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本行淨值之限制比率，以降低交易對手集中之風險。另合併公司為加強對國家風險之管理，訂有完整之國家風險管理政策及作業規章。合併公司辦理授信案件時，亦運用企業信用風險指標資料，以提升授信品質及風險管理功能。

合併公司對申貸之授信案件均事先進行風險評估，依授信5P等原則對申貸案件加以客觀分析及辦理徵信調查，以為授信之准駁依據，再依擔保品估價辦法、風險限額及授信案件分層授權辦法等規定核貸額度。新貸、續約或展期案件，在規定期間內，應就該授信案件之核貸程序、各項約據及其他相關條件辦理覆查，並落實追蹤客戶之借款用途及信用情況，是否符合合併公司核貸之授信條件。前揭各項徵、授信作業流程必須接受嚴謹之內部及外部查核。各項管理務期將授信風險降至最低。

謹就合併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授信資產分類

合併公司針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共分為五類，除第一類正常之授信資產外，其餘四類均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分類為第二類至第五類資產，即第一類正常之授信資產，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合併公司訂定有授信資產風險評估作業要點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辦法及承受抵押物及處分承受抵押物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信用品質等級

合併公司為提升授信品質，評估授信戶信用狀況，以量化統計方法，將授信戶信用因素之各項屬性，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及信用評等(分)，以建立信用評等機制，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將授信客戶之信用品質，依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區分為優、佳、普通等三大類。

合併公司定期針對信用評分表進行驗證與監控，以確保信用評分表之準確度，並留存各階段評等程度之變化，以提升信用評等作業之品質。

B.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合併公司針對銀行同業進行交易前均對其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並依相關管理要點辦理。

C.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手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符合合併公司授信條件之公司，並依客戶信用狀況給予不同衍生性商品風險額度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3)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擔保品

合併公司對於授信業務採行穩健原則為控管信用風險。授信業務之放款案件，多以徵提不動產、股票等為擔保品或副擔保，以求降低信用風險，對於不動產擔保放款，除了依擔保品鑑估辦法審慎估價外，對於擔保品類型或座落區域等級，另訂定擔保成數可承做之限制，有關豪宅貸款亦皆有嚴謹及符合法令規定之作

業辦法執行。

合併公司對於擔保品放款後延滯之案件，為求「債權保全」，皆積極投入人力執行電催、法訴作業，並訂定各項催討辦法及執行流程，以求及早回收債權，降低授信風險。

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相關性質而定。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抑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對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個別行業、國家或地區等項目，均訂有風險承擔限額，並持續進行監控，且視經營環境變化定期或不定期辦理限額之調整，以確保其有效性。

在避險策略方面，合併公司以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等信用保證機構承保方式，轉嫁一定比率之授信風險，以減少非預期損失。

C. 淨額交割總約定

合併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4)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請詳附註八(九)。

(5)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為避免授信對象過度集中，依投資行業別、國家、交易對手及發行者分別設定投資標的物信用風險承擔限額，國內外債券投資以政府公債、金融債及投資等級公司債為主，公司債投資皆經個別審查以控管投資標的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業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私人	\$ 38,579,315	50.15%	\$ 48,587,827	54.11%	\$ 49,023,240	54.59%
二、不動產及租賃業	8,915,192	11.59%	11,274,551	12.56%	11,701,971	13.03%
三、製造業	7,949,856	10.33%	5,105,892	5.69%	5,141,933	5.73%
四、批發及零售業	7,644,009	9.94%	6,457,031	7.19%	6,487,334	7.22%
五、金融及保險業	4,420,900	5.75%	5,804,358	6.46%	5,151,192	5.74%
六、服務業	2,710,886	3.52%	2,356,578	2.62%	2,437,855	2.71%
七、營造業	2,494,681	3.24%	4,484,329	4.99%	4,333,963	4.83%
八、其他	4,210,731	5.48%	5,721,810	6.38%	5,525,119	6.15%
合計	\$ 76,925,570	100.00%	\$ 89,792,376	100.00%	\$ 89,802,607	100.00%

B. 地區別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均為台灣地區，並無顯著地區別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C.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16,478,897	21.42%	\$ 13,558,408	15.10%	\$ 14,264,056	15.88%
有擔保						
金融擔保品	3,648,255	4.74%	4,355,525	4.85%	3,584,642	4.00%
不動產擔保	52,889,410	68.76%	69,456,791	77.35%	69,558,773	77.46%
保證	2,430,275	3.16%	1,175,904	1.31%	1,238,308	1.38%
其他擔保品	1,478,733	1.92%	1,245,748	1.39%	1,156,828	1.28%
合計	\$ 76,925,570	100.00%	\$ 89,792,376	100.00%	\$ 89,802,607	100.00%

(6) 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品質分析

102年12月31日										
項 目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 金額 (C)	合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 (C)-(D)
	優	佳	普通	小計(A)				已有個別 減損客觀 證據者	無個別 減損客觀 證據者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貼現及放款	\$5,348,020	\$32,972,099	\$35,395,956	\$73,716,075	\$1,482,479	\$1,011,645	\$76,210,199	\$493,577	\$483,136	\$75,233,486
應收款項及其他										
-信用卡業務	-	-	82,746	82,746	323	3,507	86,576	1,820	3,393	81,363
-其他	52,660	11,625	416,675	480,960	-	28,849	509,809	28,849	10,033	470,9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334,748	-	-	1,334,748	-	-	1,334,748	-	-	1,334,74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5,117,689	399,402	-	5,517,091	-	-	5,517,091	-	-	5,517,091
其他金融資產										
-負債性質特別股	-	-	-	-	290,000	-	290,000	-	-	290,000
101年12月31日										
項 目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 金額 (C)	合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 (C)-(D)
	優	佳	普通	小計(A)				已有個別 減損客觀 證據者	無個別 減損客觀 證據者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貼現及放款	\$5,105,387	\$38,212,377	\$43,608,419	\$86,926,183	\$996,301	\$1,246,965	\$89,169,449	\$644,593	\$332,358	\$88,192,498
應收款項及其他										
-信用卡業務	-	-	88,353	88,353	1,780	4,365	94,498	2,151	2,945	89,402
-其他	31,119	483	283,483	315,085	-	28,851	343,936	28,851	9,725	305,3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20,654	-	-	20,654	-	-	20,654	-	-	20,65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474,780	100,000	-	1,574,780	-	-	1,574,780	-	-	1,574,780
其他金融資產										
-負債性質特別股	-	-	-	-	290,000	-	290,000	-	-	290,000
101年1月1日										
項 目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 金額 (C)	合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 (C)-(D)
	優	佳	普通	小計(A)				已有個別 減損客觀 證據者	無個別 減損客觀 證據者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貼現及放款	\$4,646,669	\$37,002,020	\$45,259,778	\$86,908,467	\$1,158,814	\$1,074,138	\$89,141,419	\$633,738	\$398,279	\$88,109,402
應收款項及其他										
-信用卡業務	-	-	91,028	91,028	1,524	5,055	97,607	2,116	3,277	92,214
-其他	29,347	26	323,559	352,932	-	28,898	381,830	28,898	5,296	347,6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48,339	-	-	148,339	-	-	148,339	-	-	148,3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780,889	50,000	-	830,889	-	-	830,889	-	-	830,889
其他金融資產										
-興櫃特別股	-	-	-	-	290,000	-	290,000	-	-	290,000
-債務商品投資	-	30,381	-	30,381	-	-	30,381	-	-	30,381

B.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	佳	普通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房貸及擔保放款	\$ 1,042,109	\$ 6,274,934	\$ 16,691,265	\$ 24,008,308
無擔保放款	35,096	294,171	460,067	789,334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擔保放款	1,585,892	13,000,064	14,458,983	29,044,939
無擔保放款	2,684,923	13,402,930	3,785,641	19,873,494
合計	\$ 5,348,020	\$ 32,972,099	\$ 35,395,956	\$ 73,716,075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	佳	普通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房貸及擔保放款	\$ 1,016,390	\$ 8,899,018	\$ 23,432,723	\$ 33,348,131
無擔保放款	7,823	101,347	212,954	322,124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擔保放款	2,102,691	16,970,740	15,641,592	34,715,023
無擔保放款	1,978,483	12,241,272	4,321,150	18,540,905
合計	\$ 5,105,387	\$ 38,212,377	\$ 43,608,419	\$ 86,926,183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	佳	普通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房貸及擔保放款	\$ 1,049,430	\$ 8,989,581	\$ 22,722,071	\$ 32,761,082
無擔保放款	5,714	95,950	244,935	346,599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擔保放款	1,931,155	17,583,728	16,569,390	36,084,273
無擔保放款	1,660,370	10,332,761	5,723,382	17,716,513
合計	\$ 4,646,669	\$ 37,002,020	\$ 45,259,778	\$ 86,908,467

(7)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合併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合併公司已逾期末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 311,239	\$ 289,381	\$ -	\$ 600,620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630,111	251,748	-	881,859
其他金融資產-興櫃特別股	-	-	290,000	290,000
合計	\$ 941,350	\$ 541,129	\$ 290,000	\$ 1,772,479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 271,676	\$ 159,504	\$ -	\$ 431,180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528,620	36,501	-	565,121
其他金融資產-興櫃特別股	-	-	290,000	290,000
合計	\$ 800,296	\$ 196,005	\$ 290,000	\$ 1,286,301

項目	101年1月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 256,454	\$ 143,044	\$ -	\$ 399,498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504,769	254,547	-	759,316
其他金融資產-興櫃特別股	-	-	290,000	290,000
合計	\$ 761,223	\$ 397,591	\$ 290,000	\$ 1,448,814

(8) 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及已提列累計減損情形，分析如下：

A. 放款及應收利息：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730,335	\$ 400,861
	組合評估減損	281,310	92,71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75,198,554	483,136
合計		\$ 76,210,199	\$ 976,713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869,946	\$ 518,458
	組合評估減損	377,019	126,13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7,922,484	332,358
合計		\$ 89,169,449	\$ 976,951

		101年1月1日	
項目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644,468	\$ 472,694
	組合評估減損	429,670	161,04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8,067,281	398,279
合計		\$ 89,141,419	\$ 1,032,017

註：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B. 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8,961	\$ 28,961
	組合評估減損	3,395	1,708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564,029	13,426
合計		\$ 596,385	\$ 44,095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8,851	\$ 28,851
	組合評估減損	4,365	2,15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405,218	12,670
合計		\$ 438,434	\$ 43,672

		101年1月1日	
項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8,898	\$ 28,898
	組合評估減損	5,055	2,11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445,484	8,573
合計		\$ 479,437	\$ 39,587

註：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包含應收款項、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但不包含放款應收利息分別為\$106,243、\$139,220及\$125,873及應收即期外匯款分別為\$1,120,798、\$174,618及\$157,434。

(9)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皆為土地及房屋建築等，而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帳面金額均為\$0。

承受擔保品將於實際可出行時即予出售，出售所得之金額用以減少欠款金額。承受擔保品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目下。

(10)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月		102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收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 金融	擔保	\$ 238,296	\$ 30,300,536	0.79%	\$448,768	188.32%	
	無擔保	139,279	20,505,835	0.68%	232,615	167.01%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26,343	14,314,100	0.18%	150,553	571.51%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4,901	276,357	5.39%	31,027	208.23%	
	其他	擔保	7,279	10,318,992	0.07%	109,768	1508.01%
		無擔保	-	388,136	0.00%	3,982	-
放款業務合計		\$ 426,098	\$ 76,103,956	0.56%	\$976,713	229.22%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241	86,576	0.28%	5,213	2163.0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	-	-	-	

年月		101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收比率 (註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3)	
企業 金融	擔保	\$ 412,296	\$ 36,011,125	1.14%	\$452,288	109.70%	
	無擔保	260,508	18,692,493	1.39%	212,747	81.67%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38,806	22,228,182	0.17%	181,841	468.59%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5,700	341,982	4.59%	36,610	233.18%	
	其他	擔保	13,616	11,593,398	0.12%	92,129	676.62%
		無擔保	1,940	163,049	1.19%	1,336	68.87%
放款業務合計		\$ 742,866	\$ 89,030,229	0.83%	\$976,951	131.51%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244	94,498	0.26%	5,096	2088.5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B.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1,503	1,087	1,714	1,335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4,953	1,108	5,923	1,192
合計	6,456	2,195	7,637	2,527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C.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2年12月31日			
排名(註1)	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額比例(%)
1	A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 1,606,024	20.60%
2	B集團-(14510商品經紀業)	1,000,000	12.83%
3	C集團-(16812不動產經紀業)	605,068	7.76%
4	D關係企業-(16700不動產開發業)	537,549	6.89%
5	E投資-(16631投資顧問業)	450,000	5.77%
6	F集團-(17719其他機械設備租賃業)	404,842	5.19%
7	G集團-(14810建材零售業)	389,901	5.00%
8	H關係企業-(14699未分類其他專賣批發業)	389,037	4.99%
9	I集團-(14510商品經紀業)	385,000	4.94%
10	J關係企業-(16700不動產開發業)	382,643	4.91%

101年12月31日			
排名(註1)	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額比例(%)
1	A關係企業-(16499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 2,000,000	26.83%
2	B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951,538	12.77%
3	C建設-(14100建築工程業)	900,000	12.07%
4	D集團-(14510商品經紀業)	854,816	11.47%
5	E集團-(16811不動產租賃業)	703,408	9.44%
6	F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665,354	8.93%
7	G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557,125	7.47%
8	H集團-(14741家庭電器零售業)	459,191	6.16%
9	I集團-(14810建材零售業)	451,252	6.05%
10	J投資-(16631投資顧問業)	450,000	6.04%

註1：係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合併公司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之能力（如因應存戶提領、授信動撥、或其他利息、費用或表外交易之現金流出等），以及充分支應資產成長之能力。充裕資金流動性，採行之措施包括持有適量之庫存現金、立即可變現之有價證券、期差調配、吸收存款或融通借款管道等。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為確保流動性管理之正確性與即時性，建立有效率之資金通報系統，除一般正常之現金流量通報外，資金操作單位預估未來短期內可能產生之現金流量，並建立期間別之流動性部位並加以檢視，其預估值採一致性及保守性原則，另定期檢視大額資金來源與運用及其集中度風險，且有適當之控管或分散措施。

流動性風險監控及程序包括：

- A. 針對流動性風險指標設立警戒點，以利控管。對不利於流動性之因素，加以分析並立即採取措施，以消弭其影響。
- B. 為穩定資金流動性，資金估算採取保守原則。資金來源以多元化、穩定及可靠為原則。資金用途宜分散、避免過於集中。

C.編製分析表採用之比率依保守及一致性原則。

D.衡量、監控及報告流動性風險，定期向合併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3)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

B.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個體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

102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24,169,884	\$ 373,110	\$ 455,140	\$ 749,595	\$ 1,470,536	\$ 27,218,265
有價證券投資	891,931	100,010	-	1,509,473	5,793,105	8,294,519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777,726	-	-	-	-	4,777,726
貼現及放款	6,033,409	10,330,371	11,585,866	13,194,876	34,959,434	76,103,956
應收利息及收益	152,579	33,419	3,588	16,111	31,836	237,533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1,413,016	52,630	5,973	13,979	330,010	1,815,608
合計	<u>37,438,545</u>	<u>10,889,540</u>	<u>12,050,567</u>	<u>15,484,034</u>	<u>42,584,921</u>	<u>118,447,607</u>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01,066	440,000	100,000	16,250	-	1,057,316
應付利息	18,045	25,010	31,934	70,620	5,719	151,328
存款及匯款	13,409,627	13,596,908	16,445,817	27,449,813	33,990,692	104,892,857
應付金融債券	-	-	-	1,000,000	2,000,000	3,0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763,601	79,742	46,865	86,624	1,031,753	3,008,585
合計	<u>15,692,339</u>	<u>14,141,660</u>	<u>16,624,616</u>	<u>28,623,307</u>	<u>37,028,164</u>	<u>112,110,086</u>
期距缺口	<u>\$ 21,746,206</u>	<u>(\$ 3,252,120)</u>	<u>(\$ 4,574,049)</u>	<u>(\$ 13,139,273)</u>	<u>\$ 5,556,757</u>	<u>\$ 6,337,521</u>
101年12月31日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26,816,721	\$ 939,528	\$ 1,414,430	\$ 1,820,965	\$ 937,682	\$ 31,929,326
有價證券投資	516,996	-	-	-	1,886,779	2,403,775
貼現及放款	6,228,680	9,155,274	13,263,762	18,441,606	41,940,946	89,030,268
應收利息及收益	173,188	11,588	1,340	3,816	29,453	219,385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307,058	12,320	1,785	2,582	304,562	628,307
合計	<u>34,042,643</u>	<u>10,118,710</u>	<u>14,681,317</u>	<u>20,268,969</u>	<u>45,099,422</u>	<u>124,211,061</u>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1,627	250,000	100,000	1,016,250	-	1,547,877
應付利息	21,189	49,653	39,986	98,091	10,541	219,460
存款及匯款	12,209,052	16,253,444	17,585,861	33,784,647	33,610,427	113,443,431
應付金融債券	-	-	-	400,000	3,000,000	3,4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01,355	88,132	138,541	252,314	1,759,541	2,739,883
合計	<u>12,913,223</u>	<u>16,641,229</u>	<u>17,864,388</u>	<u>35,551,302</u>	<u>38,380,509</u>	<u>121,350,651</u>
期距缺口	<u>\$ 21,129,420</u>	<u>(\$ 6,522,519)</u>	<u>(\$ 3,183,071)</u>	<u>(\$ 15,282,333)</u>	<u>\$ 6,718,913</u>	<u>\$ 2,860,410</u>

101年1月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16,247,261	\$ 10,482,623	\$ 2,194,292	\$ 1,083,747	\$ 790,906	\$ 30,798,829
有價證券投資	826,044	-	-	119,098	1,269,163	2,214,305
貼現及放款	6,064,984	8,605,886	8,361,805	19,243,921	46,738,958	89,015,554
應收利息及收益	161,065	9,158	989	2,905	30,022	204,139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472,174	67,364	10,431	4,007	263,659	817,635
合計	<u>23,771,528</u>	<u>19,165,031</u>	<u>10,567,517</u>	<u>20,453,678</u>	<u>49,092,708</u>	<u>123,050,462</u>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73,686	350,000	150,000	1,016,250	-	1,789,936
應付利息	24,667	45,865	43,626	101,715	9,920	225,793
存款及匯款	12,596,817	14,597,723	18,207,613	36,140,719	28,858,897	110,401,769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400,000	2,4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787,481	142,099	140,125	265,505	1,763,351	3,098,561
合計	<u>13,682,651</u>	<u>15,135,687</u>	<u>18,541,364</u>	<u>37,524,189</u>	<u>33,032,168</u>	<u>117,916,059</u>
期距缺口	<u>\$ 10,088,877</u>	<u>\$ 4,029,344</u>	<u>(\$ 7,973,847)</u>	<u>(\$ 17,070,511)</u>	<u>\$ 16,060,540</u>	<u>\$ 5,134,403</u>

上表「存款及匯款」中活期存款到期分析係按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分攤至各時間帶。若假設所有活期存款必須於最近期間內償付，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0~30天時間帶之資金支出將分別增加\$36,338,500、\$34,995,236及\$32,716,075。

(4) 下表係合併公司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

102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出小計	\$ 16,732	\$ 10,450	\$ 1,011	\$ 27,111	\$ 45,298	\$ 100,602
現金流入小計	<u>7,518</u>	<u>7,214</u>	<u>1,365</u>	<u>32,376</u>	<u>45,298</u>	<u>93,771</u>
現金流量淨額	<u>(\$ 9,214)</u>	<u>(\$ 3,236)</u>	<u>\$ 354</u>	<u>\$ 5,265</u>	<u>\$ -</u>	<u>(\$ 6,831)</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出小計	\$ 109,215	\$ -	\$ -	\$ -	\$ -	\$ 109,215
現金流入小計	<u>109,215</u>	<u>-</u>	<u>-</u>	<u>-</u>	<u>-</u>	<u>109,215</u>
現金流量淨額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出小計	\$ 184,967	\$ -	\$ -	\$ -	\$ -	\$ 184,967
現金流入小計	<u>215,321</u>	<u>212,526</u>	<u>-</u>	<u>-</u>	<u>-</u>	<u>427,847</u>
現金流量淨額	<u>\$ 30,354</u>	<u>\$ 212,526</u>	<u>\$ -</u>	<u>\$ -</u>	<u>\$ -</u>	<u>\$ 242,880</u>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本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本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2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4,024,020	\$ 3,566,341	\$ 6,632,283	\$ 12,533,906	\$ 4,356,061	\$ 31,112,61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6,301	240,541	34,764	93,415	-	395,021
各類保證款項	41,689	400,979	82,822	7,616	115,911	649,017
合計	<u>\$ 4,092,010</u>	<u>\$ 4,207,861</u>	<u>\$ 6,749,869</u>	<u>\$ 12,634,937</u>	<u>\$ 4,471,972</u>	<u>\$ 32,156,649</u>
101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6,282,613	\$ 4,864,042	\$ 6,346,374	\$ 14,733,965	\$ 3,786,483	\$ 36,013,47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20,980	352,564	101,450	6,294	-	581,288
各類保證款項	50,993	35,000	2,745	329,228	288,277	706,243
合計	<u>\$ 6,454,586</u>	<u>\$ 5,251,606</u>	<u>\$ 6,450,569</u>	<u>\$ 15,069,487</u>	<u>\$ 4,074,760</u>	<u>\$ 37,301,008</u>
101年1月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8,067,284	\$ 3,215,477	\$ 6,419,515	\$ 12,113,792	\$ 3,952,051	\$ 33,768,11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36,976	131,724	26,132	50,618	-	345,450
各類保證款項	50,610	50,000	15,371	351,292	204,207	671,480
合計	<u>\$ 8,254,870</u>	<u>\$ 3,397,201</u>	<u>\$ 6,461,018</u>	<u>\$ 12,515,702</u>	<u>\$ 4,156,258</u>	<u>\$ 34,785,049</u>

(6)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合併公司為承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合併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建築及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及資本支出承諾之到期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114,518	\$ 305,440	\$ 212,057	\$ 632,015
資本支出承諾	68,865	-	-	68,865
合計	<u>\$ 183,383</u>	<u>\$ 305,440</u>	<u>\$ 212,057</u>	<u>\$ 700,880</u>
101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87,739	\$ 229,992	\$ 10,657	\$ 328,388
資本支出承諾	7,692	-	-	7,692
合計	<u>\$ 95,431</u>	<u>\$ 229,992</u>	<u>\$ 10,657</u>	<u>\$ 336,080</u>
101年1月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83,160	\$ 240,887	\$ 17,290	\$ 341,337
資本支出承諾	12,784	5,040	-	17,824
合計	<u>\$ 95,944</u>	<u>\$ 245,927</u>	<u>\$ 17,290</u>	<u>\$ 359,161</u>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1,357,167	11,975,273	21,596,511	9,299,135	10,768,567	15,163,777	42,553,90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4,401,109	3,896,809	6,852,327	13,822,713	16,505,133	28,223,163	75,100,964
期距缺口	(33,043,942)	8,078,464	14,744,184	(4,523,578)	(5,736,566)	(13,059,386)	(32,547,060)

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23,363,768	16,117,279	18,136,261	8,452,481	13,820,931	20,215,359	46,621,45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1,486,194	3,352,385	7,101,445	16,663,189	18,480,010	36,834,144	79,055,021
期距缺口	(38,122,426)	12,764,894	11,034,816	(8,210,708)	(4,659,079)	(16,618,785)	(32,433,564)

說明：本表係指本公司全行新臺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B. 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25,899	93,464	186,929	56,294	42,238	3,086	43,8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25,899	109,978	219,956	21,279	8,018	32,002	34,666
期距缺口	-	(16,514)	(33,027)	35,015	34,220	(28,916)	9,222

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59,714	54,982	109,963	57,188	29,530	1,840	6,21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9,714	56,938	113,876	22,956	14,455	27,101	24,388
期距缺口	-	(1,956)	(3,913)	34,232	15,075	(25,261)	(18,177)

說明：本表係指本公司全行美金(不含外幣)之金額。

5.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導致合併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合併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股票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可轉債資產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投資之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性工具、國外信用狀等。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為強化市場風險管理，就營運資金波動、外匯買賣、外幣有價證券交易、國內證券投資、短期票券進出、換匯交易及辦理衍生性商品等業務，均依主管機關規定及作業與風險掌握之需要，訂定相關規範。

合併公司並針對各營業單位辦理外匯即期交易及遠期、換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額度及停損限額訂有適切規範。針對票(債)券、拆放同業及短期股票投資之標的，訂有條件及額度限制；針對各項資產負債有關業務之交易對象、標的限額、交易員授權額度及訂價權限等訂有明確標準。經由健全之作業章則及嚴格之內控監督，合併公司調度及商品投資之市場風險得以抑低至合理水準。

(3)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辨識與衡量

為維穩健康經營原則，受利率波動影響之短期性交易商品及中長期投資標的均按月辦理評價，其評價變動金額列為當月損益，如發生嚴重低於市價情形應即辦理停損。外幣利率之控管以兼顧安全及流動性為原則，對於大額外幣資金之進出皆以軋平為要領，賺取合理之利差為目的。至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合併公司訂有各級交易人員部位之日間及隔夜額度限制，避免交易金額失控。對於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如股價、利率等，於各辦法內規範限額，以進行控管。合併公司為降低風險，對於非投資等級及評等未屬限定等級以上公司債不予以承做。

B.監控與報告

針對市場風險除由主辦部門依規編製各項風險管理報表加以控管外，另由風險管理部統籌覆核監控並定期呈報國內證券投資限額之控管情況、短期投資之評價結果、股票部位風險值、流動風險管理數據、利率風險管理數據、衍生性金融業務風險評估及操作績效報告、及外幣有價證券評估報告等資料。另建立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4)交易簿風險管理政策

因交易目的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的部位，謂之交易簿部位；因投資目的或保有之目的，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及實體商品，謂之銀行簿部位。

A.策略

合併公司針對業務單位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額度及停損金額訂有嚴謹規範；對票（債）券、拆放同業及短期投資股票之投資標的亦訂有買入條件及額度限制，並避免風險過度集中，以資控管。

B.政策與程序

合併公司訂有各項投資有價證券授權管理辦法明定各項投資部位交易限額，作為持有交易簿部位應遵循之重要控管規範。

C.評價政策

合併公司交易簿各項金融工具之評價(股票、基金、債券、短期票券)每日按市價，以有獨立來源且可容易取得之資訊進行評估。

D.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每一年以利率變動±1%及±1.5%、權益證券變動±15%及±30%、匯率變動±3%及±10%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向資產負債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5)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A.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交易簿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性商品。

B.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程序

針對投資標的進行徵信評估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且須經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之標的。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簿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C.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部門每日列印投資部位業務額度控管表及評價表，針對交易對手之可承作額度及銀行法投資限額進行控管。

(6)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主要目的為加強公司利率風險管理、維持適當利率敏感性，提高資金運用效益與健全業務經營。

A.策略

利率風險管理係在維持合併公司良好之應變能力，以管理、衡量及規避因利率變動而造成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的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

B.管理流程

合併公司採量化方式管理銀行簿利率風險，並定期製作報表，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就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狀況之變動，調整其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監督單位定期檢視執行單位執行過程之妥適性，並每年至少二次向常董會或董事會提報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與執行情形。

C.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之利率敏感性指標超逾所訂警示水準時，可採取之因應措施有：調整訂價策略及期限結構。另針對管理缺口需要亦得利用金融期貨、換匯、換利、選擇權等資產負債表外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缺口管理技術以資因應。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並執行壓力測試。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

(7)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等衍生工具業務所致。由於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訂有「辦理外匯交易與資金調度業務授權管理辦法」，針對交易員設有單筆授權及部位限額、總部位之各幣別日中及隔夜買賣超額等進行控管，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幣別匯率以變動±3%及±6%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每年至少評估一次，將壓力測試結果呈報相關部門，並向董事會報告壓力測試計算結果及對合併公司營運之影響。

(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合併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訂有投資標的交易金額授權機制，並設定投資停損控制、停益控制及分散投資之風險控管，若已達停損、停益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簽報交易授權之上一層主管核准。

D. 衡量方法

交易簿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主要係參照100年4月金管會規定之「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方法，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每年至少評估一次，將壓力測試結果呈報相關部門，並向董事會報告壓力測試計算結果及對合併公司營運之影響。

(9)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A.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是假設市場在最不利的情形(如利率突然急升或股市突然重挫)下潛在最大損失之方法。合併公司之壓力測試主要係參照100年4月金管會規定之「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方法，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壓力測試結果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及經營階層人員呈報。

B.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依市場因子變動情形擬訂下列敏感性分析情境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暴險額/信用相當額	風險因子變動	損益影響數	權益影響數	
權益證券	國內	431,381	15%	16,251	48,456	
		431,381	-15% (16,251) (48,456)	
	國外	-	20%	-	-	
		-	-20%	-	-	
利率	國內	581,080	100bp	4,970	-	
		581,080	-100bp (4,970)	-	
	國外	-	100bp	-	-	
		-	-100bp	-	-	
匯率	美元、歐元	876,132	3%	26,284	-	
		876,132	-3% (26,284)	-	
	日圓與其他幣別	(5,065)	5%	253	-
	(5,065)	-5% (253)	-	

101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暴險額/信用相當額	風險因子變動	損益影響數	權益影響數	
權益證券	國內	408,608	15%	12,759	48,533	
		408,608	-15% (12,759) (48,533)	
	國外	14,308	20%	-	2,862	
		14,308	-20% (- (2,862)	
利率	國內	441,358	100bp	7,088	-	
		441,358	-100bp (7,088)	-	
	國外	-	100bp	-	-	
		-	-100bp	-	-	
匯率	美元、歐元	703,987	3%	21,120	-	
		703,987	-3% (21,120)	-	
	日圓與其他幣別	340	5%	17	-	
		340	-5% (17)	-	

101年1月1日						
主要風險		暴險額/信用相當額	風險因子變動	損益影響數	權益影響數	
權益證券	國內	585,544	15%	27,053	60,779	
		585,544	-15% (27,053) (60,779)	
	國外	10,266	20%	-	2,053	
		10,266	-20% (- (2,053)	
利率	國內	787,040	100bp	19,412	-	
		787,040	-100bp (19,412)	-	
	國外	-	100bp	-	-	
		-	-100bp	-	-	
匯率	美元、歐元	749,136	3%	22,474	-	
		749,136	-3% (22,474)	-	
	日圓與其他幣別	17,666	5%	883	-	
		17,666	-5% (883)	-	

(10)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美元(USD)	58,754	29.95	1,759,676	美元(USD)	28,948	29.14	843,433	美元(USD)	30,573	30.28	925,700
人民幣(CNY)	42,830	4.94	211,723	人民幣(CNY)	2,120	4.68	9,910	人民幣(CNY)	2,626	4.80	12,596
日幣(JPY)	860,662	0.29	245,482	日幣(JPY)	316,534	0.34	106,829	日幣(JPY)	323,969	0.39	126,276
法郎(CHF)	-	33.66	-	港幣(HKD)	-	3.76	2	港幣(HKD)	9,254	3.90	36,063
加幣(CAD)	318	28.14	8,944	澳幣(AUD)	13	30.26	405	澳幣(AUD)	141	30.74	4,338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美元(USD)	29,270	29.95	876,647	美元(USD)	4,775	29.14	139,115	美元(USD)	5,898	30.28	178,578
人民幣(CNY)	41,583	4.94	205,562	人民幣(CNY)	-	4.68	-	人民幣(CNY)	-	4.80	-
日幣(JPY)	845,903	0.29	241,273	日幣(JPY)	320,000	0.34	107,999	日幣(JPY)	320,000	0.39	124,729
法郎(CHF)	671	33.66	22,592	港幣(HKD)	381	3.76	1,431	港幣(HKD)	10,001	3.90	38,975
加幣(CAD)	-	28.14	-	澳幣(AUD)	150	30.26	4,549	澳幣(AUD)	26	30.74	799

(11)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一年(含)	一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90,408,748	\$ 5,871,389	\$ 1,563,220	\$ 8,226,499	\$ 106,069,85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304,725	47,333,670	16,245,938	5,295,882	101,180,215
利率敏感性缺口	58,104,023	(41,462,281)	(14,682,718)	2,930,617	4,889,641
淨值					7,796,48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8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2.72%

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一年(含)	一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3,013,693	\$ 6,529,469	\$ 1,088,585	\$ 5,226,926	\$ 115,858,673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620,975	45,561,837	21,966,005	6,896,631	112,045,44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5,392,718	(39,032,368)	(20,877,420)	(1,669,705)	3,813,225
淨值					7,453,99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1.16%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 合併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一年(含)	一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79,840	\$ 42,170	\$ 3,080	\$ 43,787	\$ 368,87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9,581	6,952	28,952	1,386	306,87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259	35,218	(25,872)	42,401	62,006
淨值					260,31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20.2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82%

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一年(含)	一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7,304	\$ 29,484	\$ 1,840	\$ 6,190	\$ 244,8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81,657	13,919	26,903	613	223,092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647	15,565	(25,063)	5,577	21,726
淨值					255,83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7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49%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資本管理

1. 概述

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1) 合併公司為強化資本風險之控管、維持適當之資本比率，確保資本結構，促進業務穩健成長，維護合理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及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合併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此為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2) 針對合併公司所面對各項風險之暴險情形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經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並以擁有之充足資本承擔各項風險，達成資源配置最妥適性。

2. 資本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依主管機關頒訂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其相關規定，按季申報主管機關，惟於每半年結（決）算需編製資本適足率，並經會計師複核，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此外，另訂有「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作為資本適足性應遵循之重要管理規範。

合併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工作由各部門就職掌業務範圍共同辦理，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 (1)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 A. 普通股權益：普通股權益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特別股發行溢價除外)、累積盈餘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等。減除下列項目：無形資產(含商譽)、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原由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除外)。
 - B. 其他第一類資本：無。
- (2) 第二類資本組成：主要包括長期次順位債券、重估增值、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

3. 資本適足性

依「銀行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2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7,560,417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016,486	
	自有資本		9,576,903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72,770,196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4,032,0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973,238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8,775,459
	資本適足率(%)			12.16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60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60	
槓桿比率			5.94	

註：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五)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1.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352,154	\$ 1,062,392
短期投資	6,810,468	6,540,115
長期投資	-	107,167
不動產	5,924,112	6,636,127
信託資產總額	\$ 14,086,734	\$ 14,345,801
信託負債		
信託資本	\$ 14,120,709	\$ 14,381,328
累積盈虧	(33,975)	(35,527)
信託負債總額	\$ 14,086,734	\$ 14,345,801

2. 信託帳損益表

信託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2,445	\$ 2,220
特別股現金股利收入	242,635	198,948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94,732	39,508
其他收入	-	3,418
信託收益合計	339,812	244,094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003)	-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123,536)	(149,498)
信託費用合計	(124,539)	(149,498)
稅前淨利	215,273	94,596
所得稅費用	(241)	(221)
稅後淨利	\$ 215,032	\$ 94,375

3. 信託帳財產目錄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1,352,154	1,062,392
短期投資	6,810,468	6,540,115
長期投資	-	107,167
不動產		
土地	4,199,517	4,388,987
在建工程	1,724,595	2,247,140
	\$ 14,086,734	\$ 14,345,801

(六) 獲利能力

單位：%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39	0.27
	稅後	0.34	0.2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6.36	4.75
	稅後	5.57	4.65
純益率		19.40	16.30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淨利(損)/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淨利(損)/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淨利(損)/淨收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4. 與關係人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102年度無此情形。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8.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2年度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華泰商業銀行	華泰銀保經	1	應收帳款	19,218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0.01%
"	"	"	"	存款及匯款	36,722	"	0.03%
"	"	"	"	手續費收入	165,031	"	7.54%
1	華泰銀保經	華泰商業銀行	0	應付帳款	19,218	"	0.01%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722	"	0.03%
"	"	"	"	手續費支出	165,031	"	7.54%

民國101年度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華泰商業銀行	華泰銀保經	1	應收帳款	12,806	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0.00%
"	"	"	"	存款及匯款	32,333	"	0.03%
"	"	"	"	手續費收入	130,186	"	6.32%
1	華泰銀保經	華泰商業銀行	0	應付帳款	12,806	"	0.00%
"	"	"	"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333	"	0.03%
"	"	"	"	手續費支出	130,186	"	6.3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二)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交易及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資訊

1. 轉投資公司基本資料：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仟股)	擬制持股股數(仟股)	合計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華泰銀保經	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1樓	保險經紀人業	100%	\$103,756	\$ 24,706	7,377	-	7,377	100%	

2.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2~8說明。

3. 資金貸與他人：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4. 為他人背書保證：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5.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市價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股票							
"	嘉泥	非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9,055	7,143	0.000%	6,579	
"	聯華實	"	"	113,299	2,380	0.000%	2,198	
"	遠東新	"	"	117,169	4,421	0.000%	4,031	
"	中橡	"	"	393,000	11,942	0.000%	11,043	
"	矽品	"	"	150,000	5,087	0.000%	5,340	
"	中壽	"	"	221,000	5,708	0.000%	6,674	
"	永豐金	"	"	200,000	2,874	0.000%	2,970	
"	群益證	"	"	385,257	4,597	0.000%	4,257	
"	其他	"	"	665,345	15,798		14,396	
	小計：				59,950		\$ 57,488	
			加：未實現評價損失		(2,462)		\$ 57,488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摘要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備註
				總額	利率	溢(折)價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債券							
	中央政府公債	非關係人	每年3/14付息，107/3/14到期	\$ 2,000	2.375%	\$ 108	\$ 2,108	註1
	97年甲類第3期							

6.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7.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資訊：

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註1：中央政府公債97-3屬無實體債券，全數共\$2,000提供作為保險經紀人營業保證金。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註十三(一)。

(四)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以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依市場別區分為分行、區及全功能分行，分行金融業務主要為收受存款、辦理個人消費金融放款、代理付款及投資理財服務等項目，區及全功能分行業務主要為辦理企業金融放款及境外金融業務等項目外，全功能分行併辦理區域內分行業務。

各營運部門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揭露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2年度			
	分行	區及全功能分行	其他	合計數
利息淨收益	\$ 741,626	\$ 1,097,619	(\$ 170,395)	\$ 1,668,850
手續費淨收益	208,306	90,489	79,337	378,132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8,251)	15,011	146,393	143,153
淨收益	931,681	1,203,119	55,335	2,190,13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8,684)	(189,037)	(241)	(197,962)
營業費用	(519,319)	(398,858)	(588,865)	(1,507,042)
稅前淨利	\$ 403,678	\$ 615,224	(\$ 533,771)	\$ 485,131

	101年度			
	分行	區及全功能分行	其他	合計數
利息淨收益	\$ 808,784	\$ 994,247	(\$ 131,477)	\$ 1,671,554
手續費淨收益	208,425	50,549	85,427	344,401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3,803)	24,504	22,317	43,018
淨收益	1,013,406	1,069,300	(23,733)	2,058,973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2,095)	(63,673)	(178,168)	(253,936)
營業費用	(597,698)	(279,313)	(585,175)	(1,462,186)
稅前淨利	\$ 403,613	\$ 726,314	(\$ 787,076)	\$ 342,851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部門別資訊係以稅前利益衡量，此衡量金額係與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且係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基礎。

(二) 部門資產

	102年12月31日				
	分行	區及全功能分行	其他	調節及消除	合計數
貼現及放款(註)	\$ 25,568,187	\$ 50,176,774	\$ -	\$ -	\$ 75,744,961
其他未區分至營運部門之資產	-	-	44,015,256	-	44,015,256
資產總計	\$ 25,568,187	\$ 50,176,774	\$ 44,015,256	\$ -	\$ 119,760,217

	101年12月31日				
	分行	區及全功能分行	其他	調節及消除	合計數
貼現及放款(註)	\$ 29,537,883	\$ 58,935,588	\$ -	\$ -	\$ 88,473,471
其他未區分至營運部門之資產	-	-	39,788,192	-	39,788,192
資產總計	\$ 29,537,883	\$ 58,935,588	\$ 39,788,192	\$ -	\$ 128,261,663

	101年1月1日				
	分行	區及全功能分行	其他	調節及消除	合計數
貼現及放款(註)	\$ 33,688,584	\$ 54,686,048	\$ -	\$ -	\$ 88,374,632
其他未區分至營運部門之資產	-	-	35,928,748	-	35,928,748
資產總計	\$ 33,688,584	\$ 54,686,048	\$ 35,928,748	\$ -	\$ 124,303,380

註：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備抵呆帳及折溢價調整金額。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合併公司依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合併初始資產負債表時，合併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合併公司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不動產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3.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二)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強制不追溯項目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IFRSs所做之估計，在反映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之調整後，與轉換日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做之估計一致。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101年1月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轉換至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05,903	\$ -	\$ -	\$ 2,805,903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8,193,200	-	-	28,193,2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淨額	819,160	-	-	819,1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	
應收款項-淨額	586,256	-	(47,724)	538,532	應收款項-淨額	(1)(2)	
	-	-	47,724	47,724	當期所得稅資產	(2)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945,307	-	-	87,945,307	貼現及放款-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3,794	-	-	563,7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30,889	-	-	830,88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85,220	-	-	485,22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1,734,321	14,527	-	1,748,848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32,873	-	-	32,873	無形資產-淨額		
	-	-	68,833	68,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其他資產	331,606	(39,676)	(68,833)	223,097	其他資產-淨額	(2)(4)(6)	
資產總計	\$ 124,328,529	(\$ 25,149)	\$ -	\$124,303,380	資產總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789,936	\$ -	\$ -	\$ 1,789,93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256	-	-	2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845,735	(6,660)	(200)	1,838,875	應付款項	(5)	
			200	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	
存款及匯款	110,379,882	-	-	110,379,882	存款及匯款		
應付金融債券	2,400,000	-	-	2,4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	410,163	118,612	528,775	負債準備	(4)(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1,884	-	(111,884)	-		(7)	
	-	-	244,818	244,8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其他負債	394,931	6,660	(251,546)	150,045	其他負債	(2)(5)(7)	
負債總計	116,922,624	410,163	-	117,332,787	負債總計		
股本	6,543,266	-	-	6,543,266	股本		
資本公積	298,587	-	-	298,587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135,522	-	-	135,522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77,716	(404,043)	-	73,673	未分配盈餘	(3)(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9,186)	(31,269)	-	(80,455)	其他權益	(3)(6)	
股東權益總計	(7,405,905)	435,312	-	(69,70,59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4,328,529	(\$ 25,149)	\$ -	\$124,303,380	負債及權益總計		

2.民國101年12月3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轉換至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98,146	\$ -	\$ -	\$ 2,498,14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2,259,693	-	-	32,259,69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淨額	511,896	(3,988)	-	507,9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	
應收款項-淨額	565,980	3,988	(46,371)	523,597	應收款項-淨額	(1)(2)	
	-	-	46,371	46,371	當期所得稅資產	(2)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996,347	-	-	87,996,347	貼現及放款-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9,923	-	-	359,9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74,780	-	-	1,574,7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54,753	-	-	454,75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1,695,443	10,722	-	1,706,165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36,846	1	-	36,847	無形資產-淨額		
	-	-	76,590	76,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其他資產	326,108	(28,975)	(76,590)	220,543	其他資產-淨額	(2)(4)(6)	
資產總計	\$ 128,279,915	(\$ 18,252)	\$ -	\$128,261,663	資產總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547,877	\$ -	\$ -	\$ 1,547,87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1,219	-	-	1,2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757,623	(3,415)	(4,352)	1,749,856	應付款項	(5)	
			4,352	4,352	當期所得稅負債	(2)	
存款及匯款	113,411,097	-	-	113,411,097	存款及匯款		
應付金融債券	3,400,000	-	-	3,4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	170,806	148,157	318,963	負債準備	(4)(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0,729	-	(140,729)	-		(7)	
	-	-	244,818	244,8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其他負債	375,857	5,873	(252,246)	129,484	其他負債	(2)(5)(7)	
負債總計	120,634,402	173,264	-	120,807,666	負債總計		
股本	6,641,414	-	-	6,641,414	股本		
資本公積	298,587	-	-	298,587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259,396	-	-	259,39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80,455	-	-	80,455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05,243	(199,793)	-	205,450	未分配盈餘	(3)(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9,582)	8,277	-	(31,305)	其他權益	(3)(6)	
股東權益總計	7,645,513	(191,516)	-	7,453,99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8,279,915	(\$ 18,252)	\$ -	\$128,261,6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轉換至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 差 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利息收入	\$ 2,794,387	\$ -	\$ -	\$ 2,794,387	利息收入	
減：利息費用	(1,132,156)	(897)	10,220	(1,122,833)	減：利息費用	(9)
利息淨收益	1,662,231	(897)	10,220	1,671,554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343,685	716	-	344,401	手續費淨收益	(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43,892	-	-	43,8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損失)利益	13,237	-	-	13,2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損益	
兌換損益-淨額	(32,183)	-	-	(32,183)	兌換損益-淨額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62,144	-	(44,072)	18,072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8)
淨收益	2,093,006	(181)	(33,852)	2,058,973	淨收益	
呆帳費用	(298,008)		44,072	(253,93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8)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942,755)	31,088	(10,220)	(921,887)	員工福利費用	(6)(9)
折舊及攤銷費用	(89,952)	(3,786)	-	(93,738)	折舊及攤銷費用	(4)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46,543)	(18)	-	(446,56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
稅前淨利	315,748	27,103	-	342,851	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7,225)	-	-	(7,225)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 308,523	\$ 27,103	\$ -	335,626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49,1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0)
				177,14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6)
				226,2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 561,9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調節原因說明

(1)慣例交易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同類型金融資產應以相同基礎認列，合併公司將金融資產交易之會計處理由交割日會計調整為交易日會計，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減少\$3,988及\$0，及對應收款項分別增加\$3,988及\$0

(2)所得稅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中單獨示，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將下列科目予以重分類：

A.應收款項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款項分別減少\$46,371及\$47,724，當期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46,371及\$47,724。

B.其他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分別減少\$76,590及\$68,833，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76,590及\$68,833。

C.應付款項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款項分別減少\$4,352及\$200，當期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4,352及\$200。

D.其他負債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負債均減少\$244,818，遞延所得稅負債均增加\$244,818。

(3)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定成本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有關不動產及設備認定成本之規定，合併公司選擇採用該項豁免，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保留盈餘均增加\$101,146及對其他權益均減少\$101,146。

另，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則係依原始帳面價值為認定成本。不動產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係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採成本模式衡量。

(4)不動產及設備

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規定，合併公司將原列為於其他資產項下之不動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及設備，於民國

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不動產及設備增加\$7,573及對其他資產均減少\$7,573。

B.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規定，合併公司針對不動產及設備耐用年限及殘值進行調整暨認列租賃行舍復原成本，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不動產及設備淨額分別增加\$3,149及\$6,954，對負債準備分別增加\$13,235及\$12,339，對保留盈餘均減少\$5,385，以及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分別增加\$3,786，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增加\$18。

(5)客戶忠誠計畫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針對信用卡紅利積點之收入認列方式進行調整，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應付款項分別減少\$6,589及\$6,660，對其他負債分別增加\$5,873及\$6,660，以及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手續費淨收益分別增加\$716。

(6)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A.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合併公司選擇採用該項豁免，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負債準備分別增加\$288,396及\$499,804，對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88,396及\$499,804。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用人費用減少\$34,261。對民國101年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增加\$177,147。

B.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須列示負債準備，且無應計退休金負債項目之規定，另，依據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並無此規定，應將補列之退休金負債予以迴轉，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付退休金負債分別減少\$140,729及\$111,884，及負債準備均增加\$9,904，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減少\$21,402及\$32,103，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減少\$109,423及\$69,877。

(7)負債準備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將保證責任準備(原帳列其他負債項下)，以負債準備列示表達，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其他負債分別減少\$7,428及\$6,728，及負債準備分別增加\$7,428及\$6,728。

(8)呆帳收回收入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將已轉銷呆帳且有回復正常放款或收回者，調整呆帳費用，於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對原帳列收回呆帳及過期帳減少\$44,072，呆帳費用減少\$44,072。總損益不因該重分類而改變。

(9)員工福利

A.短期帶薪假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帶薪假給付時，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負債，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付款項分別增加\$3,173及\$0，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員工福利費用增加\$3,173。

B.優惠存款之超額利息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現職員工優惠存款利息支出，屬於超過市場利率部分，性質為公司額外給予員工之福利，應列入員工福利費用，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利息費用減少\$10,220，及員工福利費用增加\$10,220。

(10)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合併公司將民國101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為利益\$49,150，表達於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5.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支付數及利息支付數做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於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單獨揭露，惟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須於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付現數及利息付現數。

(2)除上述差異外，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五、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13003164號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柏如

黃金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35997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28496號

中華民國103年3月20日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54,467	2	\$ 2,498,050	2	\$ 2,805,635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六(二)	25,291,867	21	32,259,693	25	28,193,200	2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5,679	1	507,908	1	819,160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7,726	4	-	-	-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五)(七)	1,572,296	1	508,797	1	538,420	1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45,491	-	46,371	-	47,724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六)(七)	75,066,684	63	87,996,347	69	87,945,307	7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七)	1,600,302	1	321,122	-	533,980	-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六(八)、八	5,514,983	5	1,572,645	1	830,889	1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六(九)	103,756	-	78,496	-	46,593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六(十)	429,839	-	454,753	-	485,22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六(十一)	1,764,637	2	1,706,149	1	1,748,797	1
19009 無形資產-淨額		46,239	-	36,847	-	32,865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三十一)	33,800	-	76,590	-	68,833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十二)	201,364	-	220,473	-	222,588	-
資產總計		\$ 119,789,130	100	\$ 128,284,241	100	\$ 124,319,211	100
負債及權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六(十三)	\$ 1,057,316	1	\$ 1,547,877	1	\$ 1,789,93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三)	100,602	-	1,219	-	256	-
23000 應付款項	六(十四)	2,213,099	2	1,744,453	1	1,833,021	2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七) (十五)	104,929,579	88	113,443,431	89	110,401,769	8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六(十六)	3,000,000	2	3,400,000	3	2,400,000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12,672	-	-	-	-	-
25600 負債準備	六(十七) (十八)	315,396	-	318,963	-	528,775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244,818	-	244,818	-	244,818	-
29500 其他負債		119,160	-	129,483	-	150,043	-
負債總計		111,992,642	93	120,830,244	94	117,348,618	94
歸屬於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1 普通股	六(十九)	6,707,828	6	6,641,414	5	6,543,266	6
315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298,587	-	298,587	1	298,587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351,953	-	259,396	-	135,522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一)	31,305	-	80,455	-	-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一)	449,162	1	205,450	-	73,673	-
325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42,347)	-	(31,305)	-	(80,455)	-
權益總計		7,796,488	7	7,453,997	6	6,970,593	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9,789,130	100	\$ 128,284,241	100	\$ 124,319,211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變動 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 2,726,365	126	\$ 2,794,387	137	(2)
51000 減：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057,697)	(49)	(1,122,984)	(55)	(6)
利息淨收益		1,668,668	77	1,671,403	82	-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六(七)(二十四)	326,822	15	290,007	14	13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損益	六(二十五)	89,051	4	43,892	2	103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六(二十六)	11,832	1	11,482	1	3
495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 份額		24,706	1	28,444	1	(13)
49600 兌換損益		20,663	1	(32,183)	(1)	(164)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7,671	1	18,613	1	(5)
淨收益		2,159,413	100	2,031,658	100	6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97,962)	(9)	(253,936)	(12)	(22)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二十八)	(957,068)	(44)	(905,712)	(44)	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二十九)	(83,174)	(4)	(93,696)	(5)	(11)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40,662)	(21)	(440,942)	(22)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80,547	22	337,372	17	42
61003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55,728)	(2)	(1,746)	-	3092
本期淨利		424,819	20	335,626	17	27
其他綜合損益						
65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1,596)	(1)	45,692	2	(125)
65031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4,872)	-	177,147	9	(103)
650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554	-	3,458	-	(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914)	(1)	226,297	11	(1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8,905	19	\$ 561,923	28	(27)
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 0.63		\$ 0.5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u>101年度</u>								
101年1月1日餘額	\$ 6,543,266	\$ 298,587	\$ 135,522	\$ -	\$ 73,673	(\$ 80,455)	\$ 6,970,593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123,874	-	(123,874)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80,455	(80,455)	-	-	
股票股利	98,148	-	-	-	(98,148)	-	-	
現金股利	-	-	-	-	(78,519)	-	(78,519)	
101年度淨利	-	-	-	-	335,626	-	335,626	
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147	49,150	226,29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6,641,414</u>	<u>\$ 298,587</u>	<u>\$ 259,396</u>	<u>\$ 80,455</u>	<u>\$ 205,450</u>	<u>(\$ 31,305)</u>	<u>\$ 7,453,997</u>	
<u>102年度</u>								
102年1月1日餘額	\$ 6,641,414	\$ 298,587	\$ 259,396	\$ 80,455	\$ 205,450	(\$ 31,305)	\$ 7,453,997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92,557	-	(92,557)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9,150)	49,150	-	-	
股票股利	66,414	-	-	-	(66,414)	-	-	
現金股利	-	-	-	-	(66,414)	-	(66,414)	
102年度淨利	-	-	-	-	424,819	-	424,819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72)	(11,042)	(15,91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707,828</u>	<u>\$ 298,587</u>	<u>\$ 351,953</u>	<u>\$ 31,305</u>	<u>\$ 449,162</u>	<u>(\$ 42,347)</u>	<u>\$ 7,796,488</u>	

註：民國101年及100年度董監酬勞分別為\$6,000及\$8,000暨員工紅利分別為\$6,000及\$8,000，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及101年05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80,547	\$	337,372
調整科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40,557		298,008
折舊費用		58,742		67,278
攤銷費用		24,432		26,418
利息收入	(2,726,365)	(2,794,387)
利息費用		1,057,697		1,122,984
股利收入	(23,971)	(31,3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8,133)	(22,50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4,706)	(28,444)
資產處分及報廢淨損失(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971		3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減少(增加)		207,657	(97,4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02,583)		334,05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64,354)		32,505
當期所得稅資產減少		14,226		14,107
貼現及放款減少(增加)		12,691,575	(343,6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290,776)		258,54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3,942,338)	(741,75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914		30,467
其他資產減少		3,604		4,2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32,328		669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36,778	(82,235)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8,513,852)		3,041,662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2,672		-
負債準備減少	(9,472)	(34,261)
其他負債減少	(10,323)	(20,560)
收取之利息		2,725,751		2,786,856
支付之利息	(1,102,226)	(1,129,632)
收取之股利		23,971		31,367
支付之所得稅	(26,284)	(22,2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08,961)		3,038,2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	(132,434)	(42,416)
無形資產增加	(19,633)	(12,935)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23)	(8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090)	(56,2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490,561)	(242,059)
應付金融債券減少	(400,000)		-
發行金融債券		-		1,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66,414)	(78,5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56,975)		679,4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26,026)		3,661,4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711,901		28,050,4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785,875	\$	31,711,90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54,467	\$	2,498,05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453,682		29,213,851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777,726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785,875	\$	31,711,901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係保證責任台北市第二信用合作社，奉財政部民國87年10月8日台財融第87750080號函及台北市政府財政局民國87年10月13日北字財三字第8722973800號函核准，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並於民國88年1月1日取得經濟部公司執照及財政部銀行業特許執照，改制且更名為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投資債票券、辦理匯兌、承兌、保證、簽發信用狀及其他代理業務。

本公司依法註冊並設立於中華民國，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設有信託部、國外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包含營業部在內等30個國內分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此份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簡稱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認列屬債務工具之損失\$8,910及權益工具之損失\$ 2,686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1.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2.得選擇單獨適用上述1.之相關規定。	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發布後，可選擇立即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任一版本，無規範強制生效日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併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於民國102年11月19日發布後，可選擇立即是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任一版本，無規範強制生效日期。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於本報告所呈現之報導期間內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 1.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 2.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個體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影響，請詳附註十四說明。

(二) 編製基礎

-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以「新臺幣」為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新臺幣」作為表達貨幣。

- 1.外幣交易及餘額
 - (1)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其外幣金額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評價調整，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交易。

(五)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IFRSs規定，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1.金融資產

(1) 慣例交易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皆採交易日會計。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認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及續後評價時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3)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承作債券票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在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放款及應收款

A.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本公司直接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非原始產生者係指原始產生者以外之放款及應收款。

B.放款及應收款之原始認列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計重大交易成本、支付或收取之重大手續費、折溢價等因素為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作後續衡量。惟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放款及應收款原始之金額衡量。

(5)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A.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B.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7)其他金融資產

A.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B.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於原始認列時，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時認列處分損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有效利率法攤銷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2.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A.包含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負債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B.如金融負債之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或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其近期實際經營模式為短期獲利者，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持有。

C.此類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均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財務保證合約，皆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金融工具之除列

當本公司收取金融資產合約之現金流量時，對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已失效，或業已移轉該金融資產及幾乎所有相關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時，則將該金融資產除列。

當金融負債消滅時(意即合約義務已免除、取消或逾期時)即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將債券或股票供做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擔保品時，並不除列該金融資產，因金融資產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及報酬仍保留在本公司。

(六)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七)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即「損失事件」)且該損失事項對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個別資產未繳本息超逾三個月以上者或雖未達三個月但已發生財務困難或信用貶落之情形者。

(2)組合資產中雖然無法辨認個別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但經衡量發現原始認列後，該組放款及應收款

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卻已減少者。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上述評估過程另行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暨「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規定，對各種不同性質之放款及應收款餘額(包括催收款項及應收利息)之逾期天數及預期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八)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 2.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 不動產及設備

- 1.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 2.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資產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 3.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建築物)	3 ~ 54 年
機械及設備	2 ~ 10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2 ~ 5 年
什項設備	2 ~ 25 年
租賃權益	3 ~ 10 年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
- 5.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價款之差額，並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無形資產

購得之電腦軟體，係將購入並使用此軟體產生之成本資本化。該成本依估計耐用年限攤銷。軟體之估計耐用期限為3~4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負債準備及或有負債

- 1.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2.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 3.財務保證合約
 - (1)本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始認列。本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 (2)本公司後續按下列孰高者衡量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 A.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決定之金額；及
 - B.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 (3)因財務保證合約所認列之負債增減數，認列於當期損益。
 - (4)上述保證責任準備之評估另行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

(十五) 員工福利

-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2.退職後福利：本公司退休辦法包括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
 -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2)確定福利計畫
 -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參酌長年期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3.員工優惠存款
本公司提供現職員工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於支付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4.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七) 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之收入與費用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費用區分為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及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 利息收入及費用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

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參照金管會發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自轉列之日起即對內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於收現時始認列收入。

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而本公司管理階層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皆係根據相關IFRSs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因素，包含對未來之預期，並持續進行評估。

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說明如下：

1. 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定期覆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退職後福利

退職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決定退休金淨成本之假設包含折現率。本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估支付退職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本公司須考量政府公債之利率，該政府公債之幣別與退職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其他退職福利義務之重大假設係根據現行市場狀況。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零用及週轉金	\$ 4,650	\$ 4,650	\$ 4,650
庫存現金	1,150,090	1,151,651	1,051,250
庫存外幣	125,164	91,636	106,168
待交換票據	318,124	990,326	1,043,384
存放銀行同業	956,439	259,787	600,183
	<u>\$ 2,554,467</u>	<u>\$ 2,498,050</u>	<u>\$ 2,805,635</u>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1,116,482	\$ 2,561,819	\$ 2,867,609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2,838,185	3,045,842	2,948,354
存放央行外匯清算戶	7,488	10,198	10,597
存放央行金資中心專戶	101,015	78,434	66,640
央行定存單	20,600,000	23,735,000	22,100,000
拆放銀行同業	628,697	2,828,400	200,000
	<u>\$ 25,291,867</u>	<u>\$ 32,259,693</u>	<u>\$ 28,193,200</u>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非衍生工具			
股票	\$ 61,757	\$ 5,723	\$ 140,315
受益憑證	44,000	76,000	59,000
可轉換公司債	580,900	419,200	636,200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			
非衍生工具	5,250	5,097	(16,459)
衍生工具	93,772	1,888	104
	<u>\$ 785,679</u>	<u>\$ 507,908</u>	<u>\$ 819,16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100,602	\$ 1,219	\$ 256

- 1.本公司於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分別為\$89,051及\$43,892。
- 2.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四)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債票券	\$ 4,777,726	\$ -	\$ -
利率區間	0.56%~0.62%	-	-
約定賣回價格	\$ 4,779,945	\$ -	\$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無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標的者。

(五) 應收款項-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利息	\$ 201,194	\$ 200,580	\$ 193,049
應收信用卡款	86,464	94,498	97,607
應收承兌票款	172,597	55,904	115,581
應收即期外匯款	1,120,798	174,618	157,434
其他	35,226	26,783	14,281
	1,616,279	552,383	577,952
減：備抵呆帳	(43,983)	(43,586)	(39,532)
淨額	\$ 1,572,296	\$ 508,797	\$ 538,420

(六)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出口押匯	\$ 87,024	\$ 20,835	\$ 31,659
短期放款	12,884,517	9,902,762	10,975,664
透支及擔保透支	2,074	711	544
短期擔保放款	20,787,513	25,107,483	22,578,281
中期放款	7,685,509	8,590,503	7,035,872
中期擔保放款	14,199,773	18,174,305	19,475,221
長期放款	382,028	518,197	645,076
長期擔保放款	19,716,523	26,158,675	27,632,315
催收款項	358,995	556,758	640,914
	76,103,956	89,030,229	89,015,546
減：備抵呆帳	(976,713)	(976,951)	(1,032,017)
折溢價調整	(60,559)	(56,931)	(38,222)
淨額	\$ 75,066,684	\$ 87,996,347	\$ 87,945,307

- 1.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 2.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放款	應收款項及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保證責任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976,951	\$ 43,672	\$ 7,428	\$ 1,028,051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38,597	1,469	1,000	241,066
本期沖銷	(243,908)	(1,154)	-	(245,062)
呆帳收回	5,073	108	-	5,181
期末餘額	\$ 976,713	\$ 44,095	\$ 8,428	\$ 1,029,236

	101年度			
	放款	應收款項及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保證責任準備	合計
期初餘額	\$ 1,032,017	\$ 39,587	\$ 6,728	\$ 1,078,332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292,408	4,649	700	297,757
本期沖銷	(351,890)	(709)	-	(352,599)
呆帳收回	4,416	145	-	4,561
期末餘額	<u>\$ 976,951</u>	<u>\$ 43,672</u>	<u>\$ 7,428</u>	<u>\$ 1,028,051</u>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票	\$ 296,653	\$ 328,881	\$ 458,549
政府債券	944,178	20,530	149,413
公司債券	399,35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9,885)	(28,289)	(73,982)
	<u>\$ 1,600,302</u>	<u>\$ 321,122</u>	<u>\$ 533,980</u>

1.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分別為(\$39,885)、(\$28,289)及(\$73,982)，及依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餘額分別為(\$2,462)、(\$3,016)及(\$6,473)，帳列本公司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42,347)、(\$31,305)及(\$80,455)。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八)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政府債券	\$ 5,115,581	\$ 1,472,645	\$ 780,889
公司債券	399,402	100,000	50,000
	<u>\$ 5,514,983</u>	<u>\$ 1,572,645</u>	<u>\$ 830,889</u>

1. 上述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53,062及\$17,333。

2. 本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政府債券提供假扣押之擔保及營業保證金之金額分別為\$190,800、\$116,800及\$191,200。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 102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	78,496	\$	46,5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4,706		28,444
其他權益變動		554		3,459
12月31日	<u>\$</u>	<u>103,756</u>	<u>\$</u>	<u>78,496</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比率(%)	帳面金額	比率(%)	帳面金額	比率(%)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以下簡稱華泰銀保經)	<u>\$ 103,756</u>	<u>100%</u>	<u>\$ 78,496</u>	<u>100%</u>	<u>\$ 46,593</u>	<u>100%</u>

3.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營業收入	本期損益	持股比例
102年12月31日華泰銀保經	\$ 130,774	\$ 27,018	\$ 219,410	\$ 24,706	100%
101年12月31日華泰銀保經	\$ 101,059	\$ 22,563	\$ 187,459	\$ 28,444	100%
101年1月1日華泰銀保經	\$ 61,879	\$ 15,286	\$ -	\$ -	100%

(十)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 139,839	\$ 164,839	\$ 164,839
無活絡市場之興櫃特別股	290,000	290,000	290,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	30,38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12	-	55
	429,951	454,839	485,275
減：備抵呆帳	(112)	(86)	(55)
	\$ 429,839	\$ 454,753	\$ 485,220

(註)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1.上述金融資產於民國102及101年度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0及\$345。

2.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02及101年度不動產及設備-淨額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	未完工程	合計
淨額								
102年1月1日餘額	\$1,301,877	\$ 304,334	\$ 40,884	\$ 395	\$ 13,601	\$ 31,381	\$ 13,677	\$1,706,149
成本								
102年1月1日餘額	\$1,301,877	\$ 539,887	\$ 310,995	\$ 9,929	\$ 168,147	\$ 88,885	\$ 13,677	\$2,433,397
本期增加	-	604	13,960	106	9,871	12,746	95,147	132,434
本期移轉	-	-	-	-	-	94,143	(108,334)	(14,191)
本期除列	-	-	-	-	-	(17,958)	-	(17,95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301,877	\$ 540,491	\$ 324,955	\$ 10,035	\$ 178,018	\$ 177,816	\$ 490	\$2,533,682
累計折舊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235,553	\$ 270,111	\$ 9,534	\$ 154,546	\$ 57,504	\$ -	\$ 727,248
本期增加	-	15,445	20,210	167	4,373	18,547	-	58,742
本期除列	-	-	-	-	-	(16,945)	-	(16,945)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250,998	\$ 290,321	\$ 9,701	\$ 158,919	\$ 59,106	\$ -	\$ 769,045
淨額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301,877	\$ 289,493	\$ 34,634	\$ 334	\$ 19,099	\$ 118,710	\$ 490	\$1,764,637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	未完工程	合計
淨額								
101年1月1日餘額	\$1,301,877	\$ 319,327	\$ 49,065	\$ 552	\$ 17,703	\$ 42,449	\$ 17,824	\$1,748,797
成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1,301,877	\$ 533,931	\$ 357,624	\$ 9,929	\$ 167,270	\$ 83,290	\$ 17,824	\$2,471,745
本期增加	-	5,956	15,999	-	1,530	5,613	13,318	42,416
本期移轉	-	-	(62,628)	-	(653)	-	(17,465)	(80,746)
本期除列	-	-	-	-	-	(18)	-	(1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1,301,877	\$ 539,887	\$ 310,995	\$ 9,929	\$ 168,147	\$ 88,885	\$ 13,677	\$2,433,397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214,604	\$ 308,559	\$ 9,377	\$ 149,567	\$ 40,841	\$ -	\$ 722,948
本期增加	-	20,949	23,877	157	5,632	16,663	-	67,278
本期除列	-	-	(62,325)	-	(653)	-	-	(62,97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235,553	\$ 270,111	\$ 9,534	\$ 154,546	\$ 57,504	\$ -	\$ 727,248
淨額								
101年12月31日餘額	\$1,301,877	\$ 304,334	\$ 40,884	\$ 395	\$ 13,601	\$ 31,381	\$ 13,677	\$1,706,149

(十二) 其他資產-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存出保證金	\$ 193,112	\$ 185,089	\$ 184,225
預付款項	8,227	35,281	37,066
其他	25	103	1,297
	\$ 201,364	\$ 220,473	\$ 222,588

(十三)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同業存款	\$ 611,243	\$ 1,420,026	\$ 1,665,034
銀行同業拆放	442,283	124,061	121,112
中華郵政轉存款	3,790	3,790	3,790
合計	\$ 1,057,316	\$ 1,547,877	\$ 1,789,936

(十四) 應付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待交換票據	\$ 318,124	\$ 990,326	\$ 1,043,384
應付利息	151,328	219,460	225,793
應付聯行代收票	82,733	10,681	32,570
應付承兌匯票	172,597	55,904	115,581
應付即期外匯款	1,120,650	174,429	157,450
應付獎金	156,314	118,722	105,356
應付代收款	34,113	23,231	26,445
其他應付款	177,240	151,700	126,442
	\$ 2,213,099	\$ 1,744,453	\$ 1,833,021

(十五) 存款及匯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支票存款	\$ 1,675,051	\$ 1,909,648	\$ 1,618,947
活期存款	13,426,235	12,071,805	11,609,080
定期存款	18,593,031	23,873,293	21,844,157
儲蓄存款	71,226,642	75,575,343	75,321,966
匯出匯款	5,726	3,989	5,056
應解匯款	2,894	9,353	2,563
	<u>\$ 104,929,579</u>	<u>\$ 113,443,431</u>	<u>\$ 110,401,769</u>

(十六) 應付金融債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	<u>\$ 3,000,000</u>	<u>\$ 3,400,000</u>	<u>\$ 2,400,000</u>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付金融債券其內容分別如下：

債券名稱	發行期間	票面利率	發行總額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償還辦法
96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6.9.28~ 103.9.28	3.6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97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7.3.7~ 102.9.7	3.50%	400,000	-	400,000	400,0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99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99.8.31~ 105.2.29	浮動	530,900	530,900	530,900	530,9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99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99.8.31~ 105.2.29	3.30%	469,100	469,100	469,100	469,1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101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101.11.15~ 108.11.15	浮動	31,000	31,000	31,000	-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101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101.11.15~ 108.11.15	2.70%	969,000	969,000	969,000	-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依面額還本
				<u>\$ 3,000,000</u>	<u>\$ 3,400,000</u>	<u>\$ 2,400,000</u>	

(十七) 負債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	除役、復原及修復 成本之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合計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7,428	\$ 13,235	\$ 298,300	\$ 318,96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000	204	4,872	6,07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9,643)	-	(9,643)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8,428</u>	<u>\$ 3,796</u>	<u>\$ 303,172</u>	<u>\$ 315,396</u>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6,728	\$ 12,339	\$ 509,708	\$ 528,775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700	896	-	1,596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	-	(211,408)	(211,408)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7,428</u>	<u>\$ 13,235</u>	<u>\$ 298,300</u>	<u>\$ 318,963</u>

(十八)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及經理人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及經理人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及經理人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7,818	\$ 621,198	\$ 782,2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4,646)	(322,898)	(272,497)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303,172	\$ 298,300	\$ 509,708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1,198	\$	782,205
當期服務成本		12,103		16,265
利息成本		9,225		13,628
福利支付數	(7,995)	(10,898)
確定福利精算損(益)		3,287	(180,00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7,818	\$	621,19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22,898	\$	272,497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4,094		3,107
雇主之提撥金		15,649		58,192
支付之福利	(7,995)	(10,89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4,646	\$	322,898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103	\$	16,265
利息成本		9,225		13,628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679)	(5,962)
當期退休金成本	\$	15,649	\$	23,931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4,872)	\$	177,147
累積金額	\$	172,275	\$	177,147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4,094及3,107。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	101年	100年
折現率	2.00%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5.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2.00%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	10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7,818	\$ 621,19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4,646)	(322,898)
計畫短絀	\$ 303,172	\$ 298,30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5,168)	(\$ 16,29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585)	(\$ 2,855)

(10)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234。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4,683及\$32,375。

(十九) 股本

- 1.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0，分為8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707,828，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本公司普通股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

	102年	101年
12月31日期末股數	670,782,844	664,141,430

- 3.本公司於民國102年4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計6,641,414股，並已於民國102年8月6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 資本公積

- 1.資本公積主要係包括處分固定資產溢價收入、固定資產重估增值及本公司依信用合作社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之標準及辦法第五條規定，於申請變更組織為商業銀行時股東權益超過實收股金部分轉列，依規定可轉列資本。自民國90年度公司法修訂後，僅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屬資本公積。
- 2.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一)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30%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提存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或全部盈餘外，如有餘數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分配盈餘時員工紅利不得低於該餘數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逾該餘數5%。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15%。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4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於民國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2,557	\$ -	\$ 123,874	\$ -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150)	-	80,455	-
股票股利	66,414	0.10	98,148	0.15
現金股利	66,414	0.10	78,519	0.12

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14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5.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0日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如下。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7,446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042	-
股票股利	134,156	0.20
現金股利	134,157	0.20

6.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及\$6,00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00及\$6,000。本公司101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述。經股東會決議之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101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1月1日餘額	(\$	31,305)
本期評價調整	(1,690)
本期已實現數	(9,9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54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42,3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1年1月1日餘額	(\$	80,455)
本期評價調整		20,327
本期已實現數		25,3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457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31,305)

(二十三) 利息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411,946	\$ 2,549,891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220,621	218,261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1,579	18,092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2,592	2,774
其他利息收入	9,627	5,369
小計	<u>2,726,365</u>	<u>2,794,387</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 934,078)	(\$ 1,013,216)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13,615)	(20,120)
銀行暨同業透支及拆借利息費用	(3,965)	(2,066)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105,827)	(86,685)
其他利息費用	(212)	(897)
小計	<u>(1,057,697)</u>	<u>(1,122,984)</u>
合計	<u>\$ 1,668,668</u>	<u>\$ 1,671,403</u>

(二十四) 手續費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 113,059	\$ 105,674
放款手續費收入	19,249	21,781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3,334	14,103
代理手續費收入	166,455	131,707
匯費收入	8,035	7,782
保證手續費收入	6,924	6,679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12,436	11,004
跨行手續費收入	10,357	10,910
其他手續費收入	11,220	11,690
小計	<u>361,069</u>	<u>321,330</u>
手續費費用		
跨行手續費費用	(11,645)	(12,321)
信託業務手續費費用	(4,751)	(3,798)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4,557)	(4,807)
其他手續費費用	(13,294)	(10,397)
小計	<u>(34,247)</u>	<u>(31,323)</u>
合計	<u>\$ 326,822</u>	<u>\$ 290,007</u>

(二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		
債券	(\$ 321)	\$ -
股票	14,145	(17,040)
受益憑證	3,761	1,711
遠期外匯	34,614	19,085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14,570	17,632
選擇權	14,149	-
小計	80,918	21,3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損)益		
債券	\$ -	\$ -
股票	771	19,309
受益憑證	(1,525)	2,985
遠期外匯交易	(7,499)	949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907	(739)
選擇權	15,479	-
小計	8,133	22,504
合計	\$ 89,051	\$ 43,892

本公司民國102及101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中包含處分利益分別為\$78,869及\$21,158、股利收入分別為\$1,556及\$230，及利息收入分別為\$493及\$0。

(二十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股息紅利收入	\$ 12,322	\$ 20,116
處分利益		
債券	32	-
股票	7,426	6,052
其他	10,595	-
小計	18,053	6,052
處分損失		
債券	-	(217)
股票	(18,543)	(14,469)
小計	(18,543)	(14,686)
合計	\$ 11,832	\$ 11,482

(二十七)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0,093	\$ 11,021
其他淨損益	7,578	7,592
合計	\$ 17,671	\$ 18,613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786,344	\$ 734,123
勞健保費用	57,804	52,853
退休金費用	40,332	56,3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2,588	62,430
合計	\$ 957,068	\$ 905,712

(二十九)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58,742	\$ 67,27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4,432	26,418
合計	<u>\$ 83,174</u>	<u>\$ 93,696</u>

(三十)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支出	\$ 110,996	\$ 89,734
稅捐	88,225	93,147
專業服務費	59,718	58,584
郵電費	23,335	21,790
保險費	37,302	37,549
捐贈	17,430	34,562
其他	103,656	105,576
合計	<u>\$ 440,662</u>	<u>\$ 440,942</u>

(三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3,230	\$ 3,19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92)	6,311
小計	<u>12,938</u>	<u>9,50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790	(7,757)
小計	<u>42,790</u>	<u>(7,757)</u>
所得稅費用	<u>\$ 55,728</u>	<u>\$ 1,746</u>

2. 稅前淨利與帳列所得稅費用調節說明：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1,693	\$ 57,353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影響數	(25,899)	(12,77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92)	6,311
其他所得調整影響數	(13,004)	(52,33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3,230	3,192
所得稅費用	<u>\$ 55,728</u>	<u>\$ 1,746</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72,150	(\$ 35,061)	\$ -	\$ -	\$ 37,089
其他	4,440	(7,729)	-	-	(3,289)
合計	<u>\$76,590</u>	<u>(\$ 42,790)</u>	<u>\$ -</u>	<u>\$ -</u>	<u>\$ 33,8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準備	244,818	-	-	-	244,818
合計	<u>\$ 244,818</u>	<u>\$ -</u>	<u>\$ -</u>	<u>\$ -</u>	<u>\$ 244,818</u>

	101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72,734	(\$ 584)	\$ -	\$ -	\$ 72,150
其他	(3,901)	8,341	-	-	4,440
合計	<u>\$ 68,833</u>	<u>\$ 7,757</u>	<u>\$ -</u>	<u>\$ -</u>	<u>\$ 76,5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準備	244,818	-	-	-	244,818
合計	<u>\$ 244,818</u>	<u>\$ -</u>	<u>\$ -</u>	<u>\$ -</u>	<u>\$ 244,818</u>

4.尚未使用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

	102年12月31日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97年度(核定數)	\$ 309,897	\$ 274,186	\$ 56,015	107
98年度(申報數)	162,155	162,155	162,155	108
	<u>\$ 472,052</u>	<u>\$ 436,341</u>	<u>\$ 218,170</u>	

	101年12月31日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95年度(核定數)	\$ 726,617	\$ 354,126	\$ -	105
96年度(核定數)	22,636	22,636	-	106
97年度(核定數)	309,897	309,897	262,252	107
98年度(申報數)	162,155	162,155	162,155	108
	<u>\$ 1,221,305</u>	<u>\$ 848,814</u>	<u>\$ 424,407</u>	

	101年1月1日			
	申報數 / 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95年度(核定數)	\$ 726,617	\$ 574,580	\$ 39,946	105
96年度(核定數)	22,636	22,636	22,636	106
97年度(核定數)	309,897	309,897	309,897	107
98年度(申報數)	162,155	162,155	162,155	108
	<u>\$ 1,221,305</u>	<u>\$ 1,069,268</u>	<u>\$ 534,634</u>	

5.兩稅合一之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6,989	\$ 7,722	\$ 5,288

(1)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3.78%。

(2)本公司實際分配民國101年度現金股利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5.26%，股票股利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5.56%。

6.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u>\$ 449,162</u>	<u>\$ 205,450</u>	<u>\$ 73,673</u>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98年度外，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三十二) 每股盈餘(稅後)

	102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24,819	670,783	\$ 0.63
	101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5,626	670,783	\$ 0.50

註：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依102年度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財團法人華泰商業銀行文教公益基金會	本公司之監察人
元利建設企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全聯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且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東裕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翔鼎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且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佰麒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五大紙器工業(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
佳座貿易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暨董事長與總經理及其配偶與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對關係人之授信與存款

期間	項目	貸(借)與對象	102年12月31日	佔該科目 餘額(%)	利息收入 (費用)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	利率區間(%)
民國102年1月	存款	全體關係人	\$ 712,224	0.68	(\$ 3,512)	0.33	0.00~4.27
1日至12月31日	放款	全體關係人	12,571	0.02	411	0.02	1.70~3.72
期間	項目	貸(借)與對象	102年12月31日	佔該科目 餘額(%)	利息收入 (費用)金額	佔該科目 總額(%)	利率區間(%)
民國101年1月	存款	全體關係人	\$ 1,048,194	0.92	(\$ 2,457)	0.22	0.00~4.27
1日至12月31日	放款	全體關係人	59,920	0.07	1,382	0.05	1.70~4.58

- (1)除經理人於定額存款內比照行員儲蓄存款利率外，其餘利率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 (2)本行根據銀行法第32條及33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 (3)對個別關係人之放款及存款交易事項，因其交易皆未達本行該科目期末餘額之10%，故不單獨列示而以彙總列示。

2.應收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華泰銀保經	\$ 19,218	\$ 12,806	\$ 9,231

係代售華泰銀保經經理保單之應收佣金。

3.手續費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華泰銀保經	\$ 165,031	\$ 130,186

係代售華泰銀保經經理之保單手續費收入。

4.租賃情形

出租：

期間	對象	租賃期間	租金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子公司：華泰銀保經	102.1.1-102.5.31	按月收取	\$ 249

期間	對象	租賃期間	租金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子公司：華泰銀保經	99.1.1-101.12.31	按月收取	\$ 598

承租：

期間	對象	租賃期間	租金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全聯實業(股)公司	102.6.1-112.5.31	按月支付	\$ 26,461

5.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3,502	\$ 45,994
退職後福利	856	850
	\$ 44,358	\$ 46,844

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90,800	\$ 116,800	\$ 191,200	假扣押之擔保及營業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分別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31,112,611	\$ 36,013,477	\$ 33,768,119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1,119,861	1,194,010	1,188,029
與客戶訂定附賣回價證券之承諾金額	4,779,945	-	-
各類保證款項	649,017	706,243	671,480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狀餘額	395,021	581,288	345,450
受託代收款項	8,710,599	8,739,467	8,711,924
信託資產	14,086,734	14,345,801	13,219,224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0,000	15,000	15,437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71,179	81,145	72,32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分行客戶前以櫃員准予無摺提款及轉帳且印鑑不符等事由，訴請本公司應連帶賠償損失，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須給付\$19,528。本公司不服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本公司於103年3月3日以\$13,000與客戶達成和解，終結本案相關訴訟程序。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帳款、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其他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5,514,983	\$ 5,511,375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1,572,645	\$ 1,597,879

	101年1月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 830,889	\$ 830,889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扣除備抵呆帳)、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及存入保證金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2)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本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惟該部份放款僅佔本項目比例微小，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4)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銀行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三年，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5) 應付金融債券：係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約當於其帳面價值。

(6)其他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份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衡量時，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若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Bloomberg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有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流動性風險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本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 模型)予以評價。

(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等級資訊

1.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1)第一等級

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等所有條件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2)第二等級

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本公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3)第三等級

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

2.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102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2,655	\$62,655	\$ -	\$ -
債券投資	583,570	-	583,570	-
其他	45,682	45,68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65,554	265,554	-	-
債券投資	1,334,748	1,334,748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772	-	93,772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0,602	-	100,602	-
合計	\$ 2,486,583	\$ 1,708,639	\$ 777,944	\$ -

101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850	\$ 5,850	\$ -	\$ -
債券投資	420,963	-	420,963	-
其他	79,207	79,20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00,468	300,468	-	-
債券投資	20,654	20,654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88	-	1,888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19	-	1,219	-
合計	\$ 830,249	\$ 406,179	\$ 424,070	\$ -

101年1月1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21,133	\$ 121,133	\$ -	\$ -
債券投資	638,701	-	638,701	-
其他	59,222	59,22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85,641	385,641	-	-
債券投資	148,339	148,339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	104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6	-	256	-
合計	\$ 1,353,396	\$ 714,335	\$ 639,061	\$ -

- 3.民國102及101年度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變動。
- 4.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本期未變動。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述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訂定風險管理範圍、風險限額，及風險測定技術等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並定期審視風險管理政策及反映市場及產品之變化。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控管程序，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主要風險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法律風險。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針對各項業務之風險採逐級監控之架構管理，由總行各業務部門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考量業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等需要，研訂相關作業規範與措施，依程序報經總經理或董事會（常董會）審議通過後實施。營業單位之業務經辦、覆核同仁與部門主管等人員均訂有明確之工作職掌，並相互牽制落實辦理。本公司另透過自行查核、內部稽核及外部查核等方式，強化作業控管。

3.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約定契約中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本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透支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承兌票款、信用狀及放款承諾保證等業務。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為管理信用風險，提昇授信及投資品質，確保資產安全，訂有授信及投資政策，作為辦理授信業務之遵循，除考量授信5P原則（People、Purpose、Payment、Protection、Perspective）外，並兼顧安全性、收益性、流動性、公益性、成長性、互惠性及政策性。

授信業務主管單位負責擬訂及詮釋與授信政策有關之各項準則、辦法及要點等規章，並視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市場及本公司經營策略等因素隨時檢討修正，以因應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之競爭趨勢。本公司為健全風險管理，訂有「授信風險限額」，並訂定行業別限制比率，以避免個別產業信用風險過度集中。又訂定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及集團企業之授信總餘額及無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本行淨值之限制比率，以降低交易對手集中之風險。另本公司為加強對國家風險之管理，訂有完整之國家風險管理政策及作業規章。本公司辦理授信案件時，亦運用企業信用風險指標資料，以提升授信品質及風險管理功能。

本公司對申貸之授信案件均事先進行風險評估，依授信5P等原則對申貸案件加以客觀分析及辦理徵信調查，以為授信之准駁依據，再依擔保品估價辦法、風險限額及授信案件分層授權辦法等規定核貸額度。新貸、續約或展期案件，在規定期間內，應就該授信案件之核貸程序、各項約據及其他相關條件辦理覆查，並落實追蹤客戶之借款用途及信用情況，是否符合本公司核貸之授信條件。前揭各項徵、授信作業流程必須接受嚴謹之內部及外部查核。各項管理務期將授信風險降至最低。

謹就本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本公司針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之授信資產共分為五類，除第一類正常之授信資產外，其餘四類均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長短分類為第二類至第五類資產，即第一類正常之授信資產，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公司訂定有授信資產風險評估作業要點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辦法及承受抵押物及處分承受抵押物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本公司為提升授信品質，評估授信戶信用狀況，以量化統計方法，將授信戶信用因素之各項屬性，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及信用評等(分)，以建立信用評等機制，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將授信客戶之信用品質，依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區分為優、佳、普通等三大類。

本公司定期針對信用評分表進行驗證與監控，以確保信用評分表之準確度，並留存各階段評等程度之變化，以提升信用評等作業之品質。

B.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本公司針對銀行同業進行交易前均對其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並依相關管理要點辦理。

C.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本公司進行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手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符合本公司授信條件之公司，並依客戶信用狀況給予不同衍生性商品風險額度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3)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擔保品

本公司對於授信業務採行穩健原則為控管信用風險。授信業務之放款案件，多以徵提不動產、股票等為擔保品或副擔保，以求降低信用風險，對於不動產擔保放款，除了依擔保品鑑估辦法審慎估價外，對於擔保品類型或座落區域等級，另訂定擔保成數可承做之限制，有關豪宅貸款亦皆有嚴謹及符合法令規定之作業辦法執行。

本公司對於擔保品放款後延滯之案件，為求「債權保全」，皆積極投入人力執行電催、法訴作業，並訂定各項催討辦法及執行流程，以求及早回收債權，降低授信風險。

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相關性質而定。

B.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抑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對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個別行業、國家或地區等項目，均訂有風險承擔限額，並持續進行監控，且視經營環境變化定期或不定期辦理限額之調整，以確保其有效性。

在避險策略方面，本公司以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等信用保證機構承保方式，轉嫁一定比率之授信風險，以減少非預期損失。

C.淨額交割總約定

本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4)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請詳附註八(九)。

(5)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為避免授信對象過度集中，依投資行業別、國家、交易對手及發行者分別設定投資標的物信用風險承擔限額，國內外債券投資以政府公債、金融債及投資等級公司債為主，公司債投資皆經個別審查以控管投資標的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產業別

產業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私人	\$ 38,579,315	50.15%	\$ 48,587,827	54.11%	\$ 49,023,240	54.59%
二、不動產及租賃業	8,915,192	11.59%	11,274,551	12.56%	11,701,971	13.03%
三、製造業	7,949,856	10.33%	5,105,892	5.69%	5,141,933	5.73%
四、批發及零售業	7,644,009	9.94%	6,457,031	7.19%	6,487,334	7.22%
五、金融及保險業	4,420,900	5.75%	5,804,358	6.46%	5,151,192	5.74%
六、服務業	2,710,886	3.52%	2,356,578	2.62%	2,437,855	2.71%
七、營造業	2,494,681	3.24%	4,484,329	4.99%	4,333,963	4.83%
八、其他	4,210,731	5.48%	5,721,810	6.38%	5,525,119	6.15%
合計	\$ 76,925,570	100.00%	\$ 89,792,376	100.00%	\$ 89,802,607	100.00%

101年1月1日

項 目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合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優	佳	普通	小計(A)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										
-貼現及放款	\$ 4,646,669	\$ 37,002,020	\$ 45,259,778	\$ 86,908,467	\$ 1,158,814	\$ 1,074,138	\$ 89,141,419	\$ 633,738	\$ 398,279	\$ 88,109,402
應收款項及其他										
-信用卡業務	-	-	91,028	91,028	1,524	5,055	97,607	2,116	3,277	92,214
-其他	29,347	26	323,047	352,420	-	28,898	381,318	28,898	5,296	347,1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148,339	-	-	148,339	-	-	148,339	-	-	148,3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780,889	50,000	-	830,889	-	-	830,889	-	-	830,889
其他金融資產										
-興櫃特別股	-	-	-	-	290,000	-	290,000	-	-	290,000
-債務商品投資	-	30,381	-	30,381	-	-	30,381	-	-	30,381

B.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2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優	佳	普通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房貸及擔保放款	\$ 1,042,109	\$ 6,274,934	\$ 16,691,265	\$ 24,008,308
無擔放款	35,096	294,171	460,067	789,334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擔保放款	1,585,892	13,000,064	14,458,983	29,044,939
無擔放款	2,684,923	13,402,930	3,785,641	19,873,494
合計	\$ 5,348,020	\$ 32,972,099	\$ 35,395,956	\$ 73,716,075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房貸及擔保放款	\$ 1,016,390	\$ 8,899,018	\$ 23,432,723	\$ 33,348,131
無擔放款	7,823	101,347	212,954	322,124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擔保放款	2,102,691	16,970,740	15,641,592	34,715,023
無擔放款	1,978,483	12,241,272	4,321,150	18,540,905
合計	\$ 5,105,387	\$ 38,212,377	\$ 43,608,419	\$ 86,926,183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房貸及擔保放款	\$ 1,049,430	\$ 8,989,581	\$ 22,722,071	\$ 32,761,082
無擔放款	5,714	95,950	244,935	346,599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擔保放款	1,931,155	17,583,728	16,569,390	36,084,273
無擔放款	1,660,370	10,332,761	5,723,382	17,716,513
合計	\$ 4,646,669	\$ 37,002,020	\$ 45,259,778	\$ 86,908,467

(7) 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90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 311,239	\$ 289,381	\$ -	\$ 600,620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630,111	251,748	-	881,859
其他金融資產-興櫃特別股	-	-	290,000	290,000
合計	\$ 941,350	\$ 541,129	\$ 290,000	\$ 1,772,479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 271,676	\$ 159,504	\$ -	\$ 431,180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528,620	36,501	-	565,121
其他金融資產-興櫃特別股	-	-	290,000	290,000
合計	\$ 800,296	\$ 196,005	\$ 290,000	\$ 1,286,301

101年1月1日				
項目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3個月	逾期3個月以上	合計
消費金融-個金分行	\$ 256,454	\$ 143,044	\$ -	\$ 399,498
企業金融-法金/區及全功能分行	504,769	254,547	-	759,316
其他金融資產-興櫃特別股	-	-	290,000	290,000
合計	\$ 761,223	\$ 397,591	\$ 290,000	\$ 1,448,814

(8) 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及已提列累計減損情形，分析如下：

A. 放款及應收利息：

102年12月31日				
項目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730,335	\$ 400,861	
	組合評估減損	281,310	92,71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75,198,554	483,136	
合計		\$ 76,210,199	\$ 976,713	

101年12月31日				
項目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869,946	\$ 518,458	
	組合評估減損	377,019	126,13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7,922,484	332,358	
合計		\$ 89,169,449	\$ 976,951	

101年1月1日				
項目		貼現及放款及其應收利息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644,468	\$ 472,694	
	組合評估減損	429,670	161,04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88,067,281	398,279	
合計		\$ 89,141,419	\$ 1,032,017	

註：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B.應收款：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8,961	\$ 28,961
	組合評估減損	3,395	1,708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550,106	13,426
合計		\$ 582,462	\$ 44,095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8,851	\$ 28,851
	組合評估減損	4,365	2,15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390,418	12,670
合計		\$ 423,634	\$ 43,672

項目		101年1月1日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8,898	\$ 28,898
	組合評估減損	5,055	2,11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444,972	8,573
合計		\$ 478,925	\$ 39,587

註：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包含應收款項、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但不包含放款應收利息分別為\$106,243、\$139,220及\$125,873及應收即期外匯款分別為\$1,120,798、\$174,618及\$157,434。

(9)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皆為土地及房屋建築等，而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帳面金額均為\$0。

承受擔保品將於實際可出行時即予出售，出售所得之金額用以減少欠款金額。承受擔保品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目下。

(10)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月		102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期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 238,296	\$ 30,300,536	0.79%	\$ 448,768	188.32%
	無擔保	139,279	20,505,835	0.68%	232,615	167.01%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26,343	14,314,100	0.18%	150,553	571.51%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4,901	276,357	5.39%	31,027	208.23%
	其他	擔保	7,279	10,318,992	0.07%	109,768
無擔保		-	388,136	0.00%	3,982	-
放款業務合計		\$ 426,098	\$ 76,103,956	0.56%	\$ 976,713	229.22%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241	86,576	0.28%	5,213	2163.0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	-	-	-

年月		101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註1)	放款總額	逾收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 412,296	\$ 36,011,125	1.14%	\$ 452,288	109.70%	
	無擔保	260,508	18,692,493	1.39%	212,747	81.67%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4)	38,806	22,228,182	0.17%	181,841	468.59%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15,700	341,982	4.59%	36,610	233.18%	
	其他	擔保	13,616	11,593,398	0.12%	92,129	676.62%
		無擔保	1,940	163,049	1.19%	1,336	68.87%
放款業務合計		\$ 742,866	\$ 89,030,229	0.83%	\$ 976,951	131.51%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244	94,498	0.26%	5,096	2088.5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B.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1,503	1,087	1,714	1,335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4,953	1,108	5,923	1,192
合計	6,456	2,195	7,637	2,527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C.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2年12月31日			
排名(註1)	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 1,606,024	20.60%
2	B集團-(14510商品經紀業)	1,000,000	12.83%
3	C集團-(16812不動產經紀業)	605,068	7.76%
4	D關係企業-(16700不動產開發業)	537,549	6.89%
5	E投資-(16631投資顧問業)	450,000	5.77%
6	F集團-(17719其他機械設備租賃業)	404,842	5.19%
7	G集團-(14810建材零售業)	389,901	5.00%
8	H關係企業-(14699未分類其他專賣批發業)	389,037	4.99%
9	I集團-(14510商品經紀業)	385,000	4.94%
10	J關係企業-(16700不動產開發業)	382,643	4.91%

101年12月31日			
排名(註1)	行業別(註2)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關係企業-(16499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 2,000,000	26.83%
2	B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951,538	12.77%
3	C建設-(14100建築工程業)	900,000	12.07%
4	D集團-(14510商品經紀業)	854,816	11.47%
5	E集團-(16811不動產租賃業)	703,408	9.44%
6	F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665,354	8.93%
7	G集團-(16700不動產開發業)	557,125	7.47%
8	H集團-(14741家庭電器零售業)	459,191	6.16%
9	I集團-(14810建材零售業)	451,252	6.05%
10	J投資-(16631投資顧問業)	450,000	6.04%

註1：係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本公司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之能力（如因應存戶提領、授信動撥、或其他利息、費用或表外交易之現金流出等），以及充分支應資產成長之能力。充裕資金流動性，採行之措施包括持有適量之庫存現金、立即可變現之有價證券、期差調配、吸收存款或融通借款管道等。

(2)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為確保流動性管理之正確性與即時性，建立有效率之資金通報系統，除一般正常之現金流量通報外，資金操作單位預估未來短期內可能產生之現金流量，並建立期間別之流動性部位並加以檢視，其預估值採一致性及保守性原則，另定期檢視大額資金來源與運用及其集中度風險，且有適當之控管或分散措施。

流動性風險監控及程序包括：

- A.針對流動性風險指標設立警戒點，以利控管。對不利於流動性之因素，加以分析並立即採取措施，以消弭其影響。
- B.為穩定資金流動性，資金估算採取保守原則。資金來源以多元化、穩定及可靠為原則。資金用途宜分散、避免過於集中。
- C.編製分析表採用之比率依保守及一致性原則。
- D.衡量、監控及報告流動性風險，定期向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3)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

B.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個體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

102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24,169,256	\$ 373,110	\$ 455,140	\$ 749,595	\$ 1,470,536	\$ 27,217,637
有價證券投資	891,931	100,010	-	1,509,473	5,735,617	8,237,031
附賣回債(票)券投資	4,777,726	-	-	-	-	4,777,726
貼現及放款	6,033,409	10,330,371	11,585,866	13,194,876	34,959,434	76,103,956
應收利息及收益	138,892	33,383	3,588	16,111	31,836	223,810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1,412,993	52,630	5,973	13,979	329,810	1,815,385
合計	<u>37,424,207</u>	<u>10,889,504</u>	<u>12,050,567</u>	<u>15,484,034</u>	<u>42,527,233</u>	<u>118,375,545</u>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01,066	440,000	100,000	16,250	-	1,057,316
應付利息	18,045	25,010	31,934	70,620	5,719	151,328
存款及匯款	13,437,449	13,596,908	16,445,817	27,458,713	33,990,692	104,929,579
應付金融債券	-	-	-	1,000,000	2,000,000	3,0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1,757,641	79,742	45,018	86,624	1,031,753	3,000,778
合計	<u>15,714,201</u>	<u>14,141,660</u>	<u>16,622,769</u>	<u>28,632,207</u>	<u>37,028,164</u>	<u>112,139,001</u>
期距缺口	<u>\$ 21,710,006</u>	<u>(\$ 3,252,156)</u>	<u>(\$ 4,572,202)</u>	<u>(\$ 13,148,173)</u>	<u>\$ 5,499,069</u>	<u>\$ 6,236,544</u>
101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26,816,721	\$ 939,528	\$ 1,414,430	\$ 1,820,965	\$ 937,682	\$ 31,929,326
有價證券投資	516,996	-	-	-	1,886,779	2,403,775
貼現及放款	6,228,680	9,155,274	13,263,762	18,441,606	41,940,946	89,030,268
應收利息及收益	173,188	11,588	1,340	3,816	29,453	219,385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307,058	12,320	1,785	2,582	304,562	628,307
合計	<u>34,042,643</u>	<u>10,118,710</u>	<u>14,681,317</u>	<u>20,268,969</u>	<u>45,099,422</u>	<u>124,211,061</u>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1,627	250,000	100,000	1,016,250	-	1,547,877
應付利息	21,189	49,653	39,986	98,091	10,541	219,460
存款及匯款	12,209,052	16,253,444	17,585,861	33,784,647	33,610,427	113,443,431
應付金融債券	-	-	-	400,000	3,000,000	3,4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01,355	88,132	138,541	252,314	1,759,541	2,739,883
合計	<u>12,913,223</u>	<u>16,641,229</u>	<u>17,864,388</u>	<u>35,551,302</u>	<u>38,380,509</u>	<u>121,350,651</u>
期距缺口	<u>\$ 21,129,420</u>	<u>(\$ 6,522,519)</u>	<u>(\$ 3,183,071)</u>	<u>(\$ 15,282,333)</u>	<u>\$ 6,718,913</u>	<u>\$ 2,860,410</u>

101年1月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16,247,261	\$ 10,482,623	\$ 2,194,292	\$ 1,083,747	\$ 790,906	\$ 30,798,829
有價證券投資	826,044	-	-	119,098	1,269,163	2,214,305
貼現及放款	6,064,984	8,605,886	8,361,805	19,243,921	46,738,958	89,015,554
應收利息及收益	161,065	9,158	989	2,905	30,022	204,139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472,174	67,364	10,431	4,007	263,659	817,635
合計	<u>23,771,528</u>	<u>19,165,031</u>	<u>10,567,517</u>	<u>20,453,678</u>	<u>49,092,708</u>	<u>123,050,462</u>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73,686	350,000	150,000	1,016,250	-	1,789,936
應付利息	24,667	45,865	43,626	101,715	9,920	225,793
存款及匯款	12,596,817	14,597,723	18,207,613	36,140,719	28,858,897	110,401,769
應付金融債券	-	-	-	-	2,400,000	2,4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787,481	142,099	140,125	265,505	1,763,351	3,098,561
合計	<u>13,682,651</u>	<u>15,135,687</u>	<u>18,541,364</u>	<u>37,524,189</u>	<u>33,032,168</u>	<u>117,916,059</u>
期距缺口	<u>\$ 10,088,877</u>	<u>\$ 4,029,344</u>	<u>(\$ 7,973,847)</u>	<u>(\$ 17,070,511)</u>	<u>\$ 16,060,540</u>	<u>\$ 5,134,403</u>

上表「存款及匯款」中活期存款到期分析係按本公司之歷史經驗分攤至各時間帶。若假設所有活期存款必須於最近期間內償付，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0~30天時間帶之資金支出將分別增加\$36,338,500、\$34,995,236及\$32,716,075。

(4)下表係本公司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

102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出小計	\$ 16,732	\$ 10,450	\$ 1,011	\$ 27,111	\$ 45,298	\$ 100,602
現金流入小計	7,518	7,214	1,365	32,376	45,298	93,771
現金流量淨額	<u>(\$ 9,214)</u>	<u>(\$ 3,236)</u>	<u>\$ 354</u>	<u>\$ 5,265</u>	<u>\$ -</u>	<u>(\$ 6,831)</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出小計	\$ 109,215	\$ -	\$ -	\$ -	\$ -	\$ 109,215
現金流入小計	109,215	-	-	-	-	109,215
現金流量淨額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出小計	\$ 184,967	\$ -	\$ -	\$ -	\$ -	\$ 184,967
現金流入小計	215,321	212,526	-	-	-	427,847
現金流量淨額	<u>\$ 30,354</u>	<u>\$ 212,526</u>	<u>\$ -</u>	<u>\$ -</u>	<u>\$ -</u>	<u>\$ 242,880</u>

(5)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本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本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2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4,024,020	\$ 3,566,341	\$ 6,632,283	\$ 12,533,906	\$ 4,356,061	\$ 31,112,61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6,301	240,541	34,764	93,415	-	395,021
各類保證款項	41,689	400,979	82,822	7,616	115,911	649,017
合計	<u>\$ 4,092,010</u>	<u>\$ 4,207,861</u>	<u>\$ 6,749,869</u>	<u>\$ 12,634,937</u>	<u>\$ 4,471,972</u>	<u>\$ 32,156,649</u>
101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6,282,613	\$ 4,864,042	\$ 6,346,374	\$ 14,733,965	\$ 3,786,483	\$ 36,013,47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20,980	352,564	101,450	6,294	-	581,288
各類保證款項	50,993	35,000	2,745	329,228	288,277	706,243
合計	<u>\$ 6,454,586</u>	<u>\$ 5,251,606</u>	<u>\$ 6,450,569</u>	<u>\$ 15,069,487</u>	<u>\$ 4,074,760</u>	<u>\$ 37,301,008</u>
101年1月1日	0-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8,067,284	\$ 3,215,477	\$ 6,419,515	\$ 12,113,792	\$ 3,952,051	\$ 33,768,11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36,976	131,724	26,132	50,618	-	345,450
各類保證款項	50,610	50,000	15,371	351,292	204,207	671,480
合計	<u>\$ 8,254,870</u>	<u>\$ 3,397,201</u>	<u>\$ 6,461,018</u>	<u>\$ 12,515,702</u>	<u>\$ 4,156,258</u>	<u>\$ 34,785,049</u>

(6) 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係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為承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建築及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及資本支出承諾之到期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113,318	\$ 300,640	\$ 206,757	\$ 620,715
資本支出承諾	68,865	-	-	68,865
合計	<u>\$ 182,183</u>	<u>\$ 300,640</u>	<u>\$ 206,757</u>	<u>\$ 689,580</u>
101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87,739	\$ 229,992	\$ 10,657	\$ 328,388
資本支出承諾	7,692	-	-	7,692
合計	<u>\$ 95,431</u>	<u>\$ 229,992</u>	<u>\$ 10,657</u>	<u>\$ 336,080</u>
101年1月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83,160	\$ 240,887	\$ 17,290	\$ 341,337
資本支出承諾	12,784	5,040	-	17,824
合計	<u>\$ 95,944</u>	<u>\$ 245,927</u>	<u>\$ 17,290</u>	<u>\$ 359,161</u>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1,357,167	11,975,273	21,596,511	9,299,135	10,768,567	15,163,777	42,553,90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4,401,109	3,896,809	6,852,327	13,822,713	16,505,133	28,223,163	75,100,964
期距缺口	(33,043,942)	8,078,464	14,744,184	(4,523,578)	(5,736,566)	(13,059,386)	(32,547,060)

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23,363,768	16,117,279	18,136,261	8,452,481	13,820,931	20,215,359	46,621,45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1,486,194	3,352,385	7,101,445	16,663,189	18,480,010	36,834,144	79,055,021
期距缺口	(38,122,426)	12,764,894	11,034,816	(8,210,708)	(4,659,079)	(16,618,785)	(32,433,564)

說明：本表係指本公司全行新臺幣(不含外幣)之金額。

B. 本公司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25,899	93,464	186,929	56,294	42,238	3,086	43,8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25,899	109,978	219,956	21,279	8,018	32,002	34,666
期距缺口	-	(16,514)	(33,027)	35,015	34,220	(28,916)	9,222

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到90天	91到180天	181天到1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59,714	54,982	109,963	57,188	29,530	1,840	6,21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9,714	56,938	113,876	22,956	14,455	27,101	24,388
期距缺口	-	(1,956)	(3,913)	34,232	15,075	(25,261)	(18,177)

說明：本表係指本公司全行美金(不含外幣)之金額。

5.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導致本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股票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可轉債資產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本公司所持有投資之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國外信用狀等。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為強化市場風險管理，就營運資金波動、外匯買賣、外幣有價證券交易、國內證券投資、短期票券進出、換匯交易及辦理衍生性商品等業務，均依主管機關規定及作業與風險掌握之需要，訂定相關規範。

本公司並針對各營業單位辦理外匯即期交易及遠期、換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額度及停損限額訂有適切規範。針對票（債）券、拆放同業及短期股票投資之標的，訂有條件及額度限制；針對各項資產負債有關業務之交易對象、標的限額、交易員授權額度及訂價權限等訂有明確標準。經由健全之作業章則及嚴格

之內控監督，本公司調度及商品投資之市場風險得以抑低至合理水準。

(3)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辨識與衡量

為維穩健經營原則，受利率波動影響之短期性交易商品及中長期投資標的均按月辦理評價，其評價變動金額列為當月損益，如發生嚴重低於市價情形應即辦理停損。外幣利率之控管以兼顧安全及流動性為原則，對於大額外幣資金之進出皆以軋平為要領，賺取合理之利差為目的。至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本公司訂有各級交易人員部位之日間及隔夜額度限制，避免交易金額失控。對於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如股價、利率等，於各辦法內規範限額，以進行控管。本公司為降低風險，對於非投資等級及評等未屬限定等級以上公司債不予以承做。

B.監控與報告

針對市場風險除由主辦部門依規編製各項風險管理報表加以控管外，另由風險管理部統籌覆核監控並定期呈報國內證券投資限額之控管情況、短期投資之評價結果、股票部位風險值、流動風險管理數據、利率風險管理數據、衍生性金融業務風險評估及操作績效報告、及外幣有價證券評估報告等資料。另建立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均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4)交易簿風險管理政策

因交易目的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的部位，謂之交易簿部位；因投資目的或保有之目的，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及實體商品，謂之銀行簿部位。

A.策略

本公司針對業務單位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額度及停損金額訂有嚴謹規範；對票（債）券、拆放同業及短期投資股票之投資標的亦訂有買入條件及額度限制，並避免風險過度集中，以資控管。

B.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訂有各項投資有價證券授權管理辦法明定各項投資部位交易限額，作為持有交易簿部位應遵循之重要控管規範。

C.評價政策

本公司交易簿各項金融工具之評價(股票、基金、債券、短期票券)每日按市價，以有獨立來源且可容易取得之資訊進行評估。

D.衡量方法

本公司每一年以利率變動±1%及±1.5%、權益證券變動±15%及±30%、匯率變動±3%及±10%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向資產負債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5)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A.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本公司交易簿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性商品。

B.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程序

針對投資標的進行徵信評估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且須經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之標的。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簿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C.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部門每日列印投資部位業務額度控管表及評價表，針對交易對手之可承作額度及銀行法投資限額進行控管。

(6)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主要目的為加強公司利率風險管理、維持適當利率敏感性，提高資金運用效益與健全業務經營。

A.策略

利率風險管理係在維持本公司良好之應變能力，以管理、衡量及規避因利率變動而造成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的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

B.管理流程

本公司採量化方式管理銀行簿利率風險，並定期製作報表，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就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狀況之變動，調整其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監督單位定期檢視執行單位執行過程之妥適

性，並每年至少二次向常董會或董事會提報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與執行情形。

C. 衡量方法

本公司之利率敏感性指標超逾所訂警示水準時，可採取之因應措施有：調整訂價策略及期限結構。另針對管理缺口需要亦得利用金融期貨、換匯、換利、選擇權等資產負債表外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缺口管理技術以資因應。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並執行壓力測試。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

(7)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等衍生工具業務所致。由於本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本公司訂有「辦理外匯交易與資金調度業務授權管理辦法」，針對交易員設有單筆授權及部位限額、總部位之各幣別日中及隔夜買賣超限額等進行控管，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幣別匯率以變動±3%及±6%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每年至少評估一次，將壓力測試結果呈報相關部門，並向董事會報告壓力測試計算結果及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本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本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本公司訂有投資標的交易金額授權機制，並設定投資停損控制、停益控制及分散投資之風險控管，若已達停損、停益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簽報交易授權之上一層主管核准。

D. 衡量方法

交易簿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主要係參照100年4月金管會規定之「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方法，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每年至少評估一次，將壓力測試結果呈報相關部門，並向董事會報告壓力測試計算結果及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

(9)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A.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是假設市場在最不利的情形(如利率突然急升或股市突然重挫)下潛在最大損失之方法。本公司之壓力測試主要係參照100年4月金管會規定之「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方法，分為輕微情境及較嚴重情境，執行壓力測試，壓力測試結果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及經營階層人員呈報。

B.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依市場因子變動情形擬訂下列敏感性分析情境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暴險額/信用相當額	風險因子變動	損益影響數	權益影響數
權益證券	國內	373,893	15%	16,251	39,833
		373,893	-15% (16,251) (39,833)
	國外	-	20%	-	-
		-	-20%	-	-
利率	國內	581,080	100bp	4,970	-
		581,080	-100bp (4,970)	-
	國外	-	100bp	-	-
		-	-100bp	-	-
匯率	美元、歐元	876,132	3%	26,284	-
		876,132	-3% (26,284)	-
	日圓與其他幣別	(5,065)	5% (253)	-
	(5,065)	-5%	253	-	

101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暴險額/信用相當額	風險因子變動	損益影響數	權益影響數
權益證券	國內	371,219	15%	12,759	42,924
		371,219	-15% (12,759) (42,924)
	國外	14,308	20%	-	2,862
		14,308	-20% (- (2,862)
利率	國內	441,358	100bp	7,088	-
		441,358	-100bp (7,088)	-
	國外	-	100bp	-	-
		-	-100bp	-	-
匯率	美元、歐元	703,987	3%	21,120	-
		703,987	-3% (21,120)	-
	日圓與其他幣別	340	5%	17	-
		340	-5% (17)	-

101年1月1日					
主要風險		暴險額/信用相當額	風險因子變動	損益影響數	權益影響數
權益證券	國內	555,730	15%	27,053	56,307
		555,730	-15% (27,053) (56,307)
	國外	10,266	20%	-	2,053
		10,266	-20% (- (2,053)
利率	國內	787,040	100bp	19,412	-
		787,040	-100bp (19,412)	-
	國外	-	100bp	-	-
		-	-100bp	-	-
匯率	美元、歐元	749,136	3%	22,474	-
		749,136	-3% (22,474)	-
	日圓與其他幣別	17,666	5%	883	-
		17,666	-5% (883)	-

(10)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所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價值列示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美元(USD)	58,754	29.95	1,759,676	美元(USD)	28,948	29.14	843,433	美元(USD)	30,573	30.28	925,700
人民幣(CNY)	42,830	4.94	211,723	人民幣(CNY)	2,120	4.68	9,910	人民幣(CNY)	2,626	4.80	12,596
日幣(JPY)	860,662	0.29	245,482	日幣(JPY)	316,534	0.34	106,829	日幣(JPY)	323,969	0.39	126,276
法郎(CHF)	-	33.66	-	港幣(HKD)	-	3.76	2	港幣(HKD)	9,254	3.90	36,063
加幣(CAD)	318	28.14	8,944	澳幣(AUD)	13	30.26	405	澳幣(AUD)	141	30.74	4,338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仟元)
美元(USD)	29,270	29.95	876,647	美元(USD)	4,775	29.14	139,115	美元(USD)	5,898	30.28	178,578
人民幣(CNY)	41,583	4.94	205,562	人民幣(CNY)	-	4.68	-	人民幣(CNY)	-	4.80	-
日幣(JPY)	845,903	0.29	241,273	日幣(JPY)	320,000	0.34	107,999	日幣(JPY)	320,000	0.39	124,729
法郎(CHF)	671	33.66	22,592	港幣(HKD)	381	3.76	1,431	港幣(HKD)	10,001	3.90	38,975
加幣(CAD)	-	28.14	-	澳幣(AUD)	150	30.26	4,549	澳幣(AUD)	26	30.74	799

(11)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A.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90,408,748	\$ 5,871,389	\$ 1,563,220	\$ 8,226,499	\$ 106,069,85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304,725	47,333,670	16,245,938	5,295,882	101,180,215
利率敏感性缺口	58,104,023	(41,462,281)	(14,682,718)	2,930,617	4,889,641
淨值					7,796,48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8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2.72%

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3,013,693	\$ 6,529,469	\$ 1,088,585	\$ 5,226,926	\$ 115,858,673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620,975	45,561,837	21,966,005	6,896,631	112,045,44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5,392,718	(39,032,368)	(20,877,420)	(1,669,705)	3,813,225
淨值					7,453,99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1.16%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79,840	\$ 42,170	\$ 3,080	\$ 43,787	\$ 368,87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9,581	6,952	28,952	1,386	306,87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259	35,218	(25,872)	42,401	62,006
淨值					260,31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20.2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82%

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207,304	\$ 29,484	\$ 1,840	\$ 6,190	\$ 244,8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81,657	13,919	26,903	613	223,092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647	15,565	(25,063)	5,577	21,726
淨值					255,83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7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49%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資本管理

1. 概述

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 (1) 本公司為強化資本風險之控管、維持適當之資本比率，確保資本結構，促進業務穩健成長，維護合理之股東權益報酬率及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此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 (2) 針對本公司所面對各項風險之暴險情形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經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並以擁有之充足資本承擔各項風險，達成資源配置最妥適性。

2.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頒訂之「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其相關規定，按季申報主管機關，惟於每半年結（決）算需編製資本適足率，並經會計師複核，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此外，另訂有「資本適足性管理準則」，作為資本適足性應遵循之重要管理規範。

本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工作由各部門就職掌業務範圍共同辦理，風險管理部負責執行，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1)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A. 普通股權益：普通股權益主要包括普通股、資本公積(特別股發行溢價除外)、累積盈餘及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等。減除下列項目：無形資產(含商譽)、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原由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扣除項目(對金融機構重大投資除外)。

B. 其他第一類資本：無。

(2) 第二類資本組成：主要包括長期次順位債券、重估增值、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等。

3. 資本適足性

依「銀行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02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7,510,450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1,963,822
	自有資本		9,474,272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72,736,437
		內部評等法	-
		資產證券化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3,927,088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進階衡量法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862,200
		內部模型法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8,525,725
資本適足率(%)			12.07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56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56
槓桿比率			5.90

註：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分析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7,409,193	\$ 7,176,950	
	第二類資本	2,547,767	1,939,427	
	第三類資本	-	-	
	自有資本	9,956,960	9,116,37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81,793,045	80,499,770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15,191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3,847,450	3,600,67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596,088	1,927,175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87,236,583	86,042,811
	資本適足率(%)		11.41	10.60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9	8.34	
第二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2.92	2.26	
第三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普通股股本佔總資產比率(%)		5.18	5.26	
槓桿比率		5.87	5.95	

註：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市場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第二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第三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普通股股本佔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8.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五)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1.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352,154	\$ 1,062,392
短期投資	6,810,468	6,540,115
長期投資	-	107,167
不動產	5,924,112	6,636,127
信託資產總額	\$ 14,086,734	\$ 14,345,801
信託負債		
信託資本	\$ 14,120,709	\$ 14,381,328
累積盈虧	(33,975)	(35,527)
信託負債總額	\$ 14,086,734	\$ 14,345,801

2.信託帳損益表

信託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2,445	\$ 2,220
特別股現金股利收入	242,635	198,948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94,732	39,508
其他收入	-	3,418
信託收益合計	339,812	244,094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003)	-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123,536)	(149,498)
信託費用合計	(124,539)	(149,498)
稅前淨利	215,273	94,596
所得稅費用	(241)	(221)
稅後淨利	\$ 215,032	\$ 94,375

3.信託帳財產目錄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352,154	\$ 1,062,392
短期投資	6,810,468	6,540,115
長期投資	-	107,167
不動產		
土地	4,199,517	4,388,987
在建工程	1,724,595	2,247,140
	\$ 14,086,734	\$ 14,345,801

(六) 獲利能力

單位：%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39	0.27
	稅後	0.34	0.2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6.30	4.68
	稅後	5.57	4.65
純益率		19.67	16.52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淨利(損)/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淨利(損)/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淨利(損)/淨收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 2.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 3.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 4.與關係人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 6.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102年度無此情形。
- 7.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 8.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二) 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交易及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資訊

1. 轉投資公司基本資料：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仟股)	擬制持股股數(仟股)	合計		
華泰銀保經	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1樓	保險經紀人業	100%	\$103,756	\$ 24,706	7,377	-	7,377	100%	

2.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2~8說明。

3. 資金貸與他人：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4. 為他人背書保證：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5.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股票							
"	嘉泥	非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9,055	7,143	0.000%	6,579	
"	聯華實	"	"	113,299	2,380	0.000%	2,198	
"	遠東新	"	"	117,169	4,421	0.000%	4,031	
"	中橡	"	"	393,000	11,942	0.000%	11,043	
"	矽品	"	"	150,000	5,087	0.000%	5,340	
"	中壽	"	"	221,000	5,708	0.000%	6,674	
"	永豐金	"	"	200,000	2,874	0.000%	2,970	
"	群益證	"	"	385,257	4,597	0.000%	4,257	
"	其他	"	"	665,345	15,798		14,396	
	小計：				59,950		\$ 57,488	
			加：未實現評價損失		(2,462)			
					\$ 57,488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摘要	總額	利率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金額	備註
	債券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中央政府公債97年甲類第3期	非關係人	每年3/14付息，107/3/14到期	\$ 2,000	2.375%	\$ 108	\$ 2,108	註1

6.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7.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資訊：

子公司民國102年度無此情形。

註1：中央政府公債97-3屬無實體債券，全數共\$2,000提供作為保險經紀人營業保證金。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請詳附註十三(一)。

(四) 赴大陸地區設立分支機構及投資情形

無。

十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個體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不動產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二)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強制不追溯項目說明如下：

會計估計：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IFRSs所做之估計，在反映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之調整後，與轉換日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做之估計一致。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101年1月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轉換至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05,635	\$ -	\$ -	\$ 2,805,635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8,193,200	-	-	28,193,2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淨額	819,160	-	-	819,16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	
應收款項-淨額	586,144	-	(47,724)	538,420	應收款項-淨額 (1)(2)	
	-	-	47,724	47,724	當期所得稅資產 (2)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945,307	-	-	87,945,307	貼現及放款-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33,980	-	-	533,9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30,889	-	-	830,88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	46,593	-	-	46,59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85,220	-	-	485,22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1,734,270	14,527	-	1,748,79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32,865	-	-	32,865	無形資產-淨額	
	-	-	68,833	68,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其他資產	331,097	(39,676)	(68,833)	222,588	其他資產-淨額 (2)(4)(6)	
資產總計	\$ 124,344,360	(\$ 25,149)	\$ -	\$124,319,211	資產總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789,936	\$ -	\$ -	\$ 1,789,93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256	-	-	2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839,681	(6,660)	-	1,833,021	應付款項 (5)	
存款及匯款	110,401,769	-	-	110,401,769	存款及匯款	
應付金融債券	2,400,000	-	-	2,4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	410,163	118,612	528,775	負債準備 (4)(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1,884	-	(111,884)	-	(7)	
	-	-	244,818	244,8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其他負債	394,929	6,660	(251,546)	150,043	其他負債 (2)(5)(7)	
負債總計	116,938,455	410,163	-	117,348,618	負債總計	
股本	6,543,266	-	-	6,543,266	股本	
資本公積	298,587	-	-	298,587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135,522	-	-	135,522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77,716	(404,043)	-	73,673	未分配盈餘 (3)(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9,186)	(31,269)	-	(80,455)	其他權益 (3)(6)	
股東權益總計	7,405,905	(435,312)	-	6,970,59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4,344,360	(\$ 25,149)	\$ -	\$124,319,21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民國101年12月31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轉換至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 差 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98,050	\$ -	\$ -	\$ 2,498,05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2,259,693	-	-	32,259,69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淨額	511,896	(3,988)	-	507,9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	
應收款項-淨額	551,180	3,988	(46,371)	508,797	應收款項-淨額	(1)(2)	
	-	-	46,371	46,371	當期所得稅資產	(2)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996,347	-	-	87,996,347	貼現及放款-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21,122	-	-	321,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572,645	-	-	1,572,64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	78,496	-	-	78,4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54,753	-	-	454,75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固定資產-淨額	1,695,427	10,722	-	1,706,14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4)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36,846	1	-	36,847	無形資產-淨額		
	-	-	76,590	76,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其他資產	326,038	(28,975)	(76,590)	220,473	其他資產-淨額	(2)(4)(6)	
資產總計	\$ 128,302,493	(\$ 18,252)	\$ -	\$128,284,241	資產總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47,877	\$ -	\$ -	\$ 1,547,87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1,219	-	-	1,2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747,868	(3,415)	-	1,744,453	應付款項	(5)	
存款及匯款	113,443,431	-	-	113,443,431	存款及匯款		
應付金融債券	3,400,000	-	-	3,4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	170,806	148,157	318,963	負債準備	(4)(6)(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0,729	-	(140,729)	-		(7)	
	-	-	244,818	244,8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其他負債	375,856	5,873	(252,246)	129,483	其他負債	(2)(5)(7)	
負債總計	120,656,980	173,264	-	120,830,244	負債總計		
股本	6,641,414	-	-	6,641,414	股本		
資本公積	298,587	-	-	298,587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259,396	-	-	259,39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80,455	-	-	80,455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05,243	(199,793)	-	205,450	未分配盈餘	(3)(4)(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9,582)	8,277	-	(31,305)	其他權益	(3)(6)	
股東權益總計	7,645,513	(191,516)	-	7,453,99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8,302,493	(\$ 18,252)	\$ -	\$128,284,2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3.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準則		轉換至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利息收入	\$ 2,794,387	\$ -	\$ -	\$ 2,794,387	利息收入		
減：利息費用	(1,132,307)	(897)	10,220	(1,122,984)	減：利息費用	(9)	
利息淨收益	1,662,080	(897)	10,220	1,671,403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289,291	716	-	290,007	手續費淨收益	(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43,892	-	-	43,8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損失)利益	11,482	-	-	11,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損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8,444	-	-	28,44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兌換損益-淨額	(32,183)	-	-	(32,183)	兌換損益-淨額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62,685	-	(44,072)	18,613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8)	
淨收益	2,065,691	(181)	(33,852)	2,031,658	淨收益		
呆帳費用	(298,008)		44,072	(253,93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8)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926,580)	31,088	(10,220)	(905,712)	員工福利費用	(6)(9)	
折舊及攤銷費用	(89,910)	(3,786)	-	(93,696)	折舊及攤銷費用	(4)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40,924)	(18)	-	(440,94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	
稅前淨利	310,269	27,103	-	337,372	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746)	-	-	(1,746)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 308,523	\$ 27,103	\$ -	335,626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45,6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10)	
				177,14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6)	
				3,4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	
				226,2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 561,9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調節原因說明

(1)慣例交易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同類型金融資產應以相同基礎認列，本公司將金融資產交易之會計處理由交割日會計調整為交易日會計，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減少\$3,988及\$0，及對應收款項分別增加\$3,988及\$0。

(2)所得稅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資產負債表中單獨示，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將下列科目予以重分類：

A.應收款項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款項分別減少\$46,371及\$47,724，當期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46,371及\$47,724。

B.其他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分別減少\$76,590及\$68,833，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76,590及\$68,833。

C.其他負債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負債均減少\$244,818，遞延所得稅負債均增加\$244,818。

(3)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定成本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有關不動產及設備認定成本之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該項豁免，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保留盈餘均增加\$101,146及對其他權益均減少\$101,146。

另，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則係依原始帳面價值為認定成本。不動產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係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採成本模式衡量。

(4)不動產及設備

A.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規定，本公司將原列為於其他資產項下之不動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及設備，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不動產及設備增加\$7,573及對其他資產均減少\$7,573。

B.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規定，本公司針對不動產及設備耐用年限及殘值進行調整暨認列租賃行舍復原成本，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不動產及設備淨額分別增加\$3,149及\$6,954，對負債準備分別增加\$13,235及\$12,339，對保留盈餘均減少\$5,385，以及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折舊及攤銷費用增加\$3,786，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增加\$18。

(5)客戶忠誠計畫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追溯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針對信用卡紅利積點之收入認列方式進行調整，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應付款項分別減少\$6,589及\$6,660，對其他負債分別增加\$5,873及\$6,660，以及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手續費淨收益增加\$716。

(6)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A.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該項豁免，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對負債準備分別增加\$288,396及\$499,804，對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88,396及\$499,804。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用人費用減少\$34,261。對民國101年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增加\$177,147。

B.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須列示負債準備，且無應計退休金負債項目之規定，另，依據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允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並無此規定，應將補列之退休金負債予以迴轉，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付退休金負債分別減少\$140,729及\$111,884，及負債準備均增加\$9,904，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減少\$21,402及\$32,103，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減少\$109,423及\$69,877。

(7)負債準備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將保證責任準備(原帳列其他負債項下)，以負債準備列示表達，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其他負債分別減少\$7,428及\$6,728，及負債準備分別增加\$7,428及\$6,728。

(8)呆帳收回收入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將已轉銷呆帳且有回復正常放款或收回者，調整呆帳費用，於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對原帳列收回呆帳及過期帳減少\$44,072，呆帳費用減少\$44,072。總損益不因該重分類而改變。

(9) 員工福利

A. 短期帶薪假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規定，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帶薪假給付時，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負債，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應付款項分別增加\$3,173及\$0，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員工福利費用增加\$3,173。

B. 優惠存款之超額利息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現職員工優惠存款利息支出，屬於超過市場利率部分，性質為公司額外給予員工之福利，應列入員工福利費用，對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利息費用減少\$10,220，及員工福利費用增加\$10,220。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本公司將民國101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為利益\$45,692，以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利益\$3,458，表達於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5. 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支付數及利息支付數做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於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單獨揭露，惟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須於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所得稅付現數及利息付現數。

(2) 除上述差異外，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銀行財務狀況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VII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資產總額		119,789,130	128,284,241	(8,495,111)	(6)
負債總額		111,992,642	120,830,244	(8,837,602)	(7)
股東權益總額		7,796,488	7,453,997	342,491	(5)

註：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並無重大變動。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利息淨收益		1,668,668	1,671,403	(2,735)	—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0,745	360,255	130,490	(36)
呆帳費用		(197,962)	(253,936)	(55,974)	(22)
營業費用		(1,480,904)	(1,440,350)	40,554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80,547	337,372	143,175	42
所得稅費用		(55,728)	(1,746)	53,982	3,092
本期淨利		424,819	335,626	89,193	27

增減變動比率分析說明：

- 1.利息以外淨收益增加：主要係手續費淨收益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增加所致。
- 2.呆帳費用減少：主要係呆帳提存減少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 4.綜上，致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	174.1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2.27	2,269.52	(162)
現金流量滿足率		—	447.18	—

增減變動比率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滿足率：102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故不表達。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額(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數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9,785,875	1,333,531	1,283,206	29,836,20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相關事項

(一)102年度本行轉投資並無異動。

(二)本行轉投資政策之擬訂以符合下列目標為原則：提高資金運用效率、增加通路資源、提供多元化金融產品服務、業務範圍具互補性、配合政府發展計畫，有利其他整體業務之發展業務。

截至102年底止，轉投資帳列原始成本為新台幣145,839千元，其中投資「財金資訊（股）公司」8,580千元，投資「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75,000千元，投資「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50,000千元，投資「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6,105千元，投資「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154千元，投資「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6,000千元。

(三)本行102年度轉投資事業為「財金資訊(股)公司」等六家公司，帳列投資成本共計145,839千元，列入本行長期股權投資項目。該年度現金股利收入為10,093千元，另台灣集保結算所每股配0.2元的股票股利；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盈餘轉增資25,600千元；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於102年9月9日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率為25%，每股退還現金為新台幣2.5元，本行可收到減資股款25,000,000元，本行持有股數降為7,500,000股，持股比例維持0.57%不變。本行為期多角化經營，以擴增收益來源，未來將持續審慎評估各項投資開發事業。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102年度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信用風險管理之策略、目標、與流程	本行為管理信用風險，提昇授信及投資品質，確保資產安全，訂有授信及投資政策，作為辦理授信業務之一般指導要領，除考量授信戶5P原則（People、Purpose、Payment、Protection、Perspective）外，並兼顧安全性、收益性、流動性、公益性、成長性、互惠性及政策性。 總行授信業務主管單位負責擬訂及詮釋與授信政策有關之各項準則、辦法及規定，並視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市場及本行經營策略等因素隨時檢討修正，以因應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之競爭趨勢。 本行為建立周延之風險控管機制，訂有「授信風險限額」，及行業別限制比率，以避免個別產業信用風險過度集中。又訂有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之授信總餘額及無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本行淨值之限制比率，以降低交易風險。另本行為加強對國家風險之管理，訂有國家風險管理政策及作業規章。此外，本行正積極推動授信戶信用評等制度，參考運用國內企業風險指標資料，以強化授信品質及提升風管能力。 本行對申貸之授信案件均事先進行風險評估，依授信5P等原則對申貸案件進行客觀分析，落實徵信作業，以為授信之依據，針對借戶提供之不動產，亦依擔保品估價辦法、風險限額及授信案件分層授權等相關規定從嚴核貸。撥貸、續約或展期案件，則於辦理後立即就核貸程序、約據內容及其他相關條件予以覆查，確實追蹤客戶之借款用途及信用情況。前揭各項徵、授信作業均依規辦理內部及外部查核，務期降低授信風險，提升營運績效。
2.信用風險管理之組織與架構	本行除成立風險管理部，專責進行信用風險監控及相關資訊報表彙總與陳核外，另由董事會稽核部、授信管理部等單位，在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督導下，依組織功能掌握各項授信作業，並進行授信遵法之查核。
3.信用風險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除依主管機關規定製作各類風險控管表報，嚴格監控信用之暴險程度外，為避免個別產業信用風險過度集中，本行並定期填製、監控及陳報各行業別授信限制比率使用情形。同時為掌握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之授信總額及無擔保授信總額占本行淨值之比率，本行針對大額授信戶及主要授信往來集團企業進行總額監控，避免交易風險過度集中。
4.信用風險避險及抵減之政策	為抑低信用風險，本行對同一法人、同一關係企業或集團企業、個別行業、國家或地區等項目，均訂有風險承擔限額，並持續進行監控，且視經營環境變化定期或不定期辦理限額之調整，以確保其有效性。 在避險策略方面，本行以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農業信用保證基金等信用保證機構承保方式，轉嫁一定比率之授信風險，以減少非預期損失。
5.法定資本計提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採行標準法計提法定資本。

(2)102年度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29,723,850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2,320,207	37,123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883,066	91,553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2,527,445	2,527,660
零售債權	22,576,516	1,363,953
住宅用不動產	24,228,276	1,512,197
權益證券投資	290,000	92,800
其他資產	2,469,785	193,572
合計	117,019,144	5,818,858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1) 102年度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p>本行遵照「不動產證券化條例」、「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等規章，進行資產證券化管理，嚴密控制信用風險暴險額。鑒於參與資產證券化交易包括傳統型及組合型資產證券化交易所產生之風險暴險額，依規均應計提資本，在風險管理策略方面，本行持續監控資產證券化之運作以確持有充足資本支撐證券化業務所產生之風險。</p> <p>針對受益證券之證券化交易標的資產池或資產基礎證券，本行係透過一般市場交易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而將信用風險移轉。資產證券化之交易對象、交易額度及停損限額，本行均訂定適切規範以為執行業務之遵循。基於中長期或短期經營責任之考量，資產證券化經理部門應規劃及確保該證券化交易已納入銀行之整體風險管理。</p>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依據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規定，並考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需要，經常務董事會通過「投資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授權管理辦法」。總行設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相關業務單位主管為委員，其任務之一為負責審議資產配置及利率升降等重大政策，健全經營。資產證券化業務由財務部辦理，經由資訊、評估暨監控系統操作，具專業之同仁擔任經辦員，處理交易確認，獲利評估及成交呈報等作業，確實掌握風險之限額。</p>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為管理資產證券化之運作，財務部門應充分向管理階層揭露資產證券化業務所涉及之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風險等，除依主管機關之規劃製作各類表報陳核，並依經營環境變化定期或不定期辦理風險評估及操作驗證，據以管控風險及謀求改善。</p> <p>本行資產證券化衡量系統涵蓋辨識、評估、量化及控制經濟成本之各個環節，並規劃建置資產證券之信用分類等級，以利評估可能損失之分佈情形。</p>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資產證券化之避險工具包括徵提擔保品、委託第三人保證、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對沖交易及資產負債表內淨額交易等，另依規符合降低證券化交易標的資產池信用風險之條件，亦得作為移轉信用風險之抵減工具。整體而言，在操作上係採風險規避、風險降低、風險移轉及風險承擔等各種策略併用方式，並嚴謹作業控管及強化外部查核。</p> <p>為維穩健經營，本行針對不動產證券化商品之交易，從流動性之維持、風險之承擔及報酬率高低三方面考量，如不動產市場流動性不足或受益證券市場流動性不足或投資標的資產品質不佳或管理機構之管理能力欠缺等均不予承作。本行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均依市價辦理評估以為避險或抵減之依據，例如適格之證券化資產，著重該資產可否轉換為穩定之現金流量，又作為適格之證券化資產群組商品，應具備分散資產風險之特性。</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p>本行目前採行標準法計提法定資本。</p>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p>無</p>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p>無</p>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ECAI)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資產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p>無</p>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p>無</p>

註：第6項至第9項僅目前尚有流通在外部位之創始銀行方須填寫。

(2)從事證券化情形

本行截至102年12月31日未辦理資產證券之發行，亦無流通餘額。

(3)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無。

(4)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無。

3.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102年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項目	內容
1.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作業風險指內部作業、人員、系統之不當或失誤，及外部事件直接或間接造成損失之風險。 本行為降低作業風險，各項業務之行銷流程及系統管理等事項，除遵循主管機關之規定外，包括存款、放款、覆審、稽核、財務、消費金融、外匯、國際金融、信託、資訊、調查徵信、逾期放款、人力資源、會計、總務、法務、風險管理及作業委外等業務均制定妥善之作業手冊及相關措施，以供經辦同仁遵循。 本行作業風險在管理上主要採風險規避、風險降低、風險移轉及風險承擔等併用之方式。
2.作業風險管理之組織與架構	本行作業風險採取逐級控管之架構，由總行各業務部門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考量業務、內控及風管等需要，研訂或檢修相關作業章則措施，依程序報經總經理或董事會（常董會）審議通過後實施。各營業單位之經辦、覆核、幹部與主管等人員均訂有明確之工作職掌，逐層監督確保依規辦理。在稽核制度方面，本行經由自行查核、內部稽核及外部查核等方式，加強並落實控管。 本行設有專責之風險管理部，以超然獨立之立場，負責有關風險策略、管理工具、指標表報及相關資訊之決策、彙總與呈核、以及巴塞爾協定相關章則之研議、規劃暨風險相關工作之協調與整合。
3.作業風險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主管部門依據主管機關法規及銀行內部相關章則，配合經營環境定期或不定期製作並呈報有關風險管理之資情及數據，據此研擬改善措施或增補相關作業規範。 在內控方面，本行董事會稽核部各年度至少對分行、財務保管單位及資訊部門實施一般查核及專案查核共兩次以上；委任會計師每年查核本行內控制度乙次以上；各分行、財務保管單位及資訊部門每半年至少辦理「一般自行查核」一次以上，每月至少辦理「專案自行查核」一次以上。 本行風險管理部另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作業風險項下之內涵，按月蒐集、分析及定期陳報全行作業風險相關數據、資訊及因應改善措施製作成資料庫，除用於掌控作業風險外，並據以為中長期風險管理策略研訂之參考。
4.作業風險避險及抵減之政策	為降低作業風險，本行除以健全之作業規範、嚴謹之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推動之內外部查核工程、完整記錄、評析之損失事件監控系統及妥適之異地備援機制應對外，並經由風險管理部即時監督、調整及強化本行作業風險之掌握及控管。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作業風險之管理目前採行基本指標法計提法定資本。

(2)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0年度	2,037,687	
101年度	2,054,512	
102年度	2,191,147	
合計	6,283,346	314,167

4.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102年度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項目	內容
1.市場風險管理之策略與流程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造成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而市場價格包括利率、股價、匯率及商品等項。 本行為強化市場風險管理，就營運資金波動、外匯買賣、外幣有價證券交易、國內證券投資、短期票券進出、換匯交易及辦理衍生性商品等業務，均依主管機關規定及作業與風險掌握之需要，訂定相關規範。 針對各營業單位辦理外匯即期交易及遠期、換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額度及停損金額，本行均訂有適切規範。針對票（債）券、拆放同業及短期股票投資之標的，本行亦訂有條件及額度限制；針對各項資產負債有關業務之交易對象、標的限額、交易員授權額度及訂價權限等，本行亦均訂有明確標準。經由健全之作業章則及嚴格之內控監督，本行調度及商品投資之市場風險得以抑低至合理水準。
2.市場風險管理之組織與架構	本行設置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肩負有審議利率及資產配置等重大政策提供前瞻性建議之任務。 本行有關市場流通性票債券買賣分由財務部及國外部掌理，各部均配置有專業操作人員，其中各項交易之確認、交割及評價由非交易人員辦理，並定時提報風險管理部，該部如認有異常情形時，除向常董會陳報外，並迅速採取適切之因應措施。
3.市場風險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針對市場風險除由主辦部門依規編製各項風險管理報表加以控管外，另由風險管理部統籌覆核監控並定期呈報國內證券投資限額之控管情況、短期投資之評價結果、股票部位風險值、流動風險管理數據、利率風險管理數據、衍生性金融業務風險評估及操作績效報告、及外幣有價證券評估報告等資料。
4.市場風險避險及抵減之政策	投資國內證券業務，本行訂有嚴謹之操作及管理辦法，尤其是設有合理停損機制，每週召開投資研究會議，就國內證券投資決策及投資標的組合進行研議及裁定，以確實掌握國內證券投資之風險。 為維穩健經營原則，受利率波動影響之短期性交易商品及中長期投資標的均按月辦理評價，其溢損金額列為當月損益，如發生嚴重低於市價情形應即辦理停損。外幣利率之控管以兼顧安全及流動性為原則，對於大額外幣資金之進出皆以軋平為要領，賺取合理之利差為目的。 針對外幣有價證券交易，除設有停損機制並定期評估損益外，交易員並隨時蒐集國際金融情勢變化因素綜合研判，以掌握趨勢，適時就部位採取因應措施。 客戶與本行簽訂之即、遠期部位及換匯交易，為避免匯率變動風險，本行以軋平為原則，其方式為運用部位表控制外匯淨部位，使暴險部位接近為零，從而消弭匯率風險。 至於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本行訂有各級交易人員部位之日間及隔夜額度限制，避免交易金額失控，另為防止交易員因匯率判斷錯誤而蒙受重大損失，本行針對各級交易員設有停損限額，以降低匯率敏感性所產生之衝擊。各該有關交易人員之交易額度及停損金額，則予每日控管。 為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本行依規按月計算並監視流動比率，並製作現金流量預估表，依據資產到期配置情形、資金通報情況及經驗法則預估全行現金流入、流出之分配情況，以為資金調度之規劃。 在利率風險之管理方面，本行按月分析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之缺口部位及比率情況，必要時修正或調整經營策略，使維持在適當之合理範圍。
5.法定資本計提採行之方法	本行針對市場風險目前採行標準法計提法定資本。

(2)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5,272
權益證券風險	61,228
外匯風險	72,476
商品風險	—
合計	148,976

5.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1)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11,357,167	11,975,273	21,596,511	9,299,135	10,768,567	15,163,777	42,553,90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4,401,109	3,896,809	6,852,327	13,822,713	16,505,133	28,223,163	75,100,964
期距缺口	(33,043,942)	8,078,464	14,744,184	(4,523,578)	(5,736,566)	(13,059,386)	(32,547,060)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2)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25,899	280,393	56,294	42,238	3,086	43,8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25,899	329,934	21,279	8,018	32,002	34,666
期距缺口	—	(49,541)	35,015	34,220	(28,916)	9,222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二)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 (1)「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部份條文修正。
- (2)「加強本國銀行授信風險管理措施」訂定。
- (3)「加速降低本國銀行逾期放款措施」停止適用。
- (4)「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第七點、第二十五點修訂。
- (5)「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19條第4項修訂。
- (6)「金融機構國內分支機構管理辦法」修訂。
- (7)「消費性無擔保貸款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不得記載事項」及「範本」訂定。
- (8)因應美國的《外國帳戶稅收遵從法》(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法規之施行。
- (9)配合巴塞爾資本協定(BASEL III)，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相關規定。
- (10)上市(櫃)、興櫃公司及主要金融業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
- (11)放寬銀行辦理外幣授信得徵提之擔保品規定。
- (12)鬆綁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辦理外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之客戶門檻限制及投資商品範圍，並放寬OBU得以負面表列方式辦理未涉及新臺幣之新種外匯業務。

2.重大法規變動影響之因應

本行定期於內部網站發佈主管機關公告修訂之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另若評估對本行財務業務可能發生影響，即行轉知相關單位擬定因應措施或進行員工教育訓練；本公司之內部規章或作業程序如有不符新法令者，則由權責單位配合修改之。

(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因應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的變化，本行為了提供客戶更便利及安全的交易服務，不斷改善資訊設備，如：Web ATM、EBPP及網路銀行OTP，期望除了提高銀行的服務效率，亦可節省相關人事成本與管銷費用。目前對於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2.為配合政府抑制不動產行情過熱的各項管制措施，本行目前對該產業的承作比率皆進行密切控管，且相關授信政策亦配合政府調整實施中，另擴增衍生性金融商品、新理財商品及外匯業務等其他獲利來源，以有效彌補對本行淨利息收益影響。

(四)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六)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七)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業務主要集中於存、放款業務，在市場利率及手續費價格競爭下，將使銀行獲利受限，因此，本行不斷開發如理財、保險、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等非放款收入來源，透過多元之金融商品服務，有效降低及分散業務集中風險，確保銀行穩健經營。

(八)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訴訟或非訟事件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行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如下：

- 1.本公司○○分行客戶前以櫃員准予無摺提款及轉帳且印鑑不符等事由，訴請本公司應連帶賠償損失，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本公司須給付19,528仟元，本公司不服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審，本公司於103年3月3日以13,000仟元與客戶達成和解，終結本案相關訴訟程序。
- 2.98年12月間財團法人台灣連動債受害人權益促進會針對相關銀行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起集體訴訟，請求賠償金額共計新台幣32,237,340元：
其中歸屬本行客戶者有下列三件：
 - (1)迪化街客戶○○○以購買東方匯理1.5年台幣綠色奇蹟連動債發生虧損，訴求本行賠償新台幣1,649,461元。
 - (2)迪化街客戶○○○以購買東方匯理1.5年台幣綠色奇蹟等4檔連動債發生虧損，訴求本行賠償新台幣14,686,994元。
 - (3)迪化街客戶○○○以購買東方匯理1.5年台幣綠色奇蹟等16檔連動債發生虧損，訴求本行賠償新台幣15,900,885元。以上集體訴訟案本行已委請專業律師為訴訟代理人積極處理，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 3.本行訴請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給付甲種特別股96年1月5日至96年12月31日止之股息共計新臺幣14,341,096元，及自97年1月1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經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後判決：原告之訴及假執行之聲請均駁回；訴訟費用由原告負擔。本行已委請專業律師提起上訴。

(十一)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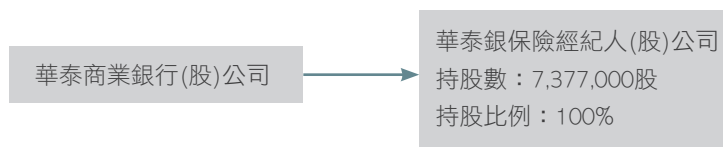
- (一)為健全本行緊急危機事件處理體系，強化預防各種危機事件之措施，俾使發生重大危機事件時，能隨機應變、維護客戶權益、降低損害，本行設置「重大經營事件處理委員會」。就各種緊急危機事件計劃之擬定或修改不定期開會研討，並下設各種緊急應變小組，依據本行「重大經營事件處理分工表」配合執行。
- (二)為利「災害」發生時能迅速連絡，召集人員緊急應變，各單位主管為該單位之「災害緊急連絡通報人」，並以副主管為代理人，有發生災害之虞或發生災害時，迅即召集緊急應變小組成員檢討應變措施。
- (三)發生重大偶發事件，如：火災、天災、水災、爆炸、暴力、強奪、竊盜、弊案等重大事件，除立即通知治安或其他機關採取緊急補救措施外，並同時以電話或儘速方式向各級主管機關提出報告。
- (四)發生天然災害時，本行依主管機關訂定之「金融事業機構災害防救作業要點」暨「金融機構遇天然災害發生時停止營業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 (五)發生天然災害時，有關票據交換及退票紀錄作業，依台灣票據交換所訂定之「台灣票據交換所因應部分地區停止上班各項票據交換及退票紀錄作業須知辦理」。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VIII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96年5月28日	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1樓	73,770	保險經紀人業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比例(%)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董事長	李竹雨(華泰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	7,377,000	100
	董事	許文傑(華泰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盧政忠(華泰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簡峰清(華泰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周光凱(華泰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彭自助(華泰商業銀行(股)公司代表人)		
	經理人	林秋男		

(五) 關係企業102年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華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73,770	130,774	27,018	103,756	219,410	24,924	24,706	3.35

(六)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財務概況之合併財務報表。

(七)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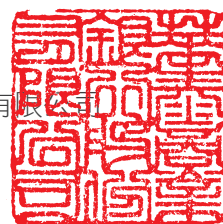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重大影響之事項：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

總行及分支機構

<p>總行：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246號 總行管理單位辦公：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0-12樓 電話：(02) 2752-5252 (代表號)</p>	<p>大直分行：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 電話：(02)2532-8669(代表號)</p>
<p>信託部：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1樓 電話：(02) 2752-5252 (代表號)</p>	<p>光復分行：台北市光復南路1號 電話：(02) 2753-1101(代表號)</p>
<p>國外部：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樓 電話：(02) 2752-5252 (代表號)</p>	<p>文山簡易型分行：台北市木新路三段161號 電話：(02) 2937-3099(代表號)</p>
<p>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台北市敬業四路33號1樓 電話：(02) 2752-5252 (代表號)</p>	<p>石碑分行：台北市石碑路二段95號 電話：(02) 2826-3515(代表號)</p>
<p>營業部：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246號1-2樓 電話：(02) 2751-5500 (代表號)</p>	<p>萬華分行：台北市西園路一段124號 電話：(02) 2306-2699(代表號)</p>
<p>迪化街分行：台北市迪化街一段99號 電話：(02) 2556-3101 (代表號)</p>	<p>南門簡易型分行：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80號 電話：(02) 2364-9001(代表號)</p>
<p>建成分行：台北市長安西路188號 電話：(02) 2555-2175 (代表號)</p>	<p>松德分行：台北市松德路65號 電話：(02) 2346-0501(代表號)</p>
<p>大同分行：台北市重慶北路三段225號 電話：(02) 2596-3271 (代表號)</p>	<p>南京東路分行：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91之3號 電話：(02) 2506-3998(代表號)</p>
<p>中山分行：台北市民權東路二段42號 電話：(02) 2567-5255(代表號)</p>	<p>敦化分行：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30號 電話：(02) 2708-9399(代表號)</p>
<p>大安分行：台北市和平東路三段321號 電話：(02) 2732-2128(代表號)</p>	<p>新莊分行：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91之43號 電話：(02) 2907-2255(代表號)</p>
<p>松山分行：台北市民生東路五段150號 電話：(02) 2763-9177(代表號)</p>	<p>中和分行：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312號 電話：(02) 8921-4188(代表號)</p>
<p>古亭分行：台北市中華路二段418號 電話：(02) 2305-1655(代表號)</p>	<p>板橋分行：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211號 電話：(02) 8951-2201(代表號)</p>
<p>士林分行：台北市延平北路五段237號 電話：(02) 2816-0633(代表號)</p>	<p>新店分行：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號 電話：(02) 8665-5958(代表號)</p>
<p>內湖分行：台北市內湖路一段729號 電話：(02) 2797-6282(代表號)</p>	<p>三重分行：新北市三重區五華街124號 電話：(02) 2989-8368(代表號)</p>
<p>信義分行：台北市光復南路475號 電話：(02) 2758-2919(代表號)</p>	<p>中壢分行：桃園縣中壢市中山路91號 電話：(03) 426-5668(代表號)</p>
<p>永吉分行：台北市永吉路348號 電話：(02) 2764-3140(代表號)</p>	<p>台中分行：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4號 電話：(04) 2315-8558(代表號)</p>
<p>和平分行：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22號 電話：(02) 2733-9900(代表號)</p>	<p>高雄分行：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139號 電話：(07) 272-7998(代表號)</p>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甘霖







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246號
No.246, SEC. 2, CHANG-AN E. RD.,
Taipei Taiwan R.O.C.
TEL:02-2752-5252
FAX:02-2532-7218